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修订稿)

推荐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醒投资者应对下列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

目前，公司大部分业务主要集中在新疆范围内，存在业务区域范围较为集中的情况。这种情况与我国石油、天然气资源的分布有关，油田物联网服务行业普遍存在此种情况。各个油田均有各自的准入制度，公司的主要服务市场为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的作业区，如新疆油田分公司的准入制度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从新疆油田分公司取得业务或者取得的业务量大幅减少，有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物联网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专业技术人员对于公司来说至关重要。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企业对高级技术人员、专业服务人才和研发人才的需求也日益急迫。如果不能拥有一支稳定的、具备足够实力的专业技术团队或者公司不能提供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一系列措施，有可能会影响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亦存在因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而导致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三、技术升级的风险

先进的技术是物联网企业参与市场竞争、提供高质量服务的重要保障。国内的油田物联网服务企业与国际尖端的同行业企业相比，在研发能力、技术水平上仍然有一定差距。随着国内油气田勘探开发难度的加大，对油田服务水平的要求也将越来越高。如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技术和服务水平以适应复杂勘探开发环境的需要，将面临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被淘汰的风险。

四、受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投资规模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服务于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公司的业绩对该类企业的投资规模较为依赖。出于确保能源安全的角度考虑，国内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的勘探开发支出不会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但出于经济利益的角度考虑，其勘探开发支出会随着经济环境的波动以及油价的上下浮动出现波动。因此，如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缩减投资规模，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6,834,575.03 元、32,384,628.50 元、27,263,908.44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 52.52%、62.15%、82.68%。最近两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账面价值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率过大，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如果公司的经营环境、行业状况出现较大的变化，公司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回收的风险，这类风险并将进一步使导致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使得公司运营出现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最终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589,917.22 元、-804,226.98 元和-4,825,403.05 元，同期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671,103.99 元、2,475,525.92 元和 2,243,208.45 元。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财政补助收入，补助类别主要是由于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每年进行大量研发项目，从而获得的与科研相关的政府补助。由于政府补助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政府补助类别、项目、条件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七、业务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多为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各下属企业，这些公司的生产作业计划性很强，实行预算管理制度，一般在第一季度下达油田设备采购和作业施工计划，一季度之后招标、采购活动逐步增加。此外，由于气候原因，冬季新疆大部分地区的油气公司无法开展生产作业，每年的 12 月至次年 2 月野外生产作业基本停止。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通常情况下一季度能实现的收入较少，全年收入和利润主要在下半年实现。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简介.....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0
七、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34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6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1
四、业务经营情况.....	54
五、公司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3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7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0
一、公司最近两年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0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82
三、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4
四、公司的独立性.....	84
五、同业竞争情况.....	85
六、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86
七、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8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7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9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2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9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2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2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18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61

六、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69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0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分配及实施情况	170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1
十、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7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5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6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7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8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79
第六节 附件	180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0
三、法律意见书	180
四、公司章程	18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80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术语		
金牛物联、股份公司、公司	指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牛有限、有限公司	指	新疆金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其前身新疆金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庞涛
广盛实业、广盛城投	指	克拉玛依广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其前身为克拉玛依市广盛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新科源	指	新疆新科源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洛加大研究院	指	苏州工业园区洛加大先进技术研究院
众实产业	指	克拉玛依众实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牛工程	指	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金牛油服	指	克拉玛依市金牛油田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盛小贷	指	克拉玛依市广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广智合伙	指	克拉玛依广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供热公司	指	克拉玛依市广盛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华隆公司	指	克拉玛依市华隆自动化测试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油集团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新疆油田分公司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
本次挂牌	指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股东会	指	新疆金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新疆金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三会	指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公司最近一次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吾同律师事务所	指	湖南吾同律师事务所
驰远天合	指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天合评估	指	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自治区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市	指	克拉玛依市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	指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六次会议通过修订，于2014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013年12月30日修改）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尽职调查报告/本报告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尽职调查报告》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术语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枪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物品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RTU	指	英文“Remote Terminal Unit”的缩写，远程终端控制系统，是负责对现场信号、工业设备的监测和控制。
RFID	指	英文“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的缩写，又称无线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SAGD	指	英文“Steam Assisted Gravity Drainage”的缩写，即蒸汽辅助重力泄油。是一种将蒸汽从位于油藏底部附近的水平生产井上方的一口直井或一口水平井注入油藏，被加热的原油和蒸汽冷凝液从油藏底部的水平井产出的采油方法。
工业4.0	指	即第四次工业革命，是一个德国政府提出的高科技战略计划，旨在提升制造业的智能化水平，建立具体适应性、资源效率及人因工程学的智慧工厂，在商业流程及价值流程中整合客户及商业伙伴，其技术基础包括物联网。

M2M	指	英文“Machine to Machine”的简称，即将数据从一台终端传送到另一台终端。
GPS	指	英文“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的缩写，即全球定位系统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中文名称：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庞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5 日

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日期：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跃北路 4 号

邮编：834008

电话：0990-6917722

传真：0990-6917118

电子邮箱：xjjnny@xjjnny.com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崔晓燕

组织机构代码：56885416-4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为 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I652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I65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智能电子识别设备行业（17111111）。

主营业务：物联网技术及其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应用。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的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股

股票总量：30,2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

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除遵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安排外，无其他锁定股份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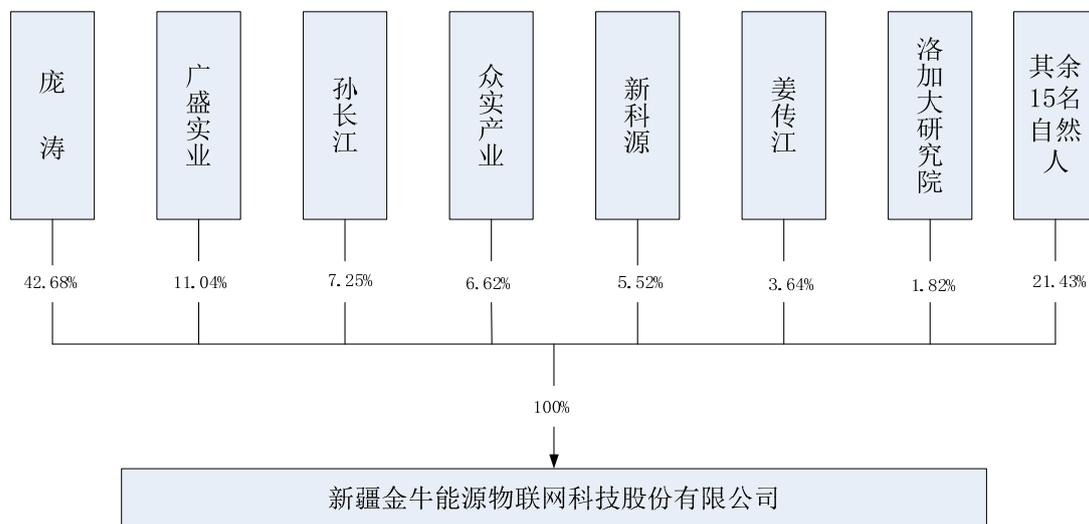
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根据上述规定存在转让限制，其余股东所持股份在公司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即可公开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受限原因	持股数（股）	挂牌时可流通股份数量（股）
1	庞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2,890,000	3,222,500
2	广盛实业	-	3,333,333	3,333,333
3	孙长江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190,000	547,500
4	众实产业	-	2,000,000	2,000,000
5	新科源	-	1,666,667	1,666,667
6	赵江	董事	1,440,000	360,000
7	彭严	-	1,400,000	1,400,000
8	姜传江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100,000	275,000
9	赵亮	-	1,000,000	1,000,000
10	洛加大研究院	-	550,000	550,000
11	徐善明	-	450,000	450,000
12	唐磊	-	400,000	400,000
13	齐研	-	370,000	370,000
14	李萍	监事	340,000	85,000
15	崔晓燕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50,000	37,500
16	罗洋洲	-	150,000	150,000
17	鲁进华	-	150,000	150,000
18	刘胜利	-	150,000	150,000
19	张光培	-	150,000	150,000
20	谢欣岳	监事	140,000	35,000
21	张建军	-	110,000	110,000
22	袁文祥	-	70,000	70,000
合计		-	30,200,000	16,512,50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庞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大的单一股东庞涛的持股比例为 42.68%，庞涛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认定庞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决策的效率，庞涛、孙长江、姜传江、崔晓燕、罗洋洲、谢欣岳、张建军、袁文祥共八人作为公司发起人股东，共持有公司 55.62% 的股份，经协商一致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共同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规定：各方一致确定庞涛为一致行动的控制人，在八人意见不一致的情况下均根据庞涛的意见统一行动，以保持公司稳定；本协议的有效期为三年，自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故认定庞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庞涛，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东石油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注册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90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新疆石油管理局重油开发公司输油中队化验岗位岗位长；1993 年 8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克拉玛依准西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运输队副队长兼安全员；1997 年 11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华隆实业总公

司供应站主任兼广州办事处主任；2003年3月至2006年3月任华隆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华隆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0年7月任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华隆金时（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1年11月任金牛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4年2月任金牛有限董事长；2014年2月至2014年12月任金牛有限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采取一致行动的八个人中，庞涛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孙长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姜传江、崔晓燕现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谢欣岳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结合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其余七人在行使表决权时均与庞涛保持一致。庞涛事实上一直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因此，最近两年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庞涛除控制本公司外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职务
1	庞涛	12,890,000	42.68	境内自然人	无	董事长、总经理
2	广盛实业	3,333,333	11.04	境内国有法人	无	--
3	孙长江	2,190,000	7.25	境内自然人	无	董事、副总经理
4	众实产业	2,000,000	6.62	合伙企业	无	--
5	新科源	1,666,667	5.52	境内国有法人	无	--
6	赵江	1,440,000	4.77	境内自然人	无	董事
7	彭严	1,400,000	4.63	境内自然人	无	--
8	姜传江	1,100,000	3.64	境内自然人	无	董事、副总经理
9	赵亮	1,000,000	3.31	境内自然人	无	--
10	洛加大研究院	550,000	1.82	境内国有法人	无	--
合计		27,570,000	91.28			

1、庞涛，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广盛实业，曾用名广盛城投，于2011年6月9日成立。2015年5月12日，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工商局核准了克拉玛依市广盛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克拉玛依广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号：650204030000027）。法定代表人为曾克兵，注册资本为1.5亿元人民币，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住所为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门户路99号，经营范围为土地开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工程管理服务；市政工程建设；房屋、汽车租赁；其他资本市场服务，控股公司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其他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孙长江，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4、众实产业，于2015年2月5日经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工商局核准登记成立（注册号650203070000217）；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新疆铭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20万元；主要经营场所：新疆克拉玛依市南新路75号；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资讯服务。

5、新科源，于2004年8月17日经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注册号：650100030002997），法定代表人为闵兰钧，注册资本为3,1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为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南路353号，经营范围为接受委托经营科技风险投资项目，接受风险投资和其他投资主体委托经营其风险资本，为科技投资主体提供项目推荐和评估服务，提供投资、融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赵江，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7、彭严，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65020219730529****，住所为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红星小区**号。

8、姜传江，基本情况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9、赵亮，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4222219611209****，住所为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沁悦花园**号。

10、洛加大研究院，于2013年10月21日经苏州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核

准登记成立（事证第 132050000772 号），法定代表人为周文生，开办资金为 5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收自支，开办单位为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住所为苏州工业园区仁爱路 150 号，宗旨和业务范围为从事在纳米材料和纳米器件、新一代信息和电子技术、新能源和环境技术以及生物医药工程技术等高端学科领域的科技创新；关键技术及共性技术研发、产业孵化、技术转移与风险投资；研发创新人才的培养和培训。

上述自然人股东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and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未从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股东的职业，且未担任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股东的党政领导职务之情形。

上述法人股东均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或组织，不存在需要终止的情形。其中众实产业为私募基金股东，众实产业及其基金管理人均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相应的登记备案手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五）公司股东及其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发起人股东庞涛、孙长江、姜传江、崔晓燕、罗洋洲、谢欣岳、张建军、袁文祥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与历次变更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11 年 1 月 18 日，庞涛、孙长江、李昊林、赵亮、唐磊及金牛工程决议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共同设立新疆金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注册资本分两期缴纳出资，首次出资额为 500 万元。

2011年1月24日，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信验字[2011]004号《验资报告》，确认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首次出资5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2011年1月25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核准了公司的设立登记申请，核发了注册号为65020005001599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涛	450.00	225.00	45.00	货币
2	孙长江	250.00	125.00	25.00	货币
3	李昊林	110.00	55.00	11.00	货币
4	赵亮	100.00	50.00	10.00	货币
5	金牛工程	50.00	25.00	5.00	货币
6	唐磊	40.00	20.00	4.00	货币
合计		1,000.00	500.00	100.00	

2、有限公司的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26日，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孙长江将其持有的公司14%的出资额（折合注册资本140万元）以70万元转让给彭严，将其持有的公司1%的出资额（折合注册资本10万元）以5万元转让给曹光岩；金牛工程将其持有的公司5%的出资额（折合注册资本50万元）以25万元转让给庞涛。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未出资义务由受让方承继。

2012年6月12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涛	500.00	250.00	50.00	货币
2	彭严	140.00	70.00	14.00	货币
3	李昊林	110.00	55.00	11.00	货币
4	孙长江	100.00	50.00	10.00	货币
5	赵亮	100.00	50.00	10.00	货币
6	唐磊	40.00	20.00	4.00	货币
7	曹光岩	10.00	5.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0	500.00	100.00	

3、有限公司的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16日，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意曹光岩将其持有的公司1%的出资额（折合注册资本10万元）以6万元转让给庞涛，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2年12月5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转让协议书》，未出资义务由受让人承接。

2013年1月5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涛	510.00	255.00	51.00	货币
2	彭严	140.00	70.00	14.00	货币
3	孙长江	100.00	50.00	10.00	货币
4	李昊林	110.00	55.00	11.00	货币
5	赵亮	100.00	50.00	10.00	货币
6	唐磊	40.00	20.00	4.00	货币
合计		1,000.00	5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及缴纳第二期注册资本

2011年8月19日，广盛城投董事会决议以跃北路4号房产作价参股投资金牛有限；2011年8月22日，广盛城投股东决议以跃北路4号房产作价参股投资金牛有限。2011年12月20日，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人民政府召开办公会议，通过《关于白碱滩区投资问题的纪要》（[2011]46号），决定将跃北路4号（原十二中中学教学楼）作价参股投资金牛有限。

2012年6月19日，新疆驰远天合中辰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受广盛城投委托出具了《克拉玛依市广盛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位于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跃北路4号商业房地产市场价值评估报告》（新驰天中所房估字【2012】第K2-008号），确定广盛城投用以出资的房地产在估价时点（2012年6月18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3,504,786.00元。

2012年6月28日，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办公室召开了2012年自治区创新基金资本金投入项目审定会，通过了《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办公室会议纪要》，同意2012年度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中200万元资金以资本金方式投资到金牛有限，并委托新科源完成相关事宜。

2012年11月5日，广盛城投、新科源与公司股东庞涛、彭严、孙长江、李昊林、赵亮、唐磊签署了《共同出资协议》，协议约定广盛城投与新科源向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

2012年12月5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决定将注册资本1000万元中的第二期出资500万元缴纳到位。

201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九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定：公司原6名股东庞涛、彭严、孙长江、李昊林、赵亮、唐磊的第二期出资已经到位，开始验资；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0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500.00万元。广盛城投以实物方式出资350万元，其中333.3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16.6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科源以货币方式出资200万元，其中166.6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33.3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住所变更为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跃北路4号；根据此次注册资本的变化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1月23日，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信验字[2013]005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经收到庞涛、彭严、孙长江、李昊林、赵亮、唐磊缴纳的第二期出资合计5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金额为1,000万元。

广盛城投本次用以出资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分别于2012年6月27日及2012年7月27日已完成权属过户登记。2013年1月24日，新疆永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新信验字[2013]006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经收到广盛城投、新科源投资缴纳的出资合计5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变为1,500万元。

2013年1月24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此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涛	510.00	510.00	34.00	货币
2	广盛城投	333.33	333.33	22.22	实物
3	新科源	166.67	166.67	11.11	货币
4	彭严	140.00	140.00	9.33	货币
5	李昊林	110.00	110.00	7.33	货币
6	孙长江	100.00	100.00	6.67	货币
7	赵亮	100.00	100.00	6.67	货币
8	唐磊	40.00	40.00	2.67	货币
合计		1,500.00	1,500.00	100.00	

5、有限公司的第二次增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2月10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1,320万元，每1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1.3203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为2,820万元，增资溢价422.7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增的注册资本由庞涛、孙长江、齐研等14人认购。

2014年3月5日，参与此次公司增资的14人与公司签订了《增资协议》。

本次增资股东认缴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价款（万元）	认缴增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庞涛	1,028.5137	779.0000	货币
2	孙长江	238.9743	181.0000	货币
3	赵江	190.1232	144.0000	货币
4	徐善明	50.1714	38.0000	货币
5	齐研	48.8551	37.0000	货币
6	李萍	44.8902	34.0000	货币
7	鲁进华	19.8045	15.0000	货币
8	刘胜利	19.8045	15.0000	货币
9	罗洋洲	19.8045	15.0000	货币
10	崔晓燕	19.8045	15.0000	货币
11	张光培	19.8045	15.0000	货币
12	谢欣岳	18.4842	14.0000	货币
13	张建军	14.5233	11.0000	货币
14	袁文祥	9.2421	7.0000	货币
合计		1,742.7960	1,320.0000	

201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李昊林将其持有的公司注册资本110万元以145.233万元转让给姜传江。2014年3月24日，李昊林与姜传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6月4日，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增资和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此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涛	1,289.00	1,289.00	45.71	货币
2	广盛城投	333.33	333.33	11.82	实物

3	孙长江	281.00	281.00	9.96	货币
4	新科源	166.67	166.67	5.91	货币
5	赵江	144.00	144.00	5.11	货币
6	彭严	140.00	140.00	4.96	货币
7	姜传江	110.00	110.00	3.90	货币
8	赵亮	100.00	100.00	3.55	货币
9	唐磊	40.00	40.00	1.42	货币
10	徐善明	38.00	38.00	1.35	货币
11	齐研	37.00	37.00	1.31	货币
12	李萍	34.00	34.00	1.21	货币
13	崔晓燕	15.00	15.00	0.53	货币
14	罗洋洲	15.00	15.00	0.53	货币
15	鲁进华	15.00	15.00	0.53	货币
16	刘胜利	15.00	15.00	0.53	货币
17	张光培	15.00	15.00	0.53	货币
18	谢欣岳	14.00	14.00	0.50	货币
19	张建军	11.00	11.00	0.39	货币
20	袁文祥	7.00	7.00	0.25	货币
合计		2,820.00	2,820.00	100.00	

6、有限公司的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8月16日，洛加大研究院投资委员会通过《投资委员会投资决议》，同意以每股3.65元的价格受让孙长江持有的金牛有限55万股。

2014年9月19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孙长江向洛加大研究院转让1.95%的出资（折合注册资本55万元），向徐善明转让0.248%的出资（折合注册资本7万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年9月30日，孙长江分别与洛加大研究院、徐善明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每1元注册资本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65元。

2014年11月27日，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涛	1,289.00	1,289.00	45.71	货币

2	广盛城投	333.33	333.33	11.82	实物
3	孙长江	219.00	219.00	7.77	货币
4	新科源	166.67	166.67	5.91	货币
5	赵江	144.00	144.00	5.11	货币
6	彭严	140.00	140.00	4.96	货币
7	姜传江	110.00	110.00	3.90	货币
8	赵亮	100.00	100.00	3.55	货币
9	洛加大研究院	55.00	55.00	1.95	货币
10	徐善明	45.00	45.00	1.59	货币
11	唐磊	40.00	40.00	1.42	货币
12	齐研	37.00	37.00	1.31	货币
13	李萍	34.00	34.00	1.21	货币
14	崔晓燕	15.00	15.00	0.53	货币
15	罗洋洲	15.00	15.00	0.53	货币
16	鲁进华	15.00	15.00	0.53	货币
17	刘胜利	15.00	15.00	0.53	货币
18	张光培	15.00	15.00	0.53	货币
19	谢欣岳	14.00	14.00	0.50	货币
20	张建军	11.00	11.00	0.39	货币
21	袁文祥	7.00	7.00	0.25	货币
合计		2,820.00	2,820.00	100.00	

(二)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与股份公司的历次变更

1、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2014年12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按照驰远天合出具的《审计报告》（驰天会审字[2014]1-412号），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38,795,266.36元折股为2820万股，剩余净资产10,595,266.36元计入资本公积，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7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签订了《关于新疆金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设立为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书》。

2014年12月9日，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新疆金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股份制改造的整体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合评字[2014]第1—136号）。经评估，有限公司基准日2014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38,795,266.36元，评估价值为40,089,478.76元。

2014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根据驰远天合出具的《审计报告》（驰天会审字[2014]1-412号），以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38,795,266.36元折股为2,820万股，其余净资产10,595,266.36元作为股份公司资本公积；（2）选举庞涛、孙长江、姜传江、曾克兵、闵兰钧、赵江、崔晓燕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3）选举谢欣岳、牟建平、李萍为公司监事，同意职工代表袁文祥、蒋娜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4）制定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

2014年12月28日，驰远天合对股份公司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驰天会审字[2014]5-036号）。

2014年12月31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事项，并核发了注册号为650200050015995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2,82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庞涛，经营范围为物联网技术及其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应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维修；电子机械专用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软件开发与应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维修与销售；电机制造；电子工程；与石油天然气开采有关的服务；技术推广应用；专项化学用品制造与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与维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涛	12,890,000	45.71	净资产
2	广盛城投	3,333,333	11.82	净资产
3	孙长江	2,190,000	7.77	净资产
4	新科源	1,666,667	5.91	净资产
5	赵江	1,440,000	5.11	净资产
6	彭严	1,400,000	4.96	净资产
7	姜传江	1,100,000	3.90	净资产
8	赵亮	1,000,000	3.55	净资产

9	洛加大研究院	550,000	1.95	净资产
10	徐善明	450,000	1.59	净资产
11	唐磊	400,000	1.42	净资产
12	齐研	370,000	1.31	净资产
13	李萍	340,000	1.21	净资产
14	崔晓燕	150,000	0.53	净资产
15	罗洋洲	150,000	0.53	净资产
16	鲁进华	150,000	0.53	净资产
17	刘胜利	150,000	0.53	净资产
18	张光培	150,000	0.53	净资产
19	谢欣岳	140,000	0.50	净资产
20	张建军	110,000	0.39	净资产
21	袁文祥	70,000	0.25	净资产
合计		28,200,000	100.00	

公司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入资本公积，未转增注册资本，因此，公司发起人股东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对此，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均出具了《承诺函》：如有关税务部门要求本人补缴或追缴新疆金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因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转入公司资本公积而产生的任何税款，本人将立即无条件足额缴纳；如股份公司因本人未及时缴纳上述应缴税款遭受任何形式的处罚和经济损失，本人将无条件赔偿股份公司的全部损失，以确保股份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的处罚和损失。

因此，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行为合法有效。

2、股份公司的第一次增资

2015年8月17日，股份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增资20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3,020万元，本次增资由众实产业认购，根据《增资协议书》，增资价格为4元/股。

2015年9月1日，中审亚太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529号），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8月21日公司已收到众实产业缴纳的800万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00万元，其余6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9月16日，克拉玛依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营业

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庞涛	12,890,000	42.68	净资产
2	广盛实业	3,333,333	11.04	净资产
3	孙长江	2,190,000	7.25	净资产
4	众实产业	2,000,000	6.62	货币
5	新科源	1,666,667	5.52	净资产
6	赵江	1,440,000	4.77	净资产
7	彭严	1,400,000	4.63	净资产
8	姜传江	1,100,000	3.64	净资产
9	赵亮	1,000,000	3.31	净资产
10	洛加大研究院	550,000	1.82	净资产
11	徐善明	450,000	1.49	净资产
12	唐磊	400,000	1.32	净资产
13	齐研	370,000	1.23	净资产
14	李萍	340,000	1.13	净资产
15	崔晓燕	150,000	0.50	净资产
16	罗洋洲	150,000	0.50	净资产
17	鲁进华	150,000	0.50	净资产
18	刘胜利	150,000	0.50	净资产
19	张光培	150,000	0.50	净资产
20	谢欣岳	140,000	0.46	净资产
21	张建军	110,000	0.36	净资产
22	袁文祥	70,000	0.23	净资产
合计：		30,200,000	100.00	

公司与众实产业签订了《增资协议书》，约定本次增资完成后至公司完成合格的股份流通之前，在法律允许的前提下，众实产业享有以下权利：

（1）股份赎回

若公司出现下列任一情形，众实产业有权要求公司对众实产业所持的股权进行回购：①本次增资交割完成后的24个月内未完成合格的股份流通；②公司产生重大违约或重大诚信问题；③核心管理人员的流失，核心管理人员指庞涛、孙长江；④由于监管原因使公司的业务无法正常开展；⑤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或被

主管机关责令停业。回购的方式为公司在收到“股权赎回”的书面通知当日起两个月内，需完成收购/回购并付清全部金额。收购/回购价格为：保证众实产业投资的年化内部收益率为6%（包括在收购/回购之前众实产业收到的公司所派发红利）的价格。

（2）优先认购权

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当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发行新股或可转换公司股权的其他证券（如有）时，应首先将该发行的建议条件、商业条款和相关条款以书面形式征询通知众实产业，众实产业在同等条款和条件下有优先认购权。此外，对于公司其他股东放弃认购的部分，众实产业也应享有优先认购的权利。

众实产业在收到发行通知后 20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公司其是否有意行使优先权。众实产业一旦发出优先权通知即视为认购有关股权的合同或协议成立。如众实产业未在 20 个工作日内发出优先权通知则视为放弃优先认购权，众实产业应就此签署放弃优先认购权的相关文件。

（3）最惠待遇

于交割日完成后股份获得合格流通前公司如与任何其他投资者签署的关于增资有关的条款、条件或谅解中约定的其他投资者获得更优惠的条款，或购买价格低于众实产业本次投资的购买价格，公司应调整众实产业的股权，使众实产业的购买价与后续购买价一致，且众实产业将享有不亚于单边协议给予其他投资者的权利或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价格）。

另外，《增资协议书》还约定：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或其他全国性交易场所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以上（1）—（3）条的约定自动终止。

因此，上述增资扩股过程中约定的条款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三）公司股份在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情况

1、公司股份在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情况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是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西北首家、区内唯一一家可从事非上市公司股权交易的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于2013年4月通过国务院部际联合会议的备案验收，符合《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发[2011]38号）的规定。

（1）2015年2月5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申请股

票进入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挂牌。

(2) 2015年2月28日，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挂牌通知书》(新股挂[2015]9号)，同意接受公司在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简称“金牛物联网”，企业代码“650039”)。

2、挂牌期间合法合规情况

2015年11月9日，新疆股权交易中心出具了《证明》：

(1) 金牛物联网在本中心挂牌之日起至今，未发生过任何转让行为，也不存在有关投资者买入和卖出公司股票的时间间隔少于5个交易日的情形。

(2) 目前金牛物联网全体股东共22名。金牛物联网在本中心挂牌之日起至今，从未发生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情形。

(3) 金牛物联网股票不存在公开发行或变相公开发行的情形。

(4) 金牛物联网全体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任何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不存在公开发行或变相公开发行的情形，亦不存在委托持股与信托持股情况，也无其他权属纠纷。

3、公司股份停牌情况

2015年11月9日，公司在新疆股权交易中心停牌。截止停牌之日，公司总股本3,020万元人民币，共有股东22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20万股。公司在挂牌期间未有股份转让记录，停牌期间新疆股权交易中心将暂停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待新三板接受公司挂牌或公司提出复牌申请后，新疆股权交易中心再进行摘牌或复牌处理。

(四)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国有股权设置情况。

2015年9月30日，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财政局出具了国有股权批复文件，确认广盛实业投入到公司的资产所折合的股份333.33万股，界定为国有法人股；认洛加大研究院投入到公司的资产所折合的股份55万股，界定为国有法人股。2015年10月29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出具了新财资管[2015]139号国有股权批复文件，确认新科源持有公司166.67万股国有股权。

(五) 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2014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庞涛、孙长江、姜传江、曾克兵、闵兰钧、赵江、崔晓燕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庞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聘为公司总经理。

现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庞涛的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孙长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江汉石油学院电子仪器及测量专业，高级工程师，国家二级建造师。1996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重油开发公司仪表队技术员；2000年12月至2001年11月任华隆公司二分公司副经理；2001年11月至2002年3月任华隆公司三公司经理；2002年3月至2004年4月任华隆公司仪表总监；2004年4月至2007年4月任新疆双诚电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部主任；2007年4月至2009年8月任华隆公司研究所所长；2009年8月至2010年4月任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事业部副经理兼研究所所长；2010年4月至2010年7月任华隆金时（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1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金牛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姜传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东石油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程师。1985年7月至1988年8月任新疆石油管理局重油开发公司试井队地质员；1988年8月至1991年9月在石油部廊坊管道局学院进修学习；1991年9月至1995年6月在新疆石油管理局重油开发公司成立的采修项目试验工作中担任总负责；1995年6月至1998年7月任新疆石油管理局重油开发公司采油十六队队长；1998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克拉玛依市华隆实业总公司井下作业公司总经理；2001年6月至2006年2月在华隆公司物资供应部、人力资源部、市场开发部先后担任经理；2006年2月至2009年7月任新疆华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新疆华隆陆梁技术服务公司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2年3月任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技术部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4月任克拉玛依市奥隆检

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金牛有限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

4、曾克兵，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助理经济师。1984年9月至1987年9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36014部队服役，任文书、班长；1987年12月至2002年3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新疆石油专业分行白碱滩支行投资管理部经理、分行信贷科大客户经理、三坪镇支行任副行长兼纪检组长；2002年3月至2011年9月任白碱滩区人民政府财政局局长；2011年7月至今任广盛城投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金牛有限董事。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闵兰钧，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锡伯族，1978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2005年6月至2014年1月任新科源副总经理；期间2006年6月至2009年2月兼任新疆科技开发交流中心投资部副部长；2009年2月至2014年6月兼任新疆科技开发交流中心投资部部长；2014年6月至今兼任新疆科技项目服务中心投资部部长。2014年1月至今任新科源和新疆科宇技术开发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赵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62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西南石油大学项目管理专业，工程师。1983年8月至1992年7月任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医院B超室医生；1992年8月至1995年10月任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医院天乐公司经理；1995年11月至2004年11月任新兴石油集团商贸公司经理；2004年12月至2005年7月任金牛工程总经理；2005年7月至今任金牛工程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崔晓燕，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2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东石油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助理工程师。1991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新疆石油管理局测井公司技术员；1996年1月至2000年10月任新疆石油管理局重油开发公司助理工程师；2000年11月至2005年7月任华隆公司出纳；2005年8月至2006年3月任华隆公司会计；2006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华隆公司计财部主任；2009年11月至2013年10月任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经营主管；2013年11月至2014年12月任金牛有限经营部、财务部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 5 名监事构成，分别为：谢欣岳、牟建平、李萍、孙阳、蒋娜。其中蒋娜为 2014 年 12 月 7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孙阳为 2015 年 7 月 10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其他监事均由 2014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2014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谢欣岳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1、谢欣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85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新疆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助理工程师。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新疆艾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金牛有限研究所副所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研究所副所长、监事会主席。负责《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无线变送器的工业化生产》、《基于物联网的油田工业现场诊断与管理系统的研制及应用》等项目研发；《新疆油田采油二厂油气生产物联网建设工程》的设计与实施；先后参与了《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基于 WIA-PA 技术的井场数据采集与控制系统应用研发》、《基于 IPv6 和北斗位置信息的车位预定系统-车位预订系统》、《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的研究与开发》、《分布式无人值守管网安全在线监测系统》、《油田注汽锅炉第三代干度自动控制项目》、《稠油热采湿蒸汽计量与调配装置项目》的研发与应用。

2、牟建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2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兵团经济专科学校，注册会计师。1992 年 8 月至 1998 年在五家渠皮革厂任会计；200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6 月在新疆宏昌会计事务所工作，历任项目经理、分所副所长、部门经理、分所所长、副总经理等职务，同时取得土地估价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等资格；2011 年 10 月至今，在广盛实业任总会计师。2014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3、李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0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南石油大学石油工程专业，工程师。1990 年 8 月至 1996 年 4 月任中国石油新疆石油管理局采油二厂采油队技术员；1996 年 4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国石油新疆石油管理局采油二厂劳资科劳动工资管理员；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中国石油新疆石油管理局第二工程技术公司生产科技术员；2001 年 12 月至今任金牛工程经理办主任。2014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4、孙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91 年 10 月出生，

本科学历，毕业于湖南科技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助理工程师。2014年7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金牛有限市场开发部；2014年1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市场开发部。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5 蒋娜，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87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云南大学旅游文化学院旅游管理专业，助理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2年5月任深圳鹰之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员；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先后任金牛有限行政办业务员、物资管理部主管；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物资管理部主管。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12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4名为：总经理庞涛、副总经理孙长江、姜传江，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崔晓燕。情况如下：

1、庞涛，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孙长江，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3、姜传江，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4、崔晓燕，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审亚太对公司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343号审计报告，公司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5,896.07	6,023.81	4,068.2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53.02	3,647.54	1,746.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53.02	3,647.54	1,746.68
每股净资产（元）	1.22	1.61	1.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2	1.61	1.21
资产负债率（%）	41.44	39.45	57.07

流动比率（倍）	2.37	2.52	1.60
速动比率（倍）	1.32	1.85	1.46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22.70	3,011.60	2,905.05
净利润（万元）	-194.52	218.06	244.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4.52	218.06	24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8.84	-29.49	-22.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8.84	-29.49	-22.86
毛利率（%）	41.89	50.35	51.76
净资产收益率（%）	-5.48	6.68	15.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80	-0.90	-1.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5	1.01	1.55
存货周转率（次）	7.34	73.99	1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6.95	-1,537.45	-1,063.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0.68	-0.74

七、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 232 号信托大厦 16 层

联系电话：029-87406130

传 真：029-87406134

项目组负责人：谢贝

项目组成员：谢贝、热孜叶·吾甫尔、吕博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湖南吾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平

住所：长沙市劳动西路 377 号中扬大厦 17 楼 1708

联系电话：0731-85536058

传 真：0731-85536058

经办律师：罗光辉、唐振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郝树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联系电话：010-51716866、51716807

传 真：010-51716790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增明、张晓菲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军

住所：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 9 号汇源大厦 13 楼

联系电话：0990-6856178

传 真：0991-2835927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赵蓉、张冬芳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经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物联网技术及其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应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维修；电子机械专用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软件开发与应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维修与销售；电机制造；电子工程；与石油天然气开采有关的服务；技术推广应用；专项化学用品制造与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与维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技术及其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应用。公司的主要客户系中石油新疆油田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二) 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公司产品主要为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以及在“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技术架构下开发的油水井物联网感知层产品，具体包括：RTU 油水井远程控制器、WIA-PA 无线网关、无线压力变送器、无线温度变送器、IIE 便携式智能识别设备、无线一体化功图仪、电量参数模块；此外公司还开发了 SAGD 井专用的 RTU 远程控制器、无线压力变送器等产品。

公司还为客户提供基于上述产品的技术服务、系统运维和后期的升级、改造保障，主要包括：油田自动化系统集成、视频安防、自动化维护、软件开发等。

公司主要产品系列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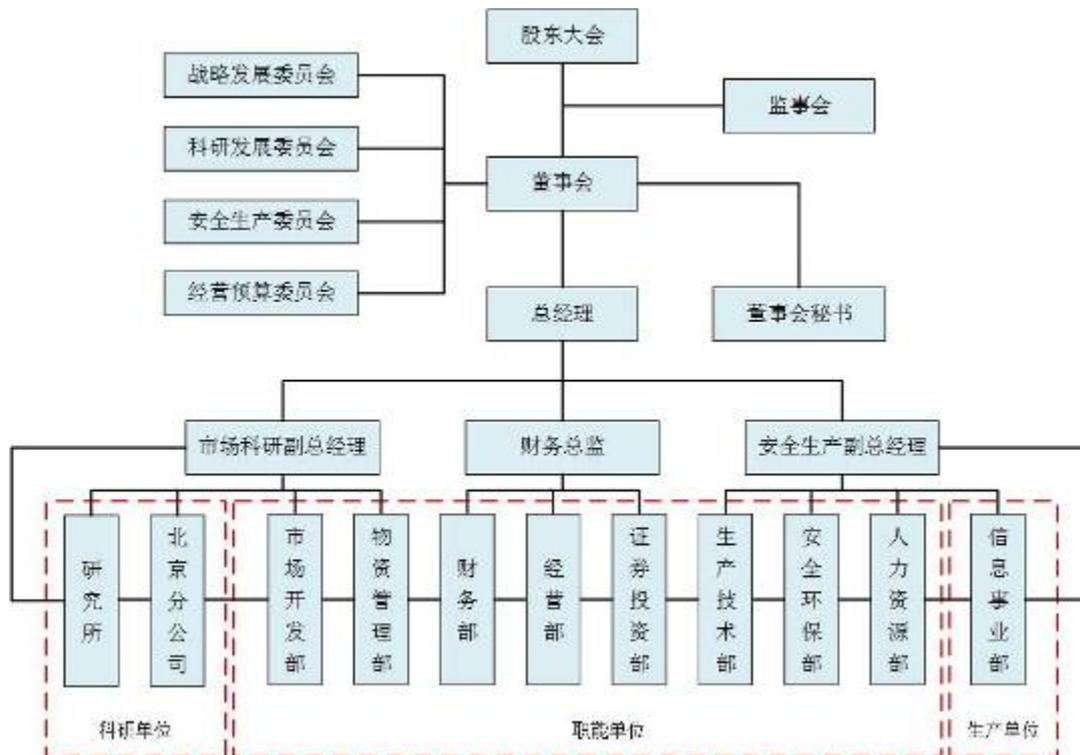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类别	内容/用途
1	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	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是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智能控制系统。采用层次化为中心的 MESH 网络拓扑，实现单井变送器与 RTU 最短多路径自由组网，自由互换；采用智能识别设备 IIE 配合 RFID 实现变送器身份智能识别与管理；采用基于高速数据库组智能监控组态软件，实现根据现场设备的变动而自动增减组态监控画面及数据；采用物联网共性平台全面兼容第三方变送器产品。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彻底解决原有油井自动化发展的瓶颈，遏制某些国外产品厂家通过技术保护“劫持”油田客户的问题。
2	RTU 油水井远程控制器	RTU 油水井远程控制器（型号：GW-YJ1120I）具有 8 路模拟量输入、4 路数字量输入和 4 路数字量输出信号，支持串口通信、以太网通信和无线通信；具有中继功能，能将现场同一传感网络下的无线设备中继到所属网关；能够对所属区域内的工业无线设备进行配置，且配置简单，缩

		减了工作量；具有数据存储功能，定时存储相关的工作状态，即使掉电后设定的参数不丢失；还具有相应的控制、报警功能及自检功能。RTU 油水井远程控制器设备外壳采用铸铝机箱，防护等级达到 IP65，具备防雨、防晒、防尘的能力，可以适应现场恶劣的环境。
3	WIA-PA 无线网关	WIA-PA 无线网关（型号：GW-YJ0101）使用 WIA-PA 协议通讯，能实现 WIA-PA 网络和现场网络之间的协议转换；维护无线网络拓扑，汇集整理采集数据并将这些信息通过以太网上传至中控室；带有 RS232 管理接口，可本地配置网关参数，也可通过以太网远程配置，方便上位软件通过网关对现场进行管理；发射的功率范围广，支持包括 POE 供电在内的多种供电方式；有很高的抗干扰性，在复杂电磁环境中依然能保持高通信率，具备冗余备份功能，提高了安全性；采用铸铝机箱，防护等级达到 IP65，具备防雨、防晒、防尘的能力，可以适应现场恶劣的环境；此外，WIA-PA 无线网关完全是国产技术，可有效防止数据外泄。
4	无线压力变送器	无线压力变送器（型号：GW-YJ3101-W）采用 WIA-PA 协议通讯，无线传输数据，能及时反映现场工作情况；作为油水井系统中的压力采集终端，能够配置压力采集类型（如油管压力、套管压力），支持油水井物联网系统自由组网功能，并支持无线配置。通常情况配置完成后，无线压力变送器能够自动就近连接至附近的 RTU，建立通讯链路，当 RTU 断电或发生故障时，能够及时连接到附近网络中正常工作的 RTU 建立新的通讯链路，使数据通讯不间断，实现了传感网络的自愈功能。无线压力变送器感知精准、工艺精良、体积轻便、易于安装、性能可靠、环境适应能力强。
5	无线温度变送器	无线温度变送器（型号：GW-YJ3101-W）采用 WIA-PA 协议通讯，无线传输数据，及时反映现场工作情况；作为油水井系统中的温度采集终端，支持油水井物联网系统自由组网功能，并支持无线配置。通常情况配置完成后，无线温度变送器能够自动就近连接至附近的 RTU，建立通讯链路；当 RTU 断电或发生故障时，能够及时连接到附近网络中正常工作的 RTU 建立新的通讯链路，使数据通讯不间断，实现了传感网络的自愈功能；且性能可靠，适用于油水井现场。无线温度变送器记录准确、体积轻便、易于安装、适用范围广、环境适应能力强。
6	IIE 便携式智能识别设备	IIE 便携式智能识别设备具有 WIFI、蓝牙、无线局域网、串口通讯等多种通讯方式，方便灵活，数据处理及时，操作简单；IIE 便携式智能识别设备在油水井系统中作为手持终端，能够将设备与其服务的工艺环节进行绑定，建立设备从属关系；能够读取设备绑定、从属的油井等物体的信息，方便设备维护管理。IIE 便携式智能识别设备数据采集功能强大，适用于各种工业及民用场合，体积轻便，方便携带。
7	无线一体化功图仪	无线一体化功图仪（型号：GW-YJ4101）采用 WIA-PA 协议无线通讯，并支持无线配置，作为油水井系统中的载荷采集终端，支持油水井物联网系统自由组网功能；通常情况配置完成后，无线一体化功图仪能够自动就近连接至附近的 RTU，建立通讯链路；当 RTU 断电或发生故障时，无线一体化功图仪能够及时连接到附近网络中正常工作的 RTU 建立新的通讯链路，使数据通讯不间断，实现了传感网络的自愈功能，防护等级高。无线一体化功图仪可靠性高，适应性强，一体化设计无需加装位移测量装置，安装时无需拆卸悬绳，降低综合成本，应用新型数字化技术，抗干扰能力强。
8	电量参数模块	电量参数模块能够高精度测量电流、电压，并输出瞬时电流图、功率图，能将抽油机能耗情况直观展示，便于工程技术人员了解分析抽油机运转工作状态，准确反映用电情况；且在一定范围过载情况下，仍能准确输

		出测量值，可靠度高；模块内置，无需安装，使用安全。
9	SAGD 井专用 RTU 远程控制器	SAGD 专用远程控制器（型号：GW-YJ1120S），其最大的特点是内建两组 Mini-PCIE 插槽，可以同时支援两组不同的无线通讯接口，对上可以通过 GPRS/3G/4G/WiFi 进行数据传输，对下可以连接现场 WIA-PA 设备实现数据采集，有效解决 SAGD 井采集、传输布线困难的问题并降低成本；同时它拥有高性能 CPU 及内存芯片，从容应对繁琐的逻辑控制；还配置了丰富的本地 I/O 端口和较好的弹性扩充，可灵活配置 I/O 端口种类和数量，更好的满足 SAGD 井的采集需求，其宽温特性，使 SAGD 井在严苛户外环境下仍能正常工作。另外 SAGD 专用智能控制器还支持远程在线，实现程序更新、固件升级，节省运维成本，是国内油田领域的首创技术。
10	SAGD 井专用无线压力变送器	SAGD 专用无线压力变送器在普通温度变送器基础上，增强了变送器对温度压力的适应能力，使之能够在 SAGD 采油现场严苛、恶劣的工作情况下正常运行，能在 SAGD 井采油各个阶段采集压力数值，是国内油田领域的首创技术。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各部门职责

公司设立了四个委员会和十个部门，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与公司中、长期发展有关的科研、生产和预算事项，各部门具体负责公司的产品、技术开发以及业务协调、综合管理等，具体职责如下：

战略发展委员会：负责了解并掌握公司经营、本行业发展和国家相关政策的情况；研究审议公司的重大投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融资方案；研究、拟定并审议公司经营目标和中长期发展战略及其他职责。

科研发展委员会：负责审定科学技术项目发展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确定高级科研人员的聘用及待遇、科研人员的培训、培养及待遇；评审科研项目的立项、资金预算；负责科研项目过程鉴定、效果评价和奖励事宜。

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及其相关制度并监督其执行；指导公司各种生产活动；对重大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进行审查并组织处理；通过定期召开会议讨论决定重大安全问题应采取的措施。

经营预算委员会：负责审定公司预算费用及与预算费用相关的制度；汇总、分析各部门的预算费用和预算执行情况；审核分析各部门提出的预算调整申请；对预算执行结果进行考核。

研究所：负责制定年度科研发展计划和实施方案；建设科研队伍和规划组织技术培训；确定项目研发方向以及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推广及应用；为工程项目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并协助重点工程竣工验收；负责科研项目申报工作及其他工作。

市场开发部：负责公司的市场拓展和宣传、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发布和推广；负责公司的客户经营和对外公共关系的接待；预测、分析并编制年度销售计划；负责公司项目投标工作；负责售后服务回访和客户的投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资质的办理和审验及其他工作。

物资管理部：负责公司的生产资料、生产设备、办公用品及劳动保护的计划、采购、库储保管及发放工作；负责公司的材料、设备及各种购进物品的价格把关、检验及验收工作，并对相应供应商进行筛选、评价和考核；负责废旧生产用料的处理及其他工作。

财务部：负责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的归集、审核及账务处理工作；审核和监督公司的资金筹措管理、资金计划及催收清缴往来结算工作；负责公司的税收筹划的计划管理工作；审核及发放公司的工资报表和缴纳员工社保与公积金；编制和分析公司的财务报表；规范和指导公司经营活动的合理、合规性及其他工作。

经营部：负责起草、签署、审核公司对内对外的合同、协议，约定及证明材料的管理及监督工作；负责公司管理成本的归集、审核及填报工作；审核分析公司税前利润；预算、分解及考核全年经济指标并考核季度经营指标；管理公司的合同章及其他工作。

证券投资部：负责编写和报送股份公司进行股权融资所需各种材料；负责按《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公司日常运作，按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编制并及时披露上市公司年报、中报等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负责公司收购兼并、资产重组及其他相关资本运作工作；制定和实施公司债券、股权等短期投资方案；拟定公司股票送股、转增及配股等再融资方案；负责与主管机关和各中介机构的联络和协助其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对公司领导及员工的证券知识培训及其他工作。

生产技术部：负责公司的生产运行，协调调度工作；负责公司的生产过程控制程序的运行和公司项目组织方案的评审及监督实施工作；负责公司的工程分包管理和公司外包施工队的管理及其他工作。

安全环保部：负责公司的安全、质量管理、监督和控制工作；制定和落实公司的安全及生产的标准；组织建立、修订和运行QHSE管理体系；管理和维护公司的生产设备、基础设施以及水、电、暖、生产、设备能耗；负责事故调查及处理；负责公司劳动保护的管理及其他工作。

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招聘、薪酬福利、培训、劳动关系、员工档案以及绩效的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各种会议的召集及筹备工作，对会议、文件决定的事项进行催办、查办和落实；起草、收发和保管公司的各类文件并做好公文、资料、信息和宣传报道工作；采购、保管和发放办公用品；管理办公资产、低值易耗品、员工宿舍、行政印章以及党、政、工、团等以及其他工作。

信息事业部：负责落实公司下发的生产任务；管理事业部安全、生产、治安和计划生育等；负责事业部的生产经营指标工作并达到质量、安全、健康、环保管理目标；检查、上报和发放安全劳动防护用品以及上报、领用和管理生产材料；负责市场开发工作和企业文化的宣传工作；负责事业部员工的培训考核及其他工作。

（三）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公司拥有一家分公司，即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14日，营业场所为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0号三层303号。负责人为孙长江。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与应用；软件开发与应用；与石油天然气开采有关的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与维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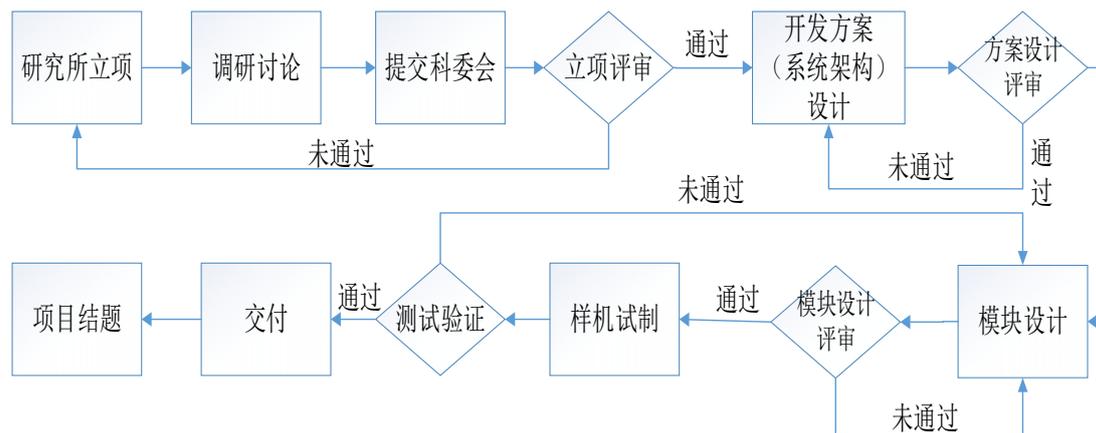
（四）公司主要的业务流程

公司的业务流程可划分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四个流程。

1、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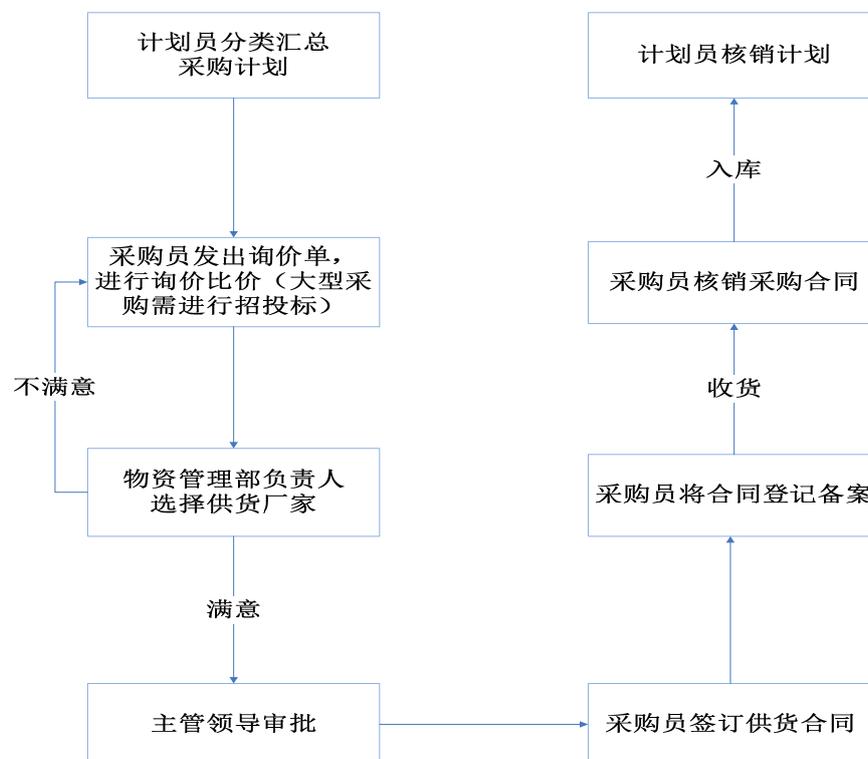
公司研发采取自主研发、合作开发和委托研发三种模式，其中合作开发是公司与其他机构或企业例如中科院（沈阳）自动化所、无锡物联网产业研究院、北京研华科技等协同研发；委托研发是公司将自己的研发任务整体委托给第三方或者购买第三方技术。公司主要依靠研究所在科研发展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自主研发。

公司自主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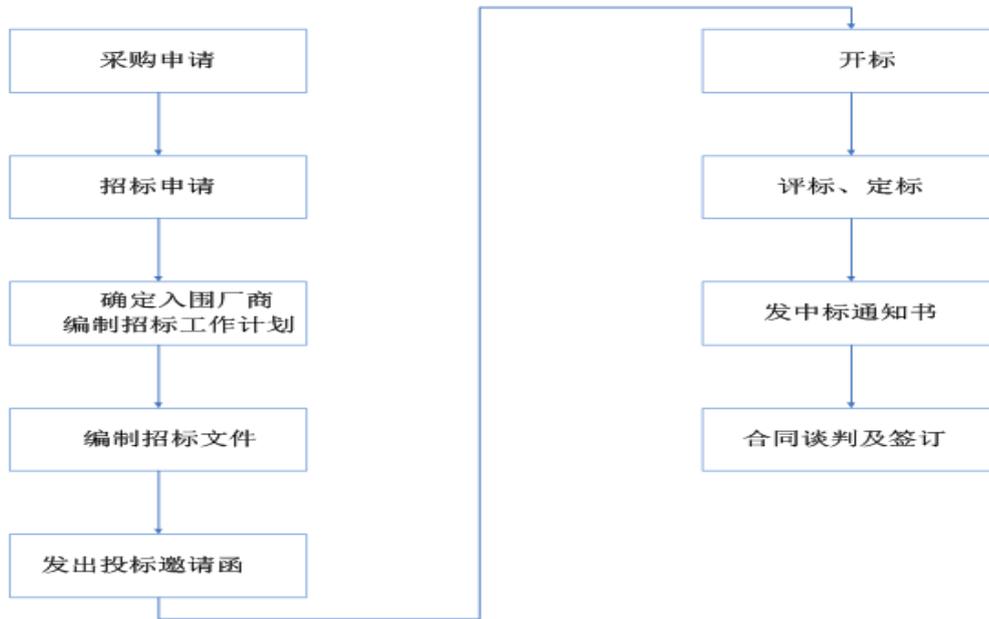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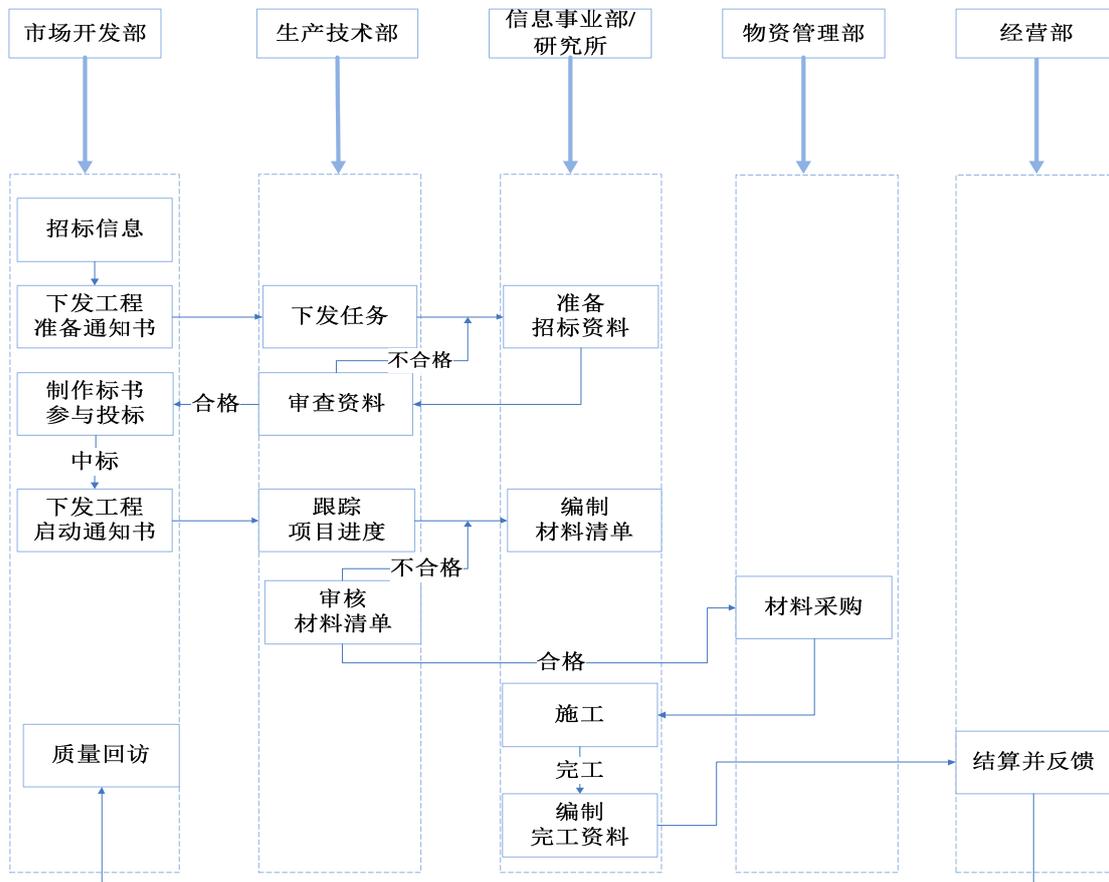


大型原材料采购招投标流程：



3、技术、工程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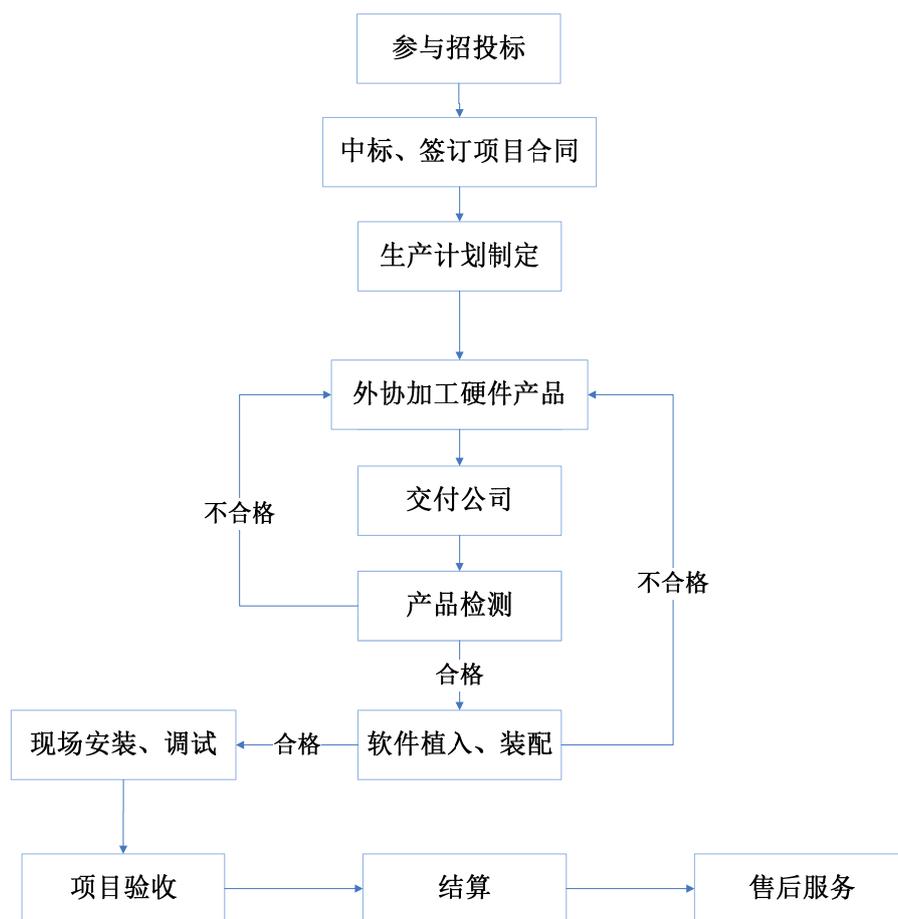
公司的技术、工程服务业务主要流程如下：



4、生产、销售流程

由于公司厂房正在建造中，公司目前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进行硬件产品的生产，产品的核心软件则由公司研究所植入、装配，完成后方交付客户并为其进行现场安装调试，在以上任何一阶段检测或调试不合格则会返回硬件生产厂家重新加工。公司已与信誉度高的外协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采用包工包料方式向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和工程劳务实现。

生产、销售主要流程如下：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以及在“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技术架构下开发的油水井物联网感知层产品。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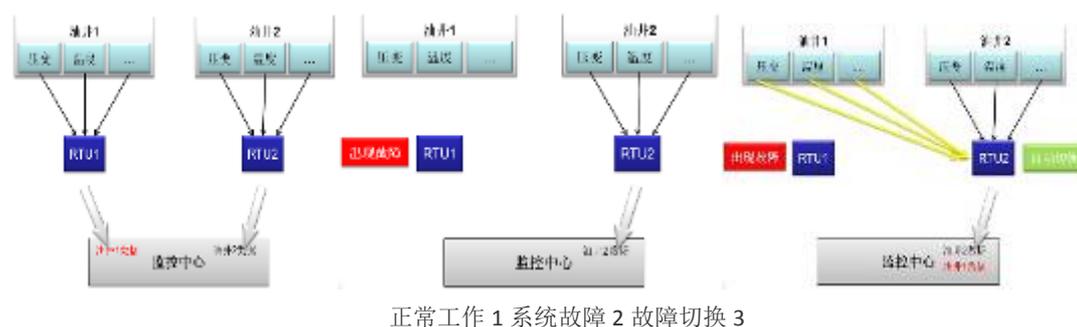
(1) 智能识别技术

利用无线传感网和 RFID 技术，对油井和油井上的变送器进行标识，使得每个设备都具备唯一的身份，在变送器加入自组织网络后，解决了同一口单井的若干个无线变送器经由不同的 RTU 上传数据后的数据源确定问题，即在监控中心同时接收到上万条不同无线变送器的数据，也能判断出来自哪一口井。

(2) 自组织网络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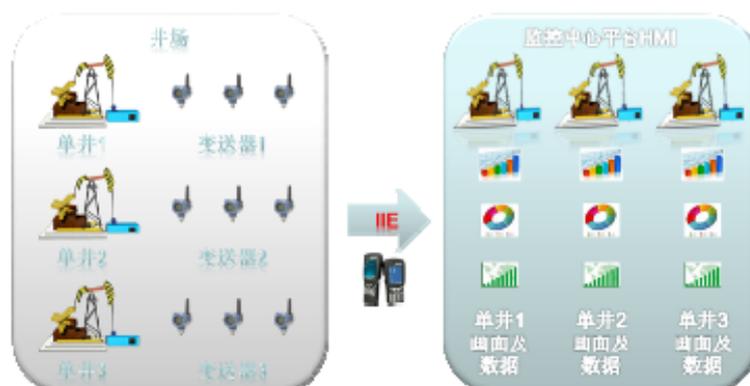
采用层次化为中心的 MESH 网络拓扑，实现网络拓扑的灵活性与可扩展性，提供对各种应用拓扑需求的适应性，网络结构有效支持设备移动，并提供良好的网络鲁棒性；采用混合路由机制，针对汇聚型应用，实现至 sink 的最短多路径维护与优化，面向应用需求灵活参数设定，达到开销与性能的优化，主动更新与被动更新结合的路由维护机制减少路由建立时间，支持快速路由切换。

自组织网络技术实现了基于“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的变送器与数据采集 RTU 之间灵活组网、可靠的无线通讯等，且变送器与数据采集 RTU 之间不存在任何对应关系，当 RTU 出现故障时，变送器无线信号可跳转至邻近工作状态正常、网络稳定的 RTU，继续完成数据采集及传输。具体如下图所示：



(3) 智能组态

基于工业实时数据库的设备采集与驱动平台，可以在不停机情况下动态在线添加设备、变量及修改系统参数，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在线组态”。本平台可应用于现有工控组态软件，上位机组态软件能根据现场增加的单井或单井上的变送器，自动生成对应的画面和数据，无需停机及人为干预。具体如下图所示：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权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经取得的专利权有 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期限为十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公司各项专利权均在保护期内。详情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授予公告日
1	一种油井无线变送器身份确定的实现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210552450.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2.12.18	2015.1.05
2	基于设备射频身份识别的油井智能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120077842.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1.3.23	2011.10.26
3	一种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智能识别采集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220703419.X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2.12.18	2013.6.12
4	一种基于 RFID 的油井标识设备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220703418.5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2.12.18	2013.6.12
5	一种远程原油指标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220703417.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2.12.18	2013.6.12
6	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控制柜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420181147.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4.4.15	2014.8.13
7	一种抽油机变频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420314220.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4.6.12	2014.10.22
8	一种 SAGD 井智能控制柜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420362753.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4.7.03	2014.11.05
9	一种 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420381176.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4.7.11	2014.11.05
10	一种毛细管测压系统及其补偿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420381180.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4.7.11	2015.2.11
11	一种物联网管理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420854112.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4.12.29	2015.5.13
12	一种智能车位监视器、装置及智能车位预订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52005546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15.1.26	2015.5.27

上述专利技术目前均在使用中。公司拥有的上述专利权均为公司原始取得，不存在属于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和竞业禁止的问题。

此外，公司还有两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详情如下：

序号	申请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别	权利人	申请日
1	一种 SAGD 井注汽流量控制的方法及装置	201410055975.4	发明专利	金牛有限	2014年2月18日
2	一种物联网管理控制系统及方法	201410837911.X	发明专利	金牛有限	2014年12月29日

上述两项正在申请的专利权目前不存在属于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和竞业禁止的问题。

2、商标权

公司目前拥有 1 项注册商标，详情如下：

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类别
感物	金牛有限	10777534	2013. 6. 28-2023.6. 27	第 9 类产品

上述商标目前正在使用中。商标权利人为金牛有限，权利人更名事宜正在办理中，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障碍。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公司目前共拥有 2 项软件著作权，详情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证书颁发日期
1	金牛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软件 V1.0	金牛有限	软著登字第 0599731	2013SR093969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013. 9. 2
2	金牛油水井物联网智能数据采集与驱动软件 V1.0	金牛有限	软著登字第 0600082 号	2013SR094320	未发表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013. 9. 3

上述软件著作权目前均在正常使用中，为公司原始取得，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和竞业禁止的问题。两项软件著作权人均均为金牛有限，权利人更名事宜正在办理中，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障碍。

4、财务软件使用权

公司目前拥有一项财务软件使用权，详情如下：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	著作权人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
------	-----	--------	------	------	------	-----------------------

				日期		值(元)
畅捷通 T+11.5	68002392	购置取得	使用权	2013.11.28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7,852.54

(三) 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公司已取得的从事业务需要的企业证书、资质证书、准入证、许可证及认证证书，详情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期	有效期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证书	2015. 4. 2	2018. 4. 1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3. 7. 10	2016. 7. 10
3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011. 12. 05	原每年年审 自 2015 年停止年审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2012. 7. 23	2017. 7. 23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安防工程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2015. 4. 20	2016. 6. 1
6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	2015. 7. 9	2016. 7. 9
7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市场准入证	2015. 11. 6	2016. 11. 6
8	新疆油田公司健康安全与环境（HSE）准入证	2015. 4.	2016. 4
9	克拉玛依市涉密移动存储介质、电子产品维修许可证	2015. 4. 14	2015 年已年审
10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5. 6. 10	2019. 6. 9
11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5. 6. 10	2018. 6. 9
1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5. 9. 17	2018. 9. 16
1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5. 9. 17	2018. 9. 16
1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5. 9. 17	2018. 9. 16

公司上述资质或许可、认证中，第3项《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新R-2011-0007）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2014年度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部联软函[2015]273号）规定，自2015年03月13日起软件企业认定及年审工作停止执行，已认定的软件企业在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凡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规定的优惠政策适用条件的，可申报享受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并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相关材料。

因此，公司不存在期后资质空白期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的问题。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涉及特许经营事项。

（五）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表如下：

项目	原值（元）	累计折旧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879,538.98	438,195.74	3,441,343.24	88.70
机器设备	4,750.00	564.00	4,186.00	88.13
运输工具	3,956,241.32	2,261,961.83	1,694,279.49	42.83
电子设备	599,992.05	382,481.44	217,510.61	36.25
工具及仪表仪器	115,434.64	72,519.65	42,914.99	37.18
其他设备	850,674.29	466,398.26	384,276.03	45.17
合计	9,406,631.28	-	5,784,510.36	-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油田物联网技术生产与维护均需要依赖公司电子设备，同一般常规生产型企业不同的是电子设备既是公司基础设施也起到生产工具的作用，因此公司生产过程所需机器设备投入较小。

1、房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3 处房产，具体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m ² ）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登记时间	是否抵押
1	白碱滩区字第 00211782 号	白碱滩区跃北路 4 号	1715.48	3621169.98	3191155.98	0.8812	2012.6.27	否
2	白碱滩区字第 00249593 号	白碱滩区育新花园 11 栋 9 号	60.24	258369.00	247119.19	0.9565	2015.5.7	否
3	白碱滩区字第 00248777 号	白碱滩区跃北路 4—1 号	1530.74	3794546.00	3763873.42	0.9919	2015.6.23	否

上述第 1 项房产权利人为金牛有限，权利人更名事宜正在办理中，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障碍。

2、土地使用权

公司目前共拥有 3 宗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座落	使用权类型	用途	面积(平方米)	所有人	终止日期	是否抵押
1	克国用(2012)第04000492号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跃北路2号、4号	出让	商业用地	1682.58	金牛有限	2052.2.27	否
2	克国用(2014)第04001404号	白碱滩区育新花园11栋09号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27.93	金牛有限	2052.11.26	否
3	克国用(2015)第04000666号	白碱滩区跃北路4-1号	出让	商服用地	498.88	股份公司	2053.8.27	否

上述第1项和第2项土地的权利人为金牛有限,权利人更名事宜正在办理中,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障碍。

3、车辆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共拥有13辆车,具体如下:

序号	车辆类型	登记日期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车牌号码	是否抵押
1	小型普通客车	2014.7.10	256,666.33	190,628.26	74.27	新JK2306	否
2	小型普通客车	2014.4.16	654,358.79	460,096.04	70.31	新JJ7859	否
3	小型越野客车	2010.12.10	320,000.00	149,000.09	46.56	新JG3786	否
4	小型越野客车	2011.5.18	575,299.00	28,764.95	5.00	新JC0733	否
5	小型轿车	2010.11.29	267,600.00	193,452.50	72.29	新JJ8879	否
6	小型越野客车	2012.12.27	573,200.00	221,518.02	38.65	新JF6903	否
7	小型轿车	2012.12.27	88,000.00	34,008.23	38.65	新JF7330	否
8	轻型普通货车	2011.5.7	108,119.60	5,405.98	5.00	新JC0218	否
9	小型轿车	2012.12.27	88,000.00	34,008.23	38.65	新JF7322	否
10	小型轿车	2007.12.10	150,000.00	75,781.25	50.52	新JG9298	否
11	轻型普通货车	2011.3.17	108,584.60	5,429.23	5.00	新JA6200	否
12	小型越野客车	2012.12.27	573,200.00	221,518.02	38.65	新JF6973	否
13	中型普通客车	2012.12.27	193,213.00	74,668.69	38.65	新J28226	否
合计			3,956,241.32	1,694,279.49	-	-	-

4、租赁的房产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租赁有2处房屋,具体承租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期	用途
1	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0号高德大厦B区三层303号	公司	北京高德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3.4.16-2016.4.15	办公

2	乌尔禾乡查干草村 69 栋 5 号平房	公司	王秀兰	2013.9.1-2023.8.31	维护基地
---	---------------------	----	-----	--------------------	------

公司拥有的主要财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承租的房产均签署了合法有效的租赁合同，可以合法有效的占有使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66 名，年龄、司龄、学历及任职分布如下所示：

（1）年龄结构

公司员工平均年龄为 25 岁，各年龄段人员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项目	人数	比例（%）
50岁以上（含）	5	7.58
40-49岁（含）	7	10.60
30-39岁（含）	10	15.15
29岁及以下（含）	44	66.67
合计	66	100.00

（2）司龄结构

公司目前司龄在 3 年以上员工占比为 20%，各司龄人数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项目	人数	比例（%）
1 年及以下	32	48.48
1 年-2 年	10	15.15
2 年-3 年	11	16.67
3 年以上	13	19.7
合计	66	100.00

（3）学历结构

公司员工学历以本科为主，员工学历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人数	比例（%）
研究生	1	1.52
本科	46	69.70
专科	12	18.18

高中	6	9.09
初中	1	1.51
合计	66	100.00

(4) 任职分布

公司员工任职分布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人数	比例 (%)
研发人员	27	40.91
技术人员	17	25.76
销售人员	2	3.03
财务人员	4	6.06
管理人员	14	21.21
后勤	2	3.03
合计	66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 6 位核心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	持股比例 (%)
1	孙长江	43	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董事”。	董事、副总经理、研究所所长、工程中心主任	7.25
2	谢欣岳	29	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 监事”。	研究所副所长	0.46
3	杨建权	27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 月 10 日生，大学本科学历，拥有助理工程师、安全防范设计评估师三级资质。负责“智能车位预定系统”研发，“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的设计；先后参与了“风城稳流配水工程”，“基于 IPv6 和北斗位置信息的车位预定系统”“SAGD 注采平衡”项目，“古 16 扩边东井区 2014 年 RTU 自动化工程（自营区）”项目，“七西区 2014 年 RTU 自动化工程（自营区）”项目，“克拉玛依油田七中东白碱滩井区 2014 年 RTU 自动化工程（自营区）”项目。2012 年 7 月 2 日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金牛有限；2014 年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研发工程师。	研发工程师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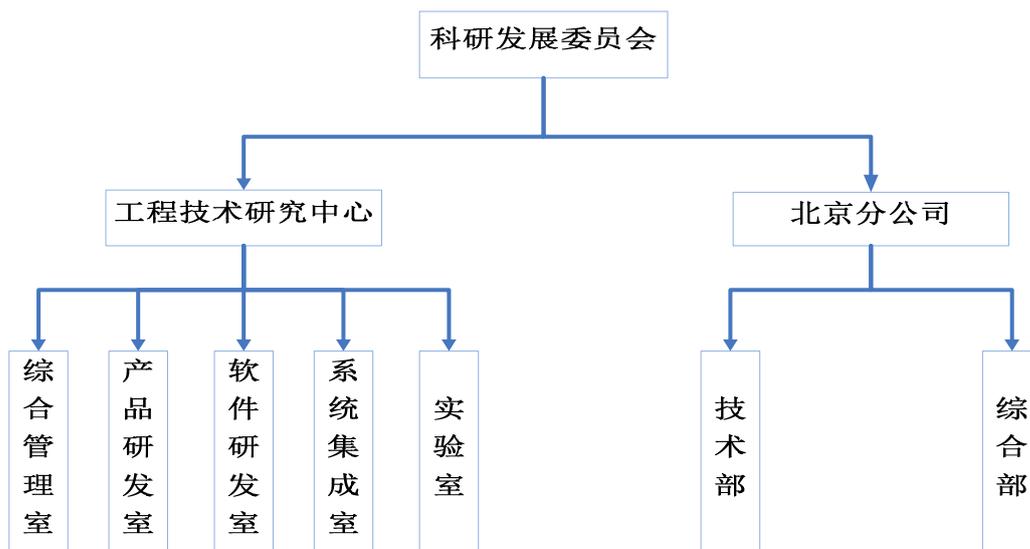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	持股比例 (%)
4	郝鹏宇	30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5月2日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负责油气行业解决方案及工程设计实施，先后参与长庆油田生产监控项目设计与实施，中石油A12项目实时数据库子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规划。2012年2月12日至2014年5月10日任职于北京亚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5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金牛有限；2014年1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技术员。	技术员	0
5	方林	27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10月23日生，大学本科学历，拥有电子工程初级工程师，机电工程初级工程师资质。先后参与风城A11一号稠油处理站物联网建设工程，四合一新建管汇工程，稀油处理站改造工程。2013年7月15日至2014年12月就职于金牛有限；2014年1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技术员。	技术员	0
6	罗洋洲	33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1日生，大学专科学历，拥有助理工程师资质。先后参与了《新疆油田风城作业区油气生产物联网示范工程》、《风城油田SAGD实验区注采平衡调控装置升级工程》等的设计与实施，参与《SAGD井智能控制系统的研究与开发》、《油田注汽锅炉高干度自动控制项目》、《稠油热采湿蒸汽计量与调配装置项目》的研发与应用。2006年7月1日至2012年6月5日任职于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6月20日至2014年12月就职于金牛有限；2014年1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	生产运行部经理	0.50

根据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和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函》，上述人员均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纠纷或其他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形。

3、公司的研发机构及人员设置情况

公司研发机构主要是公司内部设立的研究所和北京分公司两个机构，研究所同时挂牌有新疆唯一一家“新疆油田物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要从事物联网研发工作。公司研发工作实行科研发展委员会决策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即研究所所长）负责制。

公司主要研发结构如下图所示：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27 名，年龄、司龄和学历结构如下所示：

(1) 年龄结构

公司研发人员平均年龄为 27 岁，各年龄段人员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项目	人数	比例 (%)
40 岁以上 (含)	1	3.70
30-39 岁 (含)	5	18.52
29 岁及以下 (含)	21	77.78
合计	27	100.00

(2) 司龄结构

公司研发人员目前司龄在 3 年以上员工占比为 11.11%，各司龄人数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项目	人数	比例 (%)
1 年及以下	17	62.96
1 年-2 年	4	14.81
2 年-3 年	3	11.11
3 年以上	3	11.11
合计	27	100.00

(3) 学历结构

公司研发人员学历以本科为主，占比达到 96.30% 学历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人数	比例 (%)
硕士	1	3.70
本科	26	96.30
合计	27	100.00

(七) 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

1、公司的环境保护与职业健康安全情况

(1) 2015年9月17日，公司取得了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215E22189ROS)，证明公司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24001—2004/ISO 14001:2004，认证范围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施工、维护；安全技术防范系统集成施工和维护，有效期自2015年9月17日至2018年9月16日。

(2) 2015年9月17日，公司取得了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215S11650R0S)，证明公司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28001-2011/OHSAS 18001:2007，认证范围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施工、维护；安全技术防范系统集成施工和维护，有效期自2015年9月17日至2018年9月16日。

(3) 2015年4月，公司取得新疆油田公司(新疆油田安全环保处)颁发的《新疆油田公司健康安全与环境(HSE)准入证》(编号：20150653)，准许范围为安全工程、施工、维护，机电安装工程专包，有效期自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

(4) 根据行业分类标准，公司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也无在建项目，因此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5) 2015年10月15日，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确认自2013年1月1日至今，公司及其前身金牛有限一直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1) 质量管理体系

2015年9月17日，公司取得了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0215Q15501R0S)，证明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19001-2008/ISO 9001:2008，认证范围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施工、维护；安全技术防范系统集成施工和维护，有效期自2015年9月17日至2018年9月16日。

(2) 产品技术标准

公司现持有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 56885416-4), 有效期自 2015 年 1 月 7 日至 2019 年 1 月 6 日。

公司现执行的技术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发布单位
1	JJG882-2004	压力变送器检定规程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	JB/T 7391-1994	电动单元组合仪表、模块式温度变送器通用技术条件。	国家机械工业部
3	GB/T7551-2008	称重传感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4	GB/T 15479-1995	工业自动化仪表绝缘电阻、绝缘强度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	国家技术监督局
5	GB/T17626. 2-2006	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6	GB/T 13729-2002	远动终端设备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5 年 10 月 15 日, 克拉玛依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 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 公司及其前身金牛有限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 年 10 月 15 日, 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 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 公司及其前身金牛有限不存在违反行政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发生。

3、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

2015 年 6 月 10 日, 公司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新) JZ 安许证字 (2015) 002667), 许可范围为建筑施工, 有效期自 2015 年 6 月 10 日至 2018 年 6 月 9 日。

(1) 公司依据QHSE管理手册编制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程序文件》, 公司涉及安全生产、质量管控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等方面均依照该程序文件进行。公司还制定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汇编》(编号: XJJN/QG01-2015), 详细规定了涉及安全生产的各项内容, 主要包括安全环保部主要职能及岗位职责、安全生产委员会职责奖惩办法、安全生产违章处罚办法、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办法、车辆安全管理办法、应急响应管理规定、现场作业应急预案、设备管理规定、危险源辨识表及风险评价清单、安全相关流程等制度。

(2) 公司设立了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安全环保部, 安全生产委员会主要负责指导公司各种生产活动; 对重大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进行审查并组织处理; 具

体由安全环保部负责公司劳动保护的管理及其他工作，保证公司的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得以落实。

(3) 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组织施工单位及相关部门在每周召开生产会，通报作业情况，了解安全生产相关情况、安排总结生产活动，做好生产的衔接与协调工作。

(4) 2015年10月15日，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自2013年1月至今，公司及其前身金牛有限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5) 2015年10月14日，克拉玛依市建设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其前身金牛有限自2013年1月1日至今，一直严格遵守建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也未发生因违反建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八) 公司近两年获得的各项荣誉

序号	荣誉	时间
1	2011-2014年连续被评为白碱滩区“科技进步先进企业”	2012年—2015年
2	2014年度白碱滩区“十佳明星企业”	2015年2月
3	白碱滩区科技局授予“白碱滩区重点科技创新企业”	2014年12月
4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无线变送器的工业化生产应用研究”获得新疆克拉玛依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4年10月
5	获得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新疆赛区）暨首届新疆创新创业大赛昌吉高新区分赛区决赛“一等奖”	2014年8月
6	获得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新疆赛区）暨首届新疆创新创业大赛“三等奖”	2014年8月
7	获得企业社会责任登记证书“AAA级社会责任企业”	2014年7月
8	“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GW-YJ”项目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2013年9月
9	获得第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新疆赛区）“三等奖”	2013年8月
10	获得第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企业”	2013年
11	白碱滩区人民政府授予“感物系列产品”为“科技优秀产品”	2013年2月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的营业收入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即公司的产品销售收入、工程劳务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另一部分收入为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即公司的其他销售收入和租赁收入。最近两年以来公司的收入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0,227,040.81	-	30,115,959.08	-	29,050,462.05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227,040.81	100.00	29,949,292.41	99.45	28,873,197.09	99.39
产品销售收入	-	-	1,024,102.57	3.40	1,108,803.41	3.82
工程劳务收入	8,358,911.96	81.73	10,534,249.93	34.98	9,246,443.00	31.83
技术服务收入	1,868,128.85	18.27	18,390,939.91	61.07	18,517,950.68	63.74
其他业务收入	-	-	166,666.67	0.55	177,264.96	0.61
其他销售	-	-	-	-	10,598.29	0.04
租赁收入	-	-	166,666.67	0.55	166,666.67	0.57

(二) 主要客户群体及最近两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新疆油田分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2、最近两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5年1-7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9,752,017.00	95.36
2	克拉玛依红山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254,000.00	2.48
3	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076.00	1.97
4	克拉玛依市德强工贸有限公司	12,211.96	0.11
5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统计局	7,735.85	0.08
合计		10,227,040.81	100.00
2014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15,827,830.19	52.56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7,596,599.90	25.22
3	克拉玛依市建业有限责任公司	2,851,000.00	9.47
4	金牛工程	2,356,261.67	7.82
5	克拉玛依市农业综合开发区管委会	344,031.93	1.14
合计		28,975,723.69	96.21
2013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克拉玛依红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4,339,622.69	49.36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7,528,324.00	25.91
3	克拉玛依市金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216,523.67	14.51
4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1,415,000.00	4.87
5	克拉玛依红山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249,421.00	0.86
合计		27,748,891.36	95.51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100%、96.21%和 95.51%，2015 年 1-7 月公司对中石油的业务收入占比高达 95.36%，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风险。公司已经逐步开始开拓民用物联网市场，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降低客户集中度，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三）主要原材料情况及最近两年前五十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是电池、电源模块、液晶板、传感器、铭牌、线排、接线端子、壳体、螺杆、天线、通讯模块等。这些原材料属于普通电子元器件，供大于求，不存在对供应商依赖的情形。

2、最近两年一期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 1-7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	占全部原材料的比例
1	新疆启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72,775.00	15.38
2	沈阳中科奥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3,000.00	12.84
3	上海锦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24,000.00	11.97
4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4,200.00	4.64
5	辽宁科瑞德电缆有限公司	149,320.00	1.46
合计		4,733,295.00	46.28
201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	占全部原材料的比例
1	张学彬	3,150,000.00	10.53
2	北京国正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511,640.00	5.05
3	新疆启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5.01

4	雷泽莲	960,000.00	3.21
5	克拉玛依飞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	3.18
	合计	8,071,640.00	26.98
2013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本期金额	占全部原材料的比例
1	乌鲁木齐朗金科技有限公司	1,955,000.00	6.76
2	深圳市博海粤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08,540.00	4.53
3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66,000.00	2.65
4	王战军	625,000.00	2.16
5	郑军邦	600,000.00	2.08
	合计	5,254,540.00	18.17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46.28%、26.98%和 18.17%。最近两年以来，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形，而且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因此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大型采购采取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并建立了供应商评价体系，从质量、价格、交货期等方面对供货商进行评价分级，能保证公司采购到质优价廉的原材料。

公司存在个人供应商主要是由于分包业务形成，即公司将现场施工项目中涉及的土建和安装技术部分分包给具备土建和安装的专业能力及专用设备条件的专业人员。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93%、15.95%和 10.29%。

最近两年一期前五大个人供应商情况如下：

2015 年 1-7 月					
姓名	内容	金额（元）	占个人供应商比例（%）	占全部原材料的比例（%）	结算方式
王录荣	工程款	900,000.00	58.96	8.80	银行存款支付
周伟成	工程款	350,000.00	22.93	3.42	银行存款支付
张学彬	工程款	200,000.00	13.10	1.96	银行存款支付
熊德明	材料款	22,600.00	1.48	0.22	银行存款支付
潘存霞	咨询费	25,000.00	1.64	0.24	银行存款支付
合计		1,497,600.00	98.11	14.64	
2014 年度					

姓名	内容	金额（元）	占个人供应商比例（%）	占全部原材料的比例（%）	结算方式
张学彬	工程劳务	3,150,000.00	66.00	10.53	银行存款支付
雷泽连	工程劳务	960,000.00	20.12	3.21	银行存款支付
王录荣	工程劳务	328,381.00	6.88	1.10	银行存款支付
郑军邦	工程劳务	100,000.00	2.10	0.33	银行存款支付
周伟成	工程劳务	59,000.00	1.24	0.20	银行存款支付
合计		4,597,381.00	96.33	15.37	
2013 年度					
姓名	内容	金额（元）	占个人供应商比例（%）	占全部原材料的比例（%）	结算方式
王战军	工程劳务	625,000.00	20.86	2.16	银行存款支付
郑军邦	工程劳务	600,000.00	20.03	2.08	银行存款支付
张万义	工程劳务	600,000.00	20.03	2.08	银行存款支付
王录荣	工程劳务	515,470.00	17.32	1.77	其中 20,000 为现金结算，其余银行存款支付
周伟成	工程劳务	144,000.00	4.84	0.50	银行存款支付
合计		2,484,470.00	83.50	8.59	

公司成立初期存在极少量的现金结算情形，为此公司针对现金结算制定了《财务部制度-结算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还制定了《财务部制度-现金付款流程》，并严格执行该制度及流程，现金结算情形得到了逐步规范和完善管理，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公司与个人供应商的结算方式均为银行存款支付，未存在现金方式结算的情形。

公司与前5名供应商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主要供应商中享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最近两年以来与客户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且金额在200.00万元以上的合同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履行期限	备注
----	------	------	------	------	------	-----------	----

1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JAK20150140002	工矿企业产品购销合同	374.95	注采平衡调控装置设备	2015.3.12-2015.12.31	正在履行
2	张学彬	XJJNNY-LWHT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采购劳务）	617.50	新疆油田采油二厂油气生产物联网示范工程项目	2014.1.1	合同约定内容完工即履行完毕。

2、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最近两年以来与客户签订或开工、竣工时间仍在报告期内的重大销售合同，且金额在 20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履行期限	备注
1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C3-13025	修理修缮合同	200.00	站库自动化及监控系统维护	2012.12.20	履行完毕
2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C3-130P4	承揽合同	435.00	重检 3 注汽锅炉进水预加热节能技术改造	2013.10.14	履行完毕
3	克拉玛依红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无	现场安装和配套设施建设合同	1,520.00	物联网现场安装和配套设施建设	2013.10.20	履行完毕
4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C2-1301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0.00	抽油井动态节能装置自动化扩容工程	2013.10.31	履行完毕
5	克拉玛依市建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	井下作业工程施工挂靠合同	300.00	油水井小修	2014.3.1	履行完毕
6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	C3-15054	承揽合同	697.48	风城油田 SAGD 试验区注采平衡调控装置升级工程	2015.1.23-2015.12.31	正在履行
7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开发公司）	2014-465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419.00	克拉玛依油田七中东白碱滩区 2014 年 RTU 自动化工程（自营区）	2014.11.26	已于 2015 年 10 月履行完毕
8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1421F063	技术服务合同	2,087.00	新疆油田采油二厂油气生产物联网项目现场技术服务	2014.5.16	合同约定内容完工即履行完毕。

3、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人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或抵押合同编号)
----	-----	--------------	------	----	------	---------------------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编号:0300300007-2014年(白支)字0007号)	2014.9.18	500.00	2014.9.18-2015.9.17	0300300007-2014-(保证)字0007-1号)、0300300007-2014-(保证)字0007-2号)、0300300007-2014-(保证)字0007-3号)、0300300007-2014-白支(抵)字0007号)
2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	中国石油供应链客户贸易融资合同(编号:88209911505130002)	2015.4.20	450.00	2015.5.14-2016.5.12	88209911505130002、8820991150513002-001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公司借字201504020号)	2015.5.29	220.44	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2015-公司保字201505016号、2015-公司保字201504015号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公司借字201507028号)	2015.8.3	579.56	借款期限为12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	2015-公司保字201505016号、2015-公司保字201504015号

3、关联交易合同

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 关联方交易事项”的相关内容。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技术及其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应用,其中产品主要为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以及在“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技术架构下开发的油水井物联网感知层产品;技术服务包括油田自动化系统集成、视频安防、自动化维护、软件开发等;工程劳务是为油田公司提供有关油田地面工程建设等的劳务。公司的业务主要围绕油田物联网进行。

公司的上游为生产油田物联网智能识别感知层产品所需零部件的制造行业,主要包括普通机械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公司需要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池、电源模块、液晶板、传感器、铭牌、线排、接线端子、壳体、螺杆、天线、通讯模块等。国内机械制造业及仪器仪表制造业竞争较为激烈,对企业来说可以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所处的下游行业主要是石油和天然气开采行业。在我国,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公司主要是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三大石油公司。基于国内油田开采领域综合型性较强的特点,公司的议价能力也受到了一定的限制。总体而言,油田物联网行业的发展与三大石油公司的勘探和开发投入密切相关,原油价格的上涨以

及油气需求量的增加等因素，都有可能刺激石油公司加大勘探开发投入力度，有利于油田物联网行业的发展壮大。油田行业大规模发展和主动采取物联网技术应用到油田开采等领域的趋势下，公司拥有在行业内领先的油田物联网核心技术，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议价能力、业务发展有较大的积极作用。

从上下游产业链来看，公司所处行业通过提供油水井物联网感知层产品的设计、生产、组装、调试，将上游行业的产品与下游行业的需求紧密联系起来，是整个产业链中必不可少的重要环节。公司以研发的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及其技术架构下开发的感知层产品作为核心竞争力，加上多年来积累的技术经验为辅助，一方面不断完善与上游供应链的衔接与整合，另一方面以可靠的产品品质和优质服务巩固拓展下游客户，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商业模式。

（一）招投标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油田公司的部分常规业务招标工作一般在每年 12 月末进行，在中标后，项目合同一般在 1 月进行签署，合同期限基本在一年以内。其他业务，根据油田公司需求，不定时启动招标工作。

公司各项业务首先由客户根据自身需求，通过发布招标书，提出所需产品或服务的基本要求，公司在收到招标邀请或者发布的招标公告后，组织人员编制招标文件进行投标；在中标后，公司根据客户提出的技术要求、出具的技术图纸和技术方案，与客户进行讨论、修改，取得一致意见后，出具正式技术协议和商务报价；然后双方签订正式合同。一般情况下，公司在收到招标邀请或者发布的招标公告后，组织人员编制招标文件进行投标，在中标后签订正式协议安排具体工作。

（二）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是电池、电源模块、液晶板、传感器、铭牌、线排、接线端子、壳体、螺杆、天线、通讯模块等。公司按照《物资采购招标管理规定》对在公司供应商台账范围内的供货方进行招议标，公司内部还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建立了供应商台账，从资质、信用度、售后服务等方面择优选择合适的单位进入公司采购供应商名单，从而保证原材料的品质；生产过程中，对于公司生产所需生产的产品，由公司根据整体方案编制加工要求和方案，交由合格的外协加工方加工；公司产品出厂检验后，由公司负责运输至客户方进行安装和调试，并与客户方一起进行现场验收；产品投入运行后，公司与客户约定质保期内的维修维护责任，为客户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从根本上保证产品或服务的较高品质。

（三）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的模式，即生产技术部根据市场开发部的销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在整个生产过程，生产技术部负责外协加工生产硬件产品，研究所负责对产品进行软件植入并负责产品装配，信息事业部负责产品的现场安装和调试。

公司在初创阶段，为快速发展而选择了轻资产运营模式，故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进行硬件产品的生产。为提升公司综合服务能力，公司已购建厂房（建造中）用于硬件产品生产等业务发展需要，待厂房交付使用后，公司外协加工方式生产硬件产品的模式将得到改变。

（四）销售模式

公司严格遵照合同中的具体要求提供技术服务和工程劳务，公司组织具体人员安排具体工作或到客户指定地点进行施工，在服务的各个阶段都进行阶段性的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阶段的工作，服务完成后，由公司协助客户完成现场验收，并向客户提供后续的支持服务。

公司的产品销售主要在采用包工包料方式向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和工程劳务中实现。

（五）售后模式

公司的售后服务制度首先是所提供产品的质保期会长于国家规定的标准；其次经公司的售后响应速度要高于客户要求的响应速度；再次在产品的推广期，公司都有专业的售后队伍保障其售后服务；最后，公司每年年底会进行客户回访，由质量管理部门制作调查表，由客户回答问题并签字确认，以确保提供的服务质量，而公司内部针对该回访结果会有一套奖惩措施。

（六）收入确认模式

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技术服务、工程劳务和产品销售。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方式是在合同签订后，公司在客户指定的地点完成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内容，由客户验收后出具验收记录表，公司根据验收记录编制工程结算单，经客户审批后确认收入。工程劳务收入确认方法是在合同签订后进行施工，工期较短且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按照工程结算单进行收入确认；跨期的则需生产技术部及客户出具工程进度确认单并签章，按工程进度确认单中的工程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和工程劳务的成本核算均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项目完工或期末取得成本结转明细表和间接费用分配表按单个项目进行成本结转。

技术服务及工程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主要有销售合同、工程进度确认单、工程结算单、发票、记账凭证、银行收款回单等。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1) 企业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5) 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满足上述条件的相关收入公司计入产品销售收入，相关成本计入产品销售成本中。

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依据主要有出库单、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记账凭证、银行收款回单等。

公司业务收入存在较明显的周期性变化。由于新疆地区冬季温度较低，原油基地开发建设存在较大困难，因此，每年的 12 月到次年 2 月期间，许多业务进入冬休期，导致公司的油田服务作业量较小，上半年收入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毛利率 (%)	
	2013 年	2014 年
公司	50.35	51.76
安控科技 (300370)	17.32	14.88
华隆股份 (830950)	10.66	14.03
德鑫物联 (430074)	40.64	33.90
旭龙物联 (430490)	44.97	35.44
普瑞物联 (430185)	48.38	67.49

在公司目前的商业模式下，主营业务的毛利率高于同行业毛利率水平，主要缘于公司技术服务的毛利率水平高，公司具有一定的技术和地域优势。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 物联网行业的概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规定，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为 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 (I652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

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I65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智能电子识别设备行业（17111111）。

物联网是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实现人与人、人与物、物与物全面互联的网络，其主要特征是通过信息传感设备等方式获取物理世界的各种信息，结合互联网、通信网等网络进行信息传送与交互，采用智能计算技术对信息进行分析处理，从而提高对物质世界的感知能力，实现智能化的决策和控制。

物联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用途广泛，遍及能源电力、智能交通、物流管理、环境保护、金融等众多领域。

（二）行业监管体制

1、主管部门

物联网行业的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行政部门对物联网行业进行宏观调控。

由于物联网应用领域涵盖石油、石化、环保、电力、交通等行业，在原行政管理模式下，各行业的自动化应用分属各行业主管部委管理，并自成行业应用体系、行业自我配套。随着改革的深入及部委的撤消合并，至今尚未形成统一的行业管理体制，目前主要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制定行业相关政策，国家标准化委员会负责制定发布国家标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质量和计量管理。

2、行业协会

物联网行业协会为中国电子商会物联网技术产品应用专业委员会，该专业委员会成立于2011年3月22日，是中国的物联网行业组织，致力于推动中国物联网技术和产品应用水平及企业效益，系由物联网相关技术及产品生产、销售、应用及提供服务的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在自愿参加的原则下共同组建的非政治性和非赢利性社会组织。中国电子商会物联网技术产品应用专业委员会是民政部注册登记的社团法人，在业务上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监督管理。

其他与本行业有关的自律性组织，如中国自动化学会、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等对会员企业进行自律管理，包括维持公平的竞争秩序、提供人员培训和信息服务等等。

3、目前主要的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物联网行业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具

有重要推动作用。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2010年10月18日，《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出台，物联网做为新一代信息技术里面的重要一项被列为其中，成为国家首批加快培育的七个战略性新兴产业。

2011年3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加快物联网发展，培育和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2011年4月6日，财政部印发《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有中央财政预算安排提供专项资金，用于支持物联网研发、应用和服务等。

2011年5月9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工业和信息化部2011年标准化重点工作》，加强标准战略研究，加快物联网等重要领域标准制定和修订。

2011年5月20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中国物联网白皮书（2011）》，重点对物联网的概念和内涵进行了澄清和界定，系统梳理了物联网架构、关键要素、技术体系、产业体系、资源体系等。

2011年6月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卫星移动通信系统终端地球站管理办法》，对物联网行业安全制定了防范措施。

2011年11月2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物联网已成为当前世界新一轮经济和科技发展的战略制高点之一，发展物联网对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2013年2月17日，《国务院关于推进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出台，到2015年，我国要实现物联网在经济社会重要领域的规范示范应用。

2013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建设未来网络试验设施，涵盖云计算服务、物联网应用等。

（三）行业发展历程

物联网的实践最早可以追溯到1990年施乐公司的网络可乐贩售机——Networked Coke Machine。1991年美国麻省理工学院(MIT)的Kevin Ash-ton教授首次提出物联网的概念。1995年比尔盖茨在《未来之路》一书中也曾提及物联网，但未引起广泛重视。

1999年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建立了“自动识别中心（Auto-ID）”，提出“万物皆可通过网络互联”，阐明了物联网的基本含义。早期的物联网是依托射频识别（RFID）技术的物流网络，随着技术和应用的发展，物联网的内涵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

2003 年美国《技术评论》提出传感网络技术将是未来改变人们生活的十大技术之首。2005 年 11 月 17 日，在突尼斯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SIS）上，国际电信联盟（ITU）发布《ITU 互联网报告 2005：物联网》，引用了“物联网”的概念。物联网的定义和范围已经发生了变化，覆盖范围有了较大的拓展，不再只是指基于 RFID 技术的物联网。

2008 年后，为了促进科技发展，寻找经济新的增长点，各国政府开始重视下一代的技术规划，将目光放在了物联网上。在中国，同年 11 月在北京大学举行的第二届中国移动政务研讨会“知识社会与创新 2.0”提出移动技术、物联网技术的发展代表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形成，并带动了经济社会形态、创新形态的变革，推动了面向知识社会的以用户体验为核心的下一代创新（创新 2.0）形态的形成，创新与发展更加关注用户、注重以人为本。而创新 2.0 形态的形成又进一步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健康发展。

2009 年 1 月 9 日，IBM 全球副总裁麦特·王博士做了主题为《构建智慧的地球》的演讲。提出把感应器嵌入和装备到家居、电网、铁路、桥梁、隧道、公路、建筑、供水系统、大坝、油气管道等各种物体中，并且被普遍连接，形成“物联网”，然后将“物联网”与现有的互联网整合起来，实现人类社会与物理系统的整合。2009 年 1 月 28 日，奥巴马就任美国总统后，与美国工商业领袖举行了一次“圆桌会议”，作为仅有的两名代表之一，IBM 首席执行官彭明盛首次提出“智慧地球”这一概念，建议新政府投资新一代的智慧型基础设施。当年，美国将新能源和物联网列为振兴经济的两大重点。

2009 年 2 月 24 日，2009IBM 论坛上，IBM 大中华区首席执行官钱大群公布了名为“智慧的地球”的最新策略。此概念一经提出，即得到美国各界的高度关注，甚至有分析认为 IBM 公司的这一构想极有可能上升至美国的国家战略，并在世界范围内引起轰动。而今天，“智慧地球”战略被不少美国人认为与当年的“信息高速公路”有物联网示意图许多相似之处，同样被他们认为是振兴经济、确立竞争优势的关键战略。该战略能否掀起如当年互联网革命一样的科技和经济浪潮，不仅为美国关注，更为世界所关注。

2009 年 8 月，时任国家总理温家宝在视察中科院无锡物联网产业研究所时，对于物联网应用也提出了一些看法和要求。自温总理提出“感知中国”以来，物联网被正式列为国家五大新兴战略性产业之一，写入“政府工作报告”，物联网在中国受到了全社会极大的关注，其受关注程度是在美国、欧盟、以及其他各国不可比拟的。



物联网的概念已经是一个“中国制造”的概念，它的覆盖范围与时俱进，已经超越了1999年Ashton教授和2005年ITU报告所指的的范围，物联网已被贴上“中国式”标签。

(四) 行业发展现状

1、全球物联网发展状况

(1) 发达国家把握物联网发展契机，积极进行产业战略布局

继美国政府提出制造业复兴战略以来，美国逐步将物联网的发展和重塑美国制造优势计划结合起来以期重新占领制造业制高点。

欧盟建立了相对完善的物联网政策体系，积极推动物联网技术研发。

德国联邦政府在《高技术战略2020行动计划》中明确提出了工业4.0理念。

韩国政府则预见到以物联网为代表的信息技术产业与传统产业融合发展的广阔前景，持续推动融合创新。

(2) 物联网应用稳步发展，市场化机制正逐步形成

受各国战略引领和市场推动，全球物联网应用呈现加速发展态势，物联网所带动的新型信息化与传统领域走向深度融合，物联网对行业和市场所带来的冲击和影响已经广受关注。总体来看，全球物联网应用仍处于发展初期，物联网在行

业领域的应用逐步广泛深入，在公共市场的应用开始显现，M2M(机器与机器通信)、车联网、智能电网是近两年全球发展较快的重点应用领域。

M2M(Machine to Machine)是率先形成完整产业链和内在驱动力的应用。M2M市场非常活跃，发展非常迅猛。到2013年底，全球M2M连接数达到1.95亿，年复合增长率为38%。目前，全球已有428家移动运营商提供M2M服务，在安防、汽车、工业检测、自动化、医疗和智慧能源管理等领域增长非常快。

(3) 物联网技术创新活跃，IP化和语义化成为技术标准热点

全球各国不断深化物联网技术研究，围绕物联网的技术研究和创新持续活跃，同时也加速了物联网国际标准化进程。物联网体系架构对推动物联网规模和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而成为全球关注和推进的重点，多种短距离通信技术互补共存并面向重点行业领域特殊需求加快优化和适配，无线传感网方面跨异构传输机制的网络层和应用层协议成为研发热点，语义技术作为推进物联网感知信息自动识别处理和共享的基础而受到普遍重视，物联网与移动互联网在端管云多层融合协同发展。

(4) 物联网产业加速发展，国际巨头瞄准物联网增长机遇

从全球看，物联网整体上处于加速发展阶段，物联网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资源投入力度不断加大。基础半导体巨头纷纷推出适应物联网技术需求的专用芯片产品，为整体产业快速发展提供了巨大的推动力。应用领域业务融合创新带动产业发展势头明显，工业物联网、车联网、消费智能终端市场等已形成一定的市场规模，M2M更是成为全球电信运营企业重要的业务增长点。

2、中国物联网产业发展现状及特点

(1) 我国物联网健康发展的政策环境日趋完善

经过发展，我国物联网在技术研发、标准研制、产业培育和行业应用等方面已具备一定基础，但仍然存在一些制约物联网发展的深层次问题需要解决。为了推进物联网有序健康发展，我国政府加强了对物联网发展方向和发展重点的规范引导，不断优化物联网发展的环境。

(2) 国内物联网应用发展进入实质性推进阶段

物联网的理念和相关技术产品已经广泛渗透到社会经济民生的各个领域，在越来越多的行业创新中发挥关键作用。物联网凭借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度集成和综合应用，在推动转型升级、提升社会服务、改善服务民生、推动增效节能等方面正发挥重要的作用，在部分领域正带来真正的“智慧”应用。

物联网在石油石化、钢铁冶金、机械装备制造和物流等领域的应用比较突出，传感控制系统在工业生产中成为标准配置。例如，工程机械行业通过采用 M2M、GPS 和传感技术，实现了百万台重工设备在线状态监控、故障诊断、软件升级和后台大数据分析，使传统的机械制造引入了智能。采用基于无线传感器技术的温度、压力、温控系统，在油田单井野外输送原油过程中彻底改变了人工监控的传统方式，大量降低能耗，现已在大型油田中规模应用。物联网技术还被广泛用于全方位监控企业的污染排放状况和水、气质量监测，我国已经建立工业污染源监控网络。

物联网在石油石化领域的应用，主要是利用各种在线的、实时测量的感知设备，诸如安装在油气水井、管道、油气处理、加工、储运设备上的各种仪表、射频识别标签（RFID）和油气田勘探开发生产现场的视频摄像机、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除此之外，物联网还广泛应用于农业领域，从而激发出更高效的农业生产力；应用于交通运输领域，以优化资源、提升效率；在智能电网领域应用已相对成熟，南方电网的发展规划中也明确要推广建设智能电网，到 2020 年城市配电网自动化覆盖率达到 80%；物联网在民生服务领域也大显身手，通过充分应用 RFID、传感器等技术，物联网可以应用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

（3）我国积极推进物联网自主技术标准和共性基础能力研究

物联网领域我国技术研发攻关和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在传感器、RFID、M2M、标识解析、工业控制等特定技术领域已经拥有一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成果，部分自主技术已经实现一定产业应用；在物联网通用架构、数据与语义、标识和安全等基础技术方面正加紧研发布局。

（4）物联网产业体系相对完善，局部领域获得突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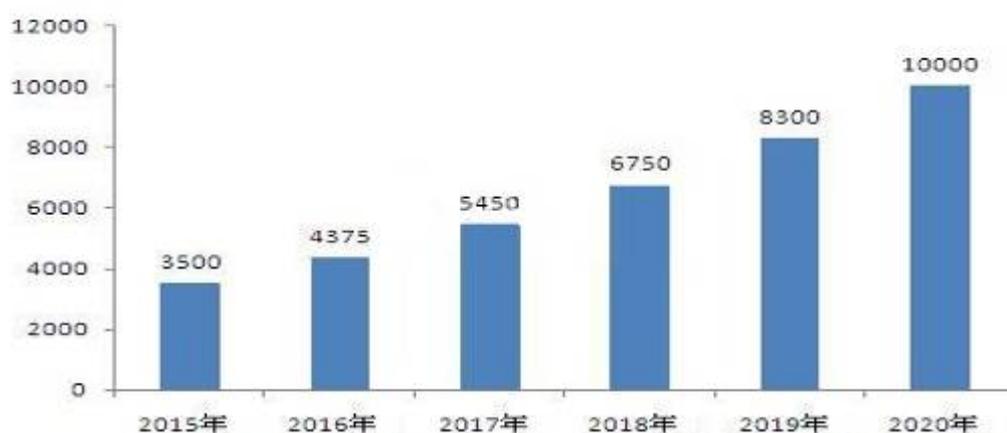
我国已经形成涵盖感知制造、网络制造、软件与信息处理、网络与应用服务等门类的相对齐全的物联网产业体系，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已经形成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以及中西部地区四大区域集聚发展的空间布局，呈现出高端要素集聚发展的态势。目前，我国物联网发展与全球同处于成长期，初步具备了一定的技术、产业和应用基础，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3、物联网行业市场规模

目前物联网相关的技术、标准、产业、应用、服务还处于成长阶段。整体上物联网的核心技术正在持续发展，产业体系处于建立和完善过程中。根据前瞻产

业研究院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物联网行业应用领域市场需求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数据显示，目前全球物联网应用仍以 RFID 与 M2M 业务为主，大规模应用仍然较少。未来十年物联网将实现大规模普及，年增长率将达 25%，至 2020 年全球物联网市场规模将超过 10000 亿美元。

2015-2020 年全球物联网整体市场规模变化趋势及预测（单位：亿美元）



（五）行业的运行特征

1、行业的进入壁垒

（1）业务资质壁垒

从事物联网相关业务的企业，需获得相关资质证书，如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等，一些行业亦对其行业的信息化产品提出资质要求，如为新疆油田企业提供服务需要经相关企业审查通过后取得市场准入证或供应商准入证等资质证书才能开展相关业务，提供物资、设备或服务。这些资质对企业的注册资本、经营业绩、研发与生产设施、管理体系与流程、技术实力等提出了较高要求，成为限制其他新进企业进入本行业的壁垒之一。

（2）技术壁垒

物联网旨在实现人与物、物与物之间的泛在化、智能化信息交互及控制，需要多行业、多学科知识和技术的协同配合，物联网企业特别是从事跨越多层产品生产和服务提供的企业，需具备较强的通信技术、信号处理技术、信息处理技术等专业研发能力，还需要拥有较强的底层协议、微操作系统、与硬件紧密结合的嵌入式软件和信息处理应用平台软件开发能力。

另一方面，物联网的价值主要体现在应用，即满足不同行业应用的具体需求，由于行业的多样性，终端所采集和传送的数据与信号格式各有不同，对组网、通信和智能控制的需求各异，因此对物联网企业的应用开发能力提出较高要求，只

有综合考虑客户机器设备的特点、网络环境及控制需求等因素，设计并提供有针对性的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才能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

（3）行业经验和先发优势壁垒

物联网企业除需拥有较强的物联网相关技术研发能力外，还需要对客户所在业务领域的特点及发展趋势、客户机器设备的特性、客户的决策流程及生产控制需要等应用行业的相关信息有较为深入的理解。随着应用不断深入，对相关行业的经验和知识的积累将更加重要，行业经验成为本行业实质性进入壁垒之一。

此外，由于物联网从概念的提出到与行业具体应用相结合的时间不长，多数行业的物联网应用尚处于初级阶段，部分起步较早的物联网企业可以凭借其拥有的技术能力以及行业经验，使大多数行业客户接受其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标准，加强与客户间的依存度，从而拥有较强的先发优势。

（4）人才壁垒

物联网应用对企业的研发队伍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开发人员需在对产品方案深刻理解的基础上研发符合应用场景的终端设备，选择符合行业环境的信息传输技术方式以及开发出行业应用平台与中间件等。因此，本行业需要信息技术、通信技术和行业应用知识的相互融合，对人才的素质要求较高，这些人才需要有业内长期的实践才能积累相应的经验和能力。

2、行业的生命周期

识别行业生命周期所处阶段的主要指标有：市场增长率、需求增长率、产品品种、竞争者数量、进入壁垒及退出壁垒、技术变革、用户购买行为等。

行业生命周期的具体的发展阶段和特点如下：

行业生命周期	特征
幼稚期	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较高，需求增长较快，技术变动较大，行业中的企业主要致力于开辟新用户、占领市场，但此时技术上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在产品、市场、服务等策略上有很大的余地，对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用户特点等方面的信息掌握不多，进入壁垒较低。
成长期	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很高，需求高速增长，技术渐趋定型，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及用户特点已比较明朗，企业进入壁垒提高，产品品种及竞争者数量增多。
成熟期	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不高，需求增长率不高，技术上已经成熟，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及用户特点非常清楚和稳定，买方市场形成，行业盈利能力下降，新产品和产品的新用途开发更为困难，行业进入壁垒很高。
衰退期	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下降，需求下降，产品品种及竞争者数目减少。

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 年中国物联网行业应用领域市场需求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显示物联网是我国规划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应用领域日趋广泛和深入。从应用深度来看，物联网与特定行业的结合将越来越紧密，从而促进行业的信息化和现代化建设；从应用广度来看，跨行业的物联网应用将会出现并逐步普及，最终实现泛在化的物联网应用。总体而言，物联网正处于行业成长期。

（六）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成为物联网发展的有力推动

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 年中国物联网行业应用领域市场需求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显示，物联网于 2010 年被国务院列为战略型新兴产业之一，是国家鼓励发展的高科技产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的鼓励发展类产业以及《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中的重点产业。

2011 年《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首次对我国物联网产业的发展提出了明晰的战略规划，确立了核心技术研发、关键标准的研究和制定、产业链的完善、九大重点领域的应用示范和推广等主要发展目标。

随后国家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先后出台了《物联网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关于组织实施 2012 年物联网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专项的通知》，对物联网产业发展提供资金与项目审批政策的支持。2013 年 9 月 5 日，由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 14 部委联合发出的《专项行动计划》，制定了 10 个物联网发展专项行动计划，重点推进在工农业、交通、城市管理、社会事业等方面开展物联网应用示范及规模化推广，该计划的实施将极大促进物联网与重点领域的应用接轨。

（2）技术进步为物联网产业发展提供保障

我国信息产业经过多年发展，具备了一定基础，为物联网发展提供了坚实保证。随着信息化建设的推进，通信技术、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等信息技术得到了快速发展与广泛使用，极大地促进了物联网的技术革新。

我国公共通信及互联网建设已较为成熟，3G 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成，产业化应用正在积极开展，新一代 4G 技术也在逐步推广之中，技术水平稳步提升，为物联网发展提供了较为可靠的传输通道基础。

从上游产业发展情况来看，我国已建立了较完整的敏感元件、传感器以及基

础电子元器件、电路板等相关产业，产业规模稳步增长，为物联网发展提供了必要的原材料与应用基础。

（3）下游应用市场潜力巨大

在我国大力倡导和推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大背景下，“工业化”与“信息化”的融合成为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增长方式的关键。物联网的理念、技术和应用推广与“两化”具有密切的相关性，成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发展领域之一。在政府投资的带动下，水利、电力、交通、安防、环保等政府公共管理领域的物联网应用将会呈现出快速发展的趋势。

物联网所体现的智能化、实时化、远程化等特点，契合了现代工商业的发展需要，物联网在工业生产和现代服务业中已得到一定程度的应用，未来随着社会对生产效率要求的进一步提升，行业的自发需求将会促进物联网与行业应用的进一步结合。

物联网在石油石化领域的应用市场亦很广阔，从国内油田层面来看，中石油在十二五期间提出油气生产物联网建设项目，该项目分为试点期和推广期，总投资将超过 200 个亿，建成后将成为国内规模最大的物联网运用案例。物联网架构包括感知层、传输层、平台层，该项目的实施最先受益、受益最大的将是围绕物联网感知层产品的企业；从新疆地区层面来看，新疆油田作为中石油第一批油气生产物联网建设试点油田，其中风城作业区、采油二厂被选为试点单位，总体规模在中石油油气生产物联网建设试点阶段是最大的。随着油气生产物联网建设试点工作的胜利完成，今后新疆油田必将迎来物联网建设的春天；从周边国家油田层面来看，中亚国家的油气资源非常丰富，但在物联网建设方面还缺少技术和产品，新疆作为“一带一路”的桥头堡，本地物联网企业必将最先受益。

此外，物联网应用不仅局限在行业，更重要的是改善人们的日常生活，提高智慧生活水平，未来物联网在大众服务领域如智能家居、智能医疗等将会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市场前景可喜。

（4）物联网产业体系初步形成

我国已经形成基本齐全的物联网产业体系，部分领域具有一定的市场规模。在环渤海、长江三角、珠江三角以及中西部地区形成了四大物联网区域集聚发展的产业格局。产业体系的初步形成为物联网全产业链的总体发展奠定了基础。

2、不利因素

（1）物联网下游应用市场分散，缺乏统一标准和主导力量

目前，物联网在各下游需求行业的应用尚处于起步阶段，应用的细分领域较多，包括设备、软件供应商以及系统集成服务供应商在内的物联网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市场份额有限，缺少在需求行业形成较强影响力的主导力量。

物联网涉及的技术环节较多，各环节的标准化尚未建立，且由于不同行业对物联网需求各异，再加上物联网企业市场份额比较分散，导致目前物联网应用以个性化解决方案为主。

（2）物联网关键技术能力尚需加强

虽然我国物联网产业已形成一定规模，但在部分关键技术方面尚待进一步加强，比如高端传感器制造、传感器与移动通信主干网络的接入服务能力、面向行业应用的系统集成能力以及云计算、数据分析服务等支撑服务能力等方面较为薄弱。部分关键技术能力的不足延缓了我国物联网的发展步伐。

（七）行业发展趋势

1、我国物联网产业的发展是以应用为先导，存在着从公共管理和服务市场，到企业、行业应用市场，再到个人家庭市场逐步发展成熟的细分市场递进趋势。

目前，物联网产业在中国还是处于前期的概念导入期和产业链逐步形成阶段，没有成熟的技术标准和完善的技术体系，整体产业处于酝酿阶段。此前，RFID 市场一直期望在物流零售等领域取得突破，但是由于涉及的产业链过长，产业组织过于复杂，交易成本过高，产业规模有限，成本难于降低等问题使得整体市场成长较为缓慢。

物联网概念提出以向具有迫切需求的公共管理和服务领域，以政府应用示范项目带动物联网市场的启动将是必要之举。进而随着公共管理和服务市场应用解决方案的不断成熟、企业集聚、技术的不断整合和提升逐步形成比较完整的物联网产业链，从而将可以带动各行业大型企业的应用市场。待各个行业的应用逐渐成熟后，带动各项服务的完善、流程的改进，个人应用市场才会随之发展起来。

2、物联网标准体系是一个渐进发展成熟的过程，将呈现从成熟应用方案提炼形成行业标准，以行业标准带动关键技术标准，逐步演进形成标准体系的趋势。

物联网概念涵盖众多技术、众多行业、众多领域，试图制定一套普适性的统一标准几乎是不可能的。物联网产业的标准将是一个涵盖面很广的标准体系，将随着市场的逐渐发展而发展和成熟。在物联网产业发展过程中，单一技术的先进性并不一定保证其标准一定具有活力和生命力，标准的开放性和所面对的市场的大小是其持续下去的关键和核心问题。随着物联网应用的逐步扩展和市场的成熟，哪一个应用占有的市场份额更大，该应用所衍生出来的相关标准将更有可能

成为被广泛接受的事实标准。

3、随着行业应用的逐渐成熟，新的通用性强的物联网技术平台将出现。

物联网的创新是应用集成性的创新，一个单独的企业是无法完全独立完成一个完整的解决方案的，一个技术成熟、服务完善、产品类型众多、应用界面友好的应用，将是由设备提供商、技术方案商、运营商、服务商协同合作的结果。随着产业的成熟，支持不同设备接口、不同互联协议、可集成多种服务的共性技术平台将是物联网产业发展成熟的结果。

物联网时代，移动设备、嵌入式设备、互联网服务平台将成为主流。随着行业应用的逐渐成熟，将会有大的公共平台、共性技术平台出现。无论终端生产商、网络运营商、软件制造商、系统集成商、应用服务商，都需要在新的一轮竞争中寻找各自的重新定位。

4、针对物联网领域的商业模式创新将是把技术与人的行为模式充分结合的结果。

物联网将机器、人、社会的行动都互联在一起，新的商业模式出现将是把物联网相关技术与人的行为模式充分结合的结果。中国具有领先世界的制造能力和产业基础，具有五千年的悠久文化，中国人具有逻辑理性和艺术灵活性兼具的个性行为特质，物联网领域在中国一定可以产生领先于世界的新的商业模式。

（八）行业风险

1、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物联网系统集成等应用领域的行业壁垒较低，新进入者容易进入该市场，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同时目前我国物联网相关企业，特别是系统集成和行业应用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普遍在于与下游客户的良好关系。因此，大多数企业的竞争最终成为恶性的价格竞争，整个行业毛利率水平有下降的风险。

2、整个行业面临重构的风险

随着移动互联网、智能手机、可穿戴智能设备的迅猛发展，物联网概念下的市场环境、产业链布局、竞争态势正在发生剧烈的变动。由于移动互联网相关企业以个人为切入点，已经建立了起了较为稳定的生态环境，用户粘性也在不断提升，物联网相关的设备和应用都有可能被手机和 APP 取代，整个行业十几年来来的发展很有可能面临剧变，这种剧变为整个行业的发展既带来了新的机遇，也带来了更多的风险和挑战。

3、规模效应短期内难以体现

由于我国幅员辽阔，同时物联网行业市场集中度非常低，因此除非中央政府或者部委引导建立起全国范围统一的物联网络或者某个行业内的垂直物联网络，物联网产品和应用在短期内很难实现规模效应。这一特征使得很多物联网产品和应用的潜在客户在进行投资时犹豫不决，减缓了这个行业的发展速度。

（九）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的竞争程度

总体来看，物联网产业链较长，且具有典型的微笑曲线，即产业链前端的芯片和产业链末端的行业应用具有相对较高的毛利率水平，而中间端的设备制造业毛利率相对较低。目前芯片领域虽然以外国厂商为主，但正在逐步实现进口替代。元器件（天线和标签）和识别设备、软件、系统集成是国内厂商参与数量较多的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应用的企业主要是在所属应用行业有一定信息化、数字化业务基础的企业，新进入者较多，交通、军事、食品安全、智能电网、能源等领域的物联网应用发展最为迅速，竞争也较为激烈。

2、公司所处的竞争地位

公司目前所涉及的物联网业务环节主要包括设备、软件、系统集成和行业应用。目前在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物联网工程劳务和技术服务领域处于第一梯队，仅次于上市公司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虽然在物联网油田应用领域有一定的积累，由于公司规模较小，仍存在一定的竞争压力。但物联网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公司可借助于行业快速发展的有力契机，以及所处的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和发展机遇，实现公司的迅速成长，增强自身的竞争优势。

3、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新疆唯一一家授权的“新疆油田物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且公司还在北京设立了分公司，主要负责研发工作。公司还同全国 7 所高校、4 家研究所及 4 家企业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孙长江先生还是油田物联网 A11 相关标准的制定人之一。

（2）团队优势。公司成立以来不断吸收和引进专业经营人才，逐步形成“核心企业家团队、优秀经理人团队、专业化骨干团队、稳健实务的操作团队”四位一体的人力资源队伍，积极建立内部定向培养、公开岗位竞聘、外部引才计划、智力合作与外包和专业团队等富有特色，以业绩为导向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

模式，分别在研发、生产、市场销售等领域打造了具有良好素养的职业经理人队伍 20 多人，带领公司在近几年实现迅速发展发挥了巨大作用。

4、公司竞争劣势

（1）队伍建设、人力资源方面的劣势

公司的发展，需要一定数量的科研技术人才和生产技术人员，由于地处边疆城市，难以吸引大量的高学历、高技术和高技能人才。公司生产规模逐渐扩大，生产技术人员流动性较强，导致公司每年需要招聘和培训新的技术人员，公司人才的储备及培养将对公司可持续性发展有一定影响。

（2）融资渠道有限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增加，需要大量营运资金的支持。如果公司不能随着市场需求，扩大产品应用领域，迅速占领市场，将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而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基本上依赖于自身积累、股权融资和银行贷款，难以满足目前快速发展的需求，需要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的发展目标

公司将以物联网技术与产品为基础，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提升技术能力，优化产品功能。积极开拓国内油田及国际市场，扩大在油气开采领域应用的市场份额；逐步推广在市政管网、广域监控等其他领域的应用，使公司成为行业具有重要市场地位和强大竞争力的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1、公司总目标。用 5-7 年左右的时间，将公司发展成为在物联网领域有竞争力、创造力、生命力的现代化的国内知名企业集团。立志成为追求卓越，技术领先的科技型企业。

2、业务发展目标。在产品直接销售方面，未来五年力争实现跨越式增长。

（二）公司未来两年经营计划及主要措施

1、公司产品开发计划及主要措施

（1）未来五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技术开发力度的投入，通过优化产品设计，提升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公司产品正式注册商标“感物”。后期将大力推广智能识别设备 IIE、无线/有线压力变送器、无线/有线温度变送器、

无线/有线一体化功图仪、一体化 RTU 箱系列产品，力争成为该领域的主导供应商。

(2) 加快建设产品生产线。公司目前现代化生产线已在建设中，预计 2016 年完成新厂房的交付。后续生产线的设计和配备将按照国内先进、疆内一流的标准建设，以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确保产品质量的可靠性、稳定性；实施科学管理，快速扩大生产规模，为公司的品牌战略提供物质支持。

2、公司技术研发计划及主要措施

公司在研究所和北京分公司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完善实验设备，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完善研发管理体系，优化研发流程，建立有效的研发激励机制，全面提高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为公司的科技战略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

3、公司人力资源计划及主要措施

公司将实施积极的人才战略，加快对优秀人才特别是管理人才、研发人才和营销人才的培养，实现人与企业共同发展。同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人性化的企业文化、宽广的个人职业成长空间和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来吸引高素质人才，为公司的人本战略提供有力的保障。

4、公司市场开发计划及主要措施

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拓展新的销售渠道，在巩固现有优势市场地位的同时，有计划有步骤地扩大新疆油田的市场领域的占有率，积极开拓新的市场，稳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未来五年，预计 2016 年产品与服务进入新疆油田所有市场，2017 年产品与服务进入国内其他油田，同时进入民用市场，2018 年建立全国产品与服务销售网络。同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2016 年设立海外办事处，产品销售占领海外市场，使海外市场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 20%。通过国内外市场的开发和拓展，努力使公司品牌的认可度在五年内挤进行业前三名。

(三) 拟定上述目标、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拟定上述计划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公司所处的国家宏观经济、政治、法律、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
- 2、公司所处的物联网行业包括物联网在油田领域的运用等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变情况；
- 3、公司管理层稳定，核心技术人员不发生重大流失；

4、无其它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业务发展计划和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建立在现有业务基础上的，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制定的。本公司在物联网行业内发展已有一定基础，在业务发展、技术开发、经验积累、信誉建立以及市场开拓方面的沉淀，为公司实现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又是现有业务的延续和提高，如能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现有技术水平，延伸公司的业务领域，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巩固公司在区域内物联网行业的市场地位，并开拓其他国内乃至国际市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两年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

金牛有限已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有限公司的治理结构及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限公司经营中重大问题的决策及公司股东变更、增加注册资本等重大事项均通过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决议，公司监事及管理层参与并提出建议。有限公司阶段，存在三会制度有待完善、个别会议内容未形成书面记录等程序性瑕疵，但公司有关决议能够有效执行、未对公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2、股份公司阶段

2014年12月，金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公司按照《公司法》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

2014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3名股东代表监事与2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庞涛为公司董事长，并聘请其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时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4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谢欣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业务规则》的有关要求，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分工与协作、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挂牌公司的治理标准，相继制订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

治理文件，公司目前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依法履行相应职责。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对《公司章程》修订，董事、监事任免，利润分配，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作出了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本届董事任职期限至2017年12月。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召开的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管人员任免、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全体董事能够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并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均代表投资者发表专业意见，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由董事会秘书崔晓燕负责信息披露管理事务，符合股转系统有关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监管要求。同时为了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包括3名股东代表监事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本届监事任职期限至2017年12月。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召开的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

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对股东权益保护的情况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股东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知情权、参与重大决策权、质询权、表决权、享有资产收益等权利，公司已在《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到第三十一条，对公司股东的权利和行使权利的方式，做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查内容和责任等内容，对公司以及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作出了一系列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申请挂牌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具体内容和工作方式；详细规定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沟通方式等内容，确保投资者能及时且低成本的了解公司情况。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产生纠纷时的解决机制，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的，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发生交易、担保、重大投资，规定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五）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健全了一系列财务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现金使用流程、应收账款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结算管理办法、单项成本核算办法、会计档案管理规定、会计电算化管理规定、研发投入核算制度、报销审批流程等经营管理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内部控制机制。

同时，公司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自制订以来，一直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因制度缺陷导致的重大经营失误，这表明公司现有的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是有效的，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

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将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对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从而使内控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仍需进一步完善，以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

三、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经营所在地的克拉玛依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克拉玛依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克拉玛依市建设局、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环境保护局、新疆油田公司矿区服务事业部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地方税务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局北疆分局等行政主管部门分别出具证明，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同时公司出具了《不存在重大侵权之债的承诺函》，承诺公司没有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物联网技术及其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应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全体员工个人签订了《劳动合同》和《返聘协议》，并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为在职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

2015年10月14日，新疆油田公司矿区服务事业部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出具了《证明》和《参加社会保险单位证明》，证明公司已经参加社会保险，并按期缴纳了社会保险金，自2013年1月1日至今，公司及其前身金牛有限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而受到社保管理部门处罚的记录。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管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股东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庞涛及一致行动人均无其他对外实业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实际控制人庞涛及7名一致行动人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共同承

诺：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以来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的发生，在《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第四十三条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额（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形式
庞涛	董事长、总经理	12,890,000	42.68	直接
孙长江	董事、副总经理	2,190,000	7.25	直接
姜传江	董事、副总经理	1,100,000	3.64	直接
曾克兵	董事	--	--	--
闵兰钧	董事	--	--	--
赵江	董事	1,440,000	4.77	直接
崔晓燕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150,000	0.50	直接
谢欣岳	监事会主席	140,000	0.46	直接
牟建平	监事	--	--	--
李萍	监事	340,000	1.13	直接
孙阳	监事	--	--	--
蒋娜	监事	--	--	--
合计		18,250,000	60.4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1、《劳动合同》

在公司领取工资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本挂牌说明书出具日，《劳动合同》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2、《一致行动人协议》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决策的效率，庞涛、孙长江、姜传江、崔晓燕、罗洋洲、谢欣岳、张建军、袁文祥作为公司发起人股东，共同持有公司55.62%的股份，经协商一致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中采取“一致行动”，

并确定庞涛为一致行动的实际控制人，以稳定经营公司。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 关于股东适格性承诺。
- (2)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3) 就管理层诚信状况发表的书面声明。
- (4) 股权无瑕疵承诺。
- (5) 关于个人所得税征缴的承诺函。

(6)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等。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庞涛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无
2	姜传江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3	孙长江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4	崔晓燕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无	无	无
5	曾克兵	董事	广盛实业	董事长 总经理	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
			广盛小贷	董事长	广盛实业、金牛工程和公 司监事牟建平共同参股 的企业
			克拉玛依市广盛房地 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广盛实业全资子公司
			供热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广盛实业全资子公司
			克拉玛依市凯瑞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广盛实业全资子公司
			广盛永进新型建材制 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广盛实业、金牛工程参 股公司
			新疆中亚商品交易 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盛实业参股公司
			克拉玛依广盛互联网金 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盛实业控股公司
			克拉玛依智融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盛实业控股公司
6	闵兰钧	董事	新科源	董事长 总经理	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新疆科字技术开发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项目服务中心	科技金融 部部长	无
			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新科源参股公司
7	赵江	董事	金牛工程	董事长	关联公司
			克拉玛依广盛永进新型建材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广盛实业、金牛工程参股公司
			新疆金石钻采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金牛工程参股企业
			金牛油服	执行董事	金牛工程全资子公司
			广盛小贷	董事	广盛实业、金牛工程和公司监事牟建平共同参股的企业
8	谢欣岳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9	牟建平	监事	广盛实业	总会计师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广智合伙	执行 合伙人	监事牟建平参股企业
10	李萍	监事	金牛工程	总经理办 公室主任	关联公司
			克拉玛依市金牛油田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金牛工程全资子公司
11	孙阳	监事	无	无	无
12	蒋娜	监事	无	无	无

公司除三名外部董事及两名外部监事存在兼职外，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的诚信情况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无违法违规记录，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最近两年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最近两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最近两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6、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7、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案件，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执行行政处罚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董事的变动情况如下：

1、2013年3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了2012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意赵亮、唐磊辞去董事职务，改选曾克兵、方智三为公司董事。

2、2014年2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了2013年度股东会决议，审议同意彭严辞去董事职务，改选崔晓燕为公司董事。

3、2014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庞涛、孙长江、姜传江、曾克兵、闵兰钧、赵江、崔晓燕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监事的变动情况如下：

1、2013年3月30日，根据有限公司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会决议，选举李昊林为公司监事。

2、2014年2月10日，根据有限公司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会决议，同意李昊林辞去监事职务，改选谢欣岳为公司监事。

3、2014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确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选举谢欣岳、牟建平、李萍为股东监事，袁文祥、蒋娜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谢欣岳担任监事会主席。

2015年7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袁文祥辞去监事职务，选举孙阳为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2011年1月18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任命庞涛为总经理、孙长江为副总经理。

2011年11月20日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任命彭严为公司总经理。

2014年2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会，同意彭严辞去总经理职务，聘任庞涛担任总经理，崔晓燕担任董事会秘书。

2014年4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根据总经理庞涛提名，决定聘任姜传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4年12月28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至今，总经理为庞涛，聘任孙长江和姜传江为副总经理，聘任崔晓燕任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以下如未加特殊标注, 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4,318.25	3,755,796.07	2,399,555.15
应收票据	-	1,356,431.02	-
应收账款	26,834,575.03	32,384,628.50	27,263,908.44
预付款项	20,524,711.42	13,021,153.89	2,895,858.44
其他应收款	632,293.57	774,523.06	414,663.03
存货	1,972,337.35	814,042.78	-
流动资产合计	51,098,235.62	52,106,575.32	32,973,985.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101,831.93	1,154,383.94
固定资产	5,784,510.36	5,349,635.66	5,096,822.11
工程物资	377,533.83	111,246.00	
无形资产	44,262.53	33,646.06	38,315.88
长期待摊费用	1,145,630.28	1,265,768.88	1,221,89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0,523.91	119,348.88	46,905.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2,460.91	8,131,477.41	7,708,320.83
资产总计	58,960,696.53	60,238,052.73	40,682,305.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04,400.00	12,500,000.00	9,900,000.00
应付账款	8,896,521.64	7,008,353.11	8,364,519.84
预收款项			196,195.74
应付职工薪酬	14,138.62	30,312.82	350,457.80
应交税费	1,242,421.48	995,445.99	613,717.40
其他应付款	47,930.58	156,100.86	1,134,947.07

流动负债合计	21,605,412.32	20,690,212.78	20,559,837.85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825,044.77	3,072,441.26	2,655,629.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5,044.77	3,072,441.26	2,655,629.68
负债合计	24,430,457.09	23,762,654.04	23,215,467.53
股本	28,200,000.00	28,2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5,569,782.75	5,569,782.75	500,000.00
盈余公积	270,561.59	270,561.59	196,684.64
未分配利润	489,895.10	2,435,054.35	1,770,153.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530,239.44	36,475,398.69	17,466,838.3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58,960,696.53	60,238,052.73	40,682,305.89

2、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27,040.81	30,115,959.08	29,050,462.05
减：营业成本	5,942,564.73	14,953,124.68	14,013,608.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8,247.90	270,513.04	229,859.44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6,903,344.54	14,429,115.07	14,829,669.05
财务费用	490,453.18	784,474.16	372,160.72
资产减值损失	1,607,833.51	482,959.11	195,081.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25,403.05	-804,226.98	-589,917.22
加：营业外收入	2,639,068.77	2,957,609.08	3,202,475.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45,225.64	6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45,225.64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6,334.28	2,108,156.46	2,552,558.06
减：所得税费用	-241,175.03	-72,443.87	110,019.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5,159.25	2,180,600.33	2,442,538.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45,159.25	2,180,600.33	2,442,538.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0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0	0.17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36,628.50	28,815,420.00	16,402,990.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8,083.28		513,54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589.91	6,165,876.44	6,796,01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5,301.69	34,981,296.44	23,712,548.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66,415.95	34,085,017.49	20,392,089.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8,944.31	6,019,480.48	5,126,937.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7,353.39	723,079.04	876,676.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3,117.16	9,528,195.32	7,949,97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85,830.81	50,355,772.33	34,345,67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470.88	-15,374,475.89	-10,633,12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2,172.56	1,911,842.80	736,877.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2,172.56	1,911,842.80	886,87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2,172.56	-1,911,842.80	-886,877.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27,960.00	7,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04,400.00	13,000,000.00	9,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4,400.00	30,427,960.00	16,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0,400,000.00	5,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3,176.14	1,385,400.39	372,365.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3,176.14	11,785,400.39	5,772,36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776.14	18,642,559.61	11,127,63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21,477.82	1,356,240.92	-392,371.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5,796.07	2,399,555.15	2,791,927.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4,318.25	3,755,796.07	2,399,555.15

4、2015 年 1-7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00,000.00	-	5,569,782.75	-	-	270,561.59	-	2,435,054.35	-	36,475,398.69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200,000.00	-	5,569,782.75	-	-	270,561.59	-	2,435,054.35	-	36,475,39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945,159.25	-	-1,945,159.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45,159.25		-1,945,159.25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200,000.00	-	5,569,782.75	-	-	270,561.59	-	489,895.10	-	34,530,239.44

5、2014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500,000.00			196,684.64		1,770,153.72		17,466,838.36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	500,000.00	-	-	196,684.64	-	1,770,153.72	-	17,466,838.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200,000.00	-	5,069,782.75	-	-	73,876.95	-	664,900.63	-	19,008,560.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80,600.33		2,180,600.33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和减少资本	13,200,000.00	-	4,227,960.00	-	-	-	-	-	-	17,427,96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200,000.00		4,227,960.00							17,427,96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270,561.59	-	-870,561.59		-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0,561.59		-270,561.5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600,000.00		-600,000.00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841,822.75	-	-	-196,684.64	-	-645,138.11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841,822.75			-196,684.64		-645,138.11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200,000.00	-	5,569,782.75	-	-	270,561.59	-	2,435,054.35	-	36,475,398.69

6、2013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33,333.33		166,666.67					-475,700.16		8,024,299.84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333,333.33	-	166,666.67	-	-	-	-	-475,700.16	-	8,024,299.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666,666.67	-	333,333.33	-	-	196,684.64	-	2,245,853.88	-	9,442,538.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42,538.52		2,442,538.52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和减少资本	6,666,666.67	-	333,333.33	-	-	-	-	-	-	7,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666,666.67		333,333.33							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196,684.64	-	-196,684.64		-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684.64		-196,684.6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500,000.00	-	-	196,684.64	-	1,770,153.72	-	17,466,838.36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34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标准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

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则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

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 3.6。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应明确披露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其中，对于权益工具投资，还应明确披露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如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六) 应收款项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对其终止确认。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性质、特点划分为不同应收款项组合，以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采用的方法（如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方法）及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项金额非重大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大于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	用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等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实际情况分析确认计提比例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

坏账准备。

(七)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劳务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先进先出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八)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

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后确定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

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4、固定资产折旧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0
工具及仪表仪器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工具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3-5	31.67-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

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项 目	摊销年限（月）
软件	120
专利权	120
著作权	120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十二）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十三）资产减值

1、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五）职工薪酬的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否则，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十六）收入确认

1、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5）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认依据主要有出库单、销售合同、销售发票、记账凭证、银行收款回单等。

2、提供技术服务及工程劳务的收入确认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是按照期末取得生产技术部提

供的工程结算单中工程完工情况确认合同收入，财务与合同核对确认无误后进行账务处理。工程结算单内容主要包括工程名称、完工情况、施工单位签章和委托方签章。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需生产技术部及客户出具工程进度确认单并签章，按工程进度确认单中的工程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财务与合同核对确认无误后进行账务处理。

(4) 收入确认依据主要有销售合同、工程进度确认单、工程结算单、发票、记账凭证、银行收款回单等。

(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

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十九）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融资性租赁

（1）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2)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经营性租赁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事 项	2013年12月31日调整前金额	2013年12月31日调整后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50,000.00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 月-7 月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变动说明

1、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5,896.07	6,023.81	4,068.2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453.02	3,647.54	1,746.68
每股净资产（元）	1.22	1.61	1.21
资产负债率（%）	41.44	39.45	57.07
流动比率（倍）	2.37	2.52	1.60
速动比率（倍）	1.32	1.85	1.46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22.70	3,011.60	2,905.05
净利润（万元）	-194.52	218.06	244.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8.84	-29.49	-22.86

毛利率 (%)	41.89	50.35	51.76
净资产收益率 (%)	-5.48	6.68	15.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1.80	-0.90	-1.4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10	0.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10	0.17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0.35	1.01	1.55
存货周转率 (次)	7.34	73.99	1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96.95	-1,537.45	-1,063.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1	-0.68	-0.74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j \times Mj \div M_0-Sk$
 - 14、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Ei \times Mi \div M_0-Ej \times Mj \div M_0+Ek \times Mk \div M_0$
-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022.70 万元、3,011.60 万元、2,905.05 万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收入保持稳定，略有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近几年加大了业务市场的维护、开拓力度，使得承接项目数

量保持稳中有升。未来，公司将在确保业务收入稳步增长的同时，强化成本管理和费用控制，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41.89%、50.35%、和 51.76%。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整体业务收入毛利率有小幅下降，主要是作为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的技术服务收入因为人工成本增加，毛利率有所下降，导致公司业务整体毛利率有小幅下降。总体来看，公司的各项业务的毛利率变动处于合理的波动范围内。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194.52 万元、218.06 元、244.25 万元，公司净利润 2014 年度相比 2013 年度减少 26.19 万元，降幅 10.72%，主要原因首先是公司所处的油田物联网行业，会受其下游产业——油气开采业的市场发展影响，近年国际油价持续下跌，国内油田开采投入和活动减少，市场不景气直接限制了公司的业务量的增长，从而导致收入规模增长有限。其次是公司处于初创期，研发项目支出巨大；再次是受各类业务营业成本特别是人工成本上涨、财务费用增加等因素影响，同时公司获得的各类财政补贴收入相比上年度有所减少等原因共同影响所致。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418.84 万元、-29.49 万元、-22.86 元，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一直坚持追求技术领先的战略，坚持自主创新。2013 至 2014 年公司连续投入 1,119 万元、995 万元研发费用进行基于油田物联网技术的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和产业化应用，这些研发项目投入当年并不会立即显现出盈利效应，但会随着公司技术研发成果的不断积累及科研成果市场化应用的不断推进，有利于保证公司今后盈利能力的持久及盈利规模的形成。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48%、6.68%、15.60%；每股收益分别为-0.07 元、0.10 元、0.17 元；2014 年度相比 2013 年度各指标均有所下降，主要是受公司净利润小幅减少及公司 2014 年注册资本和净资产大幅度增长影响。

（2）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1.44%、39.45%、57.07%，2014 年期末比 2013 年期末资产负债率有较大幅度降低，主要是 2014 年增资后公司净资产大幅度增加引起。公司现阶段资产负债率保持在较低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好，保持在同行业平均水平附近，符合行业特征。

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2.37、2.52、1.60，速动比率分别为 1.32、1.85、1.46，2014 年相比 2013 年度呈现上升趋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于 1，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公司总体负债情况处于健康、合理的水平，自成立以来尚未发生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35、1.01、1.55，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降低趋势，处于同行业较低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属物联网行业的行业特点所致：公司承接多数项目工期较长，按照客户整体工程施工进度进行收入确认及结算，因此收款周期较长，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慢。公司在应收账款收回方面会加大催收力度，以保障公司流动资产的流动性。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34、73.99、10.24，存货周转率 2015 年 1-7 月相比较 2014 年度有大幅度下降，为同期原材料备货采购及工程施工累计劳务成本正常开展所致；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及工程劳务成本，原材料采购严格按照材料使用计划执行，与材料耗用量大体匹配，一般不会出现大量原材料过剩现象，所以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6.95 万元、-1,537.45 万元、-1,063.31 万元。公司近两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都为负的原因主要为公司正在发展的关键时期，各方面的投入很大，近两年在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方面都支付了大量的现金所致。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支出分别为-401.22 万元、-191.18 万元、-88.69 万元，基本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包括办公楼一栋、业务办公室一套、车辆和无形资产的支出，2013 年有投资企业股权支付的现金 15 万元。由于公司处于初创期，一直在进行资产投入，故近两年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都为负。

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公司吸收投资和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去偿还借款的支出后余额，2015 年 1-7 月公司没有吸收投资和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但是有偿还银行债务支付的现金，所以 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公司存在营运现金流不足的潜在风险，公司将一方面加强营销战略，增加营业收入；另一方面加强对成本费用管理，控制成本。未来，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的营业收入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即公司技术服务、工程劳务和产品销售收入；另一部分收入为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即公司的其他销售收入和租赁收入。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技术服务收入和工程劳务收入。

（1）按业务类别划分的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比例	2014年	比例	2013年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227,040.81	100.00	29,949,292.41	99.45	28,873,197.09	99.39
销售产品	-	-	1,024,102.57	3.40	1,108,803.41	3.82
工程劳务	8,358,911.96	81.73	10,534,249.93	34.98	9,246,443.00	31.83
技术服务	1,868,128.85	18.27	18,390,939.91	61.07	18,517,950.68	63.74
其他业务收入	-	-	166,666.67	0.55	177,264.96	0.61
租赁收入	-	-	166,666.67	0.55	166,666.67	0.57
其他销售	-	-	-	-	10,598.29	0.04
合计	10,227,040.81	100.00	30,115,959.08	100.00	29,050,462.05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技术及其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应用。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8,873,197.09元、29,949,292.41元、10,227,040.81元，2014年度比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加1,076,095.32元，增幅为3.73%，主要是主营业务中的工程劳务收入有小幅增长；2015年1-7月主营业务收入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新疆进行油田业务作业受季节影响，大多在4月以后开展，因而1-7月的业务量在全年占比较少；2015年1-7月公司主营业务中未有产品销售收入，原因是公司现阶段主要业务类型为物联网技术服务、工程劳务而非产品销售业务，产品销售业务规模不大；公司的租赁收入为出租办公楼给其他公司获得的收入，2015年办公楼租赁期合约终止，公司后续没有开展租赁。公司近两年营业收入规模一直保持在3,000万元左右，公司运营稳定。

（2）按区域划分的营业收入

单位：元、%

地区类别	2015年1-7月	占比	2014年	占比	2013年	占比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	2,559,035.85	25.02	16,593,963.01	55.10	2,107,240.73	7.25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7,414,004.96	72.50	11,987,194.90	39.80	25,657,152.95	88.32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	254,000.00	2.48	1,534,801.17	5.10	1,275,470.08	4.39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	-	-	-	-	10,598.29	0.04
合计	10,227,040.81	100.00	30,115,959.08	100.00	29,050,462.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地在克拉玛依市，2015年1-7月、2014年、2013年占营业收入的100%、100%和99.96%，2013年度有少量业务分布在乌鲁木齐市。

2、利润、毛利率构成

(1) 按业务类别划分的利润、毛利率

单位：元、%

项目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2015年1-7月			
销售产品	-	-	-
工程劳务	2,989,011.61	69.76	35.76
技术服务	1,295,464.47	30.24	69.35
租赁收入	-	-	-
其他销售	-	-	-
合计	4,284,476.08	100.00	41.89
2014年			
销售产品	490,085.36	3.23	47.86
工程劳务	4,385,776.45	28.92	41.63
技术服务	10,202,191.26	67.29	55.47
租赁收入	84,781.33	0.56	50.87
其他销售	-	-	-
合计	15,162,834.40	100	50.35
2013年			
销售产品	542,119.67	3.61	48.89
工程劳务	3,270,079.94	21.75	35.37

技术服务	11,138,686.52	74.08	60.15
租赁收入	84,781.33	0.56	50.87
其他销售	1,186.32	0.01	11.19
合计	15,036,853.78	100	51.76

从公司总体的毛利率来看，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有小幅下降，原因主要是对公司毛利总额贡献最多的技术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因人工成本上升导致小幅下降，由 2013 年的 60.15%下降至 55.47%。总体来看，公司毛利率处于合理的波动范围内。

公司的其他业务的毛利率波动不大，且毛利贡献对公司微小。公司经营总体处于平稳状态，发展稳健。

(2) 按区域划分的利润、毛利率

单位：元、%

地区类别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2015 年 1-7 月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	1,773,603.78	41.40	69.31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2,352,259.79	54.90	31.73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	158,612.51	3.70	62.45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			
合计	4,284,476.08	100.00	41.89
2014 年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	9,217,890.08	60.79	55.55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4,825,739.46	31.83	40.26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	1,119,204.86	7.38	72.92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			
合计	15,162,834.40	100.00	50.35
2013 年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	1,361,446.21	9.05	64.61
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	13,047,320.25	86.77	50.85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	626,901.00	4.17	49.15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	1,186.32	0.01	11.19
合计	15,036,853.78	100.00	51.76

报告期内，各地区毛利率变动较为稳定，乌尔禾区主要为工程劳务，相对投入材料及人工较多，故毛利率相对偏低。公司的毛利率处于合理的波动范围内。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51.76%、50.35%和41.89%，公司因技术和地域优势故毛利率较高。

3、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直接材料费	4,455,887.79	74.98	6,135,833.96	41.03	2,370,256.55	16.91
直接人工费	130,000.00	2.19	5,624,597.97	37.62	8,151,260.42	58.17
销售产品成本			534,017.21	3.57	566,683.74	4.04
租赁成本			81,885.34	0.55	81,885.34	0.59
其他	1,356,676.94	22.83	2,576,790.20	17.23	2,843,522.22	20.29
合计：	5,942,564.73	100.00	14,953,124.68	100.00	14,013,608.27	100.00

公司业务类别包括技术服务、工程劳务以及产品销售。直接人工因具体业务类别的不同而存在差异，如工程劳务的单个人工成本较低，技术服务的单个人工成本则较高。公司主要客户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于2013年和2014年全面实行物联网建设项目，分别为2013年进行物联网的系统建设（主要在于将软件植入中石油公司的电脑系统中）和2014年开始物联网覆盖井厂的现场建设，故2013年公司的直接人工费占比较高，2014年随着项目现场建设的推进，则需要较多的材料及施工人员，从而使得2014年直接材料费较2013年有大幅上升，直接人工费略有下降。2015年1-7月由于公司的工程劳务业务较多，故直接人工费较低。销售产品成本即产品销售业务的成本，由于2015年1-7月公司未发生产品销售业务，故未产生销售产品成本。

营业成本中其他项主要为相关的间接费用，例如外雇车辆租赁费、技术服务费、运输费以及生产机关和后勤人员相关支出等的支出，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占比分别为20.29%、17.23%和22.83%。

4、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增长率	2013年	增长率
营业收入	10,227,040.81	30,115,959.08	3.67	29,050,462.05	71.06
营业成本	5,942,564.73	14,953,124.68	6.70	14,013,608.27	88.88
营业利润	-4,825,403.05	-804,226.98	-36.33	-589,917.22	-133.88
利润总额	-2,186,334.28	2,108,156.46	-17.41	2,552,558.06	-4.16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增长率	2013年	增长率
净利润	-1,945,159.25	2,180,600.33	-10.72	2,442,538.52	-8.90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227,040.81 元、30,115,959.08 元和 29,050,462.05 元，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有小幅增长。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5,942,564.73 元、14,953,124.68 元和 14,013,608.27 元，公司营业成本增长率略高于收入增长率，主要原因是各个施工项目的成本特性来决定，部分项目需要的原材料较多，部分项目对项目人员的技术服务要求较多则导致人工成本较高，营业成本偏重不同所致。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1,945,159.25 元、2,180,600.33 元、2,442,538.52 元，呈下降趋势，其中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下降 10.72%，主要原因首先是公司所处的油田物联网行业，会受其下游产业——油气开采业的市场发展影响，近年国际油价持续下跌，国内油田开采投入和活动减少，市场不景气直接限制了公司的业务量的增长，从而导致收入规模增长有限。其次是公司处于初创期，研发项目支出巨大；再次是受各类业务营业成本特别是人工成本上涨、财务费用增加等因素影响，同时公司获得的各类财政补贴收入相比上年度有所减少等原因共同影响所致。

5、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前五名客户收入情况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客户	业务类型	本期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技术服务	9,752,017.00	95.36
克拉玛依红山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劳务、技术服务	254,000.00	2.48
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劳务	201,076.00	1.97
克拉玛依市德强工贸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211.96	0.11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统计局	工程劳务	7,735.85	0.08
合计		10,227,040.81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客户	业务类型	本期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827,830.19	52.5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7,596,599.90	25.22

	技术服务		
克拉玛依市建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劳务	2,851,000.00	9.47
金牛工程	工程劳务	2,356,261.67	7.82
克拉玛依市农业综合开发区管委会	工程劳务	344,031.93	1.14
合计		28,975,723.69	96.21
2013年12月31日			
客户	业务类型	本期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克拉玛依红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4,339,622.69	49.3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技术服务	7,528,324.00	25.91
金牛工程	工程劳务	4,216,523.67	14.51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15,000.00	4.87
克拉玛依红山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劳务	249,421.00	0.86
合计		27,748,891.36	95.51

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2013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100%、96.21%和95.51%，2015年1-7月公司对中石油的业务收入占比高达95.36%，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风险。公司已经逐步开始开拓民用物联网市场，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降低客户集中度，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最近两年及一期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元）	10,227,040.81	30,115,959.08	3.67	29,050,462.05	71.06
管理费用（元）	6,903,344.54	14,429,115.07	-2.70	14,829,669.05	103.47
财务费用（元）	490,453.18	784,474.16	110.79	372,160.72	158.3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7.50	47.91	-	51.05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80	2.60	-	1.28	-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2.30	50.51	-	52.33	-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50%以上，是因为公司处于发展阶段，研发投入较大导致。

2、管理费用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452,606.17	1,996,718.95	1,769,414.77
办公费	39,466.57	235,630.99	259,792.67
差旅费	42,851.40	84,811.40	97,021.00
市内交通费	14,238.40	13,179.20	8,992.80
通讯费	59,911.30	70,131.17	51,478.23
折旧摊销费	293,653.85	420,246.71	345,042.75
车辆费用	74,720.09	350,552.14	85,260.48
经营租赁费	202,222.50	485,630.00	156,622.50
其他杂费	321,568.12	180,274.57	303,514.20
中介机构费	174,719.54	124,551.21	97,580.00
其他税金	40,009.55	66,951.01	60,817.64
长期待摊费用	120,138.61	166,917.46	108,796.57
研发支出	4,015,554.84	9,954,070.66	11,190,478.84
业务招待费	51,683.60	279,449.60	294,856.60
合计	6,903,344.54	14,429,115.07	14,829,669.05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研发支出、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经营租赁费以及其他杂费等，近两年公司管理费用逐年下降，主要是公司在研项目的减少以及加强研发支出管理；其次是公司完善预算管理，加强成本费用控制所致。

(2)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研发支出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研发材料	2,768,197.07	2,686,959.48	4,581,145.56
研发人员工资	538,886.98	2,664,801.55	2,456,436.95
差旅费	17,972.00	329,951.90	465,894.35
新产品调试检测费用等	160,095.74	2,600,900.35	564,938.86
其他费用	530,403.05	1,671,457.38	3,122,063.12
合计	4,015,554.84	9,954,070.66	11,190,478.84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26	33.05	38.52

注：研发支出其他费用主要包括车辆信息服务费、咨询费、打印装订费用、物业费、低值易耗品耗用、电话光纤费用、通讯费等。随着公司研究项目管理水平的提高，公司其他费用的支出逐年下降。

为保证公司持久竞争力，公司战略立足于大力发展科研项目和技术研发，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达到了39.26%、33.05%和38.52%，居行业先进水平，有力保持了公司在油田物联网技术方面的创新性和竞争力，形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财务费用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483,176.14	785,400.39	372,365.54
减：利息收入	6,804.63	9,149.97	6,793.19
汇兑损失	-	-	-
减：汇兑收益	-	-	-
手续费	12,295.67	5,959.74	6,544.99
其他	1,786.00	2,264.00	43.38
合 计	490,453.18	784,474.16	372,160.7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贷款利息支出和手续费支出。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财务费用分别为490,453.18元、784,474.16元、372,160.72元。公司2014年度财务费用784,474.16元，与上年相比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2014年实际贷款总额高于上年同期金额，引起利息支出有大幅度增加；2015年1-7月财务费用降低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提前还贷导致，同时公司采用了银行网贷通业务，随借随贷，有效降低了利息支出。

4、公司无销售费用，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中石油和当地政府，一般项目均会进行公示和招标，公司通过公开途径获取项目信息，由市场开发部负责组织各部门进行招标准备和投标工作，由于与具体业务相关，最终承接业务的相关成本直接计入营业成本，未承接业务发生的相关费用的则计入管理费用。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2013年投资新疆金牛康成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投资成本15万元，持股比例15%，因持股少，且被投资单位尚处在发展期，目前没有相关收益。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45,225.64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34,068.77	2,955,078.92	3,189,475.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0	-42,695.48	-47,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39,068.77	2,912,383.44	3,142,475.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5,860.32	-436,857.52	-471,371.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43,208.45	2,475,525.92	2,671,103.99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外收入	2,639,068.77	2,957,609.08	3,202,475.28
营业外支出	-	45,225.64	6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39,068.77	2,912,383.44	3,142,475.28
减：所得税影响数	-395,860.32	-436,857.52	-471,371.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43,208.45	2,475,525.92	2,671,103.99
净利润	-1,945,159.25	2,180,600.33	2,442,53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88,367.70	-294,925.59	-228,565.47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15.32	113.52	109.36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15.32%、113.52%、109.36%，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各类资产、工程项目、研发性质财政补贴收入，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多是因为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每年大量进行研发项目支出后收到与科研相关政府补助所致，因公司行业的特殊性，政府补助对利润的影响较大，且具有一定的持续性。

(1)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1	新疆油田物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78,668.48	377,717.39	240,217.39
2	手持终端的开发	15,217.39	26,086.96	4,347.83
3	基于 WIA--PA 工业无线网络在井场数据采集与控制系统中的应用	170,079.36	87,222.22	
4	蒸汽辅助重力泄油井智能控制系统研发	126,000.00	144,000.00	
5	基于物联网的工业现场诊断与管理 系统研制及应用	158,124.16	27,692.31	
6	克市金牛能源科技技能大师工作室	24,137.94	24,137.93	

7	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的研发	194,444.44		467,486.90
8	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与工业化生产	203,041.94	169,126.67	
9	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与开发		1,222,834.01	277,165.98
10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无线变送器及通讯模块的研发与应用		184,615.38	215,384.62
11	分布式无人值守管网安全在线监测系统	34,877.78	69,755.55	
12	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系统开发与推广		60,000.00	232,000.00
13	电子信息发展专项--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的研发与应用		90,000.00	180,000.00
14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无线变送器的工业化生产			640,000.00
15	原油沉降脱水罐在线分层取样含水分析系统			284,662.99
16	财政拨付科技进步十佳明星企业经费	70,000.00		
17	股改及挂牌补贴款	800,000.00	400,000.00	
18	符合克拉玛依市鼓励信息产业发展政策的退税	518,083.28		513,540.57
19	产业结构调整兑现资金	41,394.00		
20	四个科研项目补助资金		47,649.00	
21	白碱滩区科技拨付第二批科技补助奖金		23,401.50	
22	财政奖励资金			100,000.00
23	克拉玛依市财政局拨付就业见习补助金			34,669.00
24	财政专利补助金		840.00	
合 计		2,634,068.77	2,955,078.92	3,189,475.28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	油井智能感知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			1,050,000.00
总 计				4,239,475.28

(2) 公司报告期内获得财政补贴的依据性文件如下所示：

序号	项目	依据文件
1	符合克拉玛依市鼓励信息产业发展政策的退税	《克拉玛依市鼓励信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试行)》新克政发[2012]71号
2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无线变送器及通讯模块的研发与应用(财政局技术创新资金)	《关于下达 2013 年自治区重点技术创新财政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新经信科装[2013]178号》
3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无线变送器的工业化生产	《克拉玛依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4	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研究与开发	《克拉玛依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5	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的开发与推广	《关于拨付 2012 年度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克财发[2012]289 号)、《关于拨付 2014 年度自治区第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的通知》(克财发[2014]73 号)
6	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的研发(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关于拨付中央财政 2014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克财发[2014]335 号)、《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
7	新疆油田物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关于对“十二五”自治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组建项目的批复》新科计字[2011]156 号
8	手持终端的开发	“自治区科技厅发布公示消息”、《自治区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9	原油沉降脱水罐在线分层取样含水分析系统	《白碱滩区科技贷款贴息资金管理办法(暂行)》
10	分布式无人值守管网安全在线监测系统	《关于下达白碱滩区 2013 年第一批科技贷款贴息项目计划的通知》(白科发[2013]9 号)
11	蒸汽辅助重力泄油井智能控制系统研发	《关于拨付 2014 年度自治区第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的通知》克财发[2014]77 号
12	金牛能源科技技能大师工作室	《关于开展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工作的通知》(克人社发[2013]170 号)
13	WIA—PA 无线技术井场数据采集与控制系统	《关于下达克拉玛依市 2014 年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克科字[2014]9 号
14	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的研究及产业化生产	新疆克拉玛依市经济委员会证明、《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二五”规划重点项目》
15	基于物联网的工业现场诊断与管理 系统研制与应用	《关于下达克拉玛依市 2014 年第二批科技项目及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计划的通知》克科发[2014]17 号、《关于下达 2014 年白碱滩区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白科发[2014]8 号
16	财政拨付科技进步十佳明星企业经费	《关于表彰白碱滩区 2014 年度“科技创先”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克白党字[2015]10 号、
17	股改及挂牌补贴款	《白碱滩区鼓励企业进入新疆股权交易中心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暂行办法(修订)》白政办发[2014]52 号
18	产业结构调整兑现资金	《克拉玛依市鼓励信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试行)》新克政发[2012]71 号
19	四个科研项目补助资金	白碱滩区科技申报补助资金实施细则
20	白碱滩区科技拨付第二批科技补助奖金	白碱滩区科技申报补助资金实施细则
21	财政奖励资金(产学研补助资金)	《关于修订白碱滩区科技政策的通知》(白政办发[2015]13 号)
22	克拉玛依市财政局拨付就业见习补助金	《克拉玛依市促创业就业应对经济下行过渡性保障措施》新克政发[2015]92 号
23	财政专利补助金	《关于修订白碱滩区科技政策的通知》(白政办发[2015]13 号)

24	电子信息发展专项--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管理系统的研发与应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子信息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自治区电子信息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合同书》
25	油井智能感知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	《关于下达国家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1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新发改投资[2013]1275号》

(六)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

(1) 报告期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增值税	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计缴	17%、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及《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2号)的文件,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的鼓励类项目中第七条石油、天然气中第五项油气田提高采收率技术、安全生产保障技术、生态环境恢复与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开发的产业项目,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100%,享受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对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③根据《克拉玛依市鼓励信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新克发[2012]71号)文件,对2013年至2015年本公司缴纳增值税按25%的返还,地方性所有税种100%返还。

④根据《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8]116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

通知》(财税[2013]70号)文件,本公司对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费用按照规定扣除的基础上进行50%加计扣除。

⑤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六条的规定,本公司安置的残疾人员,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年第64号)第一、三条规定,本公司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对2014年1月1日后购进的固定资产,按不低于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折旧年限的60%缩短折旧年限;本公司对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5000元的固定资产,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一次性扣除,对在2013年12月31日前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5000元的固定资产,其折余价值部分在2014年度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一次性扣除。

(七)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000.86	990.20	-
银行存款	1,133,317.39	3,754,805.87	2,399,555.15
合计	1,134,318.25	3,755,796.07	2,399,555.15

公司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分别为1,134,318.25元、3,755,796.07元、2,399,555.15元。2014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较2013年度期末余额增长1,356,240.92元,增幅为56.52%,主要原因为当年结算的维护项目较多,导致货币资金增加;2015年1-7月较2014年度期末余额减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大部分项目还未竣工,各工程施工垫支成本较多,而且完工结算很少,所以现金回收较少。

2、应收票据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1,000,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356,431.02	-
合计	-	1,356,431.02	-

公司2015年7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为零,截至2014年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 1,356,431.02 元，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4.50%。应收票据余额真实，变动合理。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7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29,218,470.76	100.00	2,383,895.73	8.16
合计	29,218,470.76		2,383,895.73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33,168,297.59	100.00	783,669.09	2.36
合计	33,168,297.59		783,669.09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27,566,810.17	100.00	302,901.73	1.10
合计	27,566,810.17		302,901.73	

(2) 最近两年及一期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9,357,974.33	32.03	93,579.74
1 至 2 年	12,133,068.77	41.53	606,653.44
2 至 3 年	7,266,837.60	24.87	1,453,367.52
3 至 4 年	460,590.06	1.57	230,295.03
合计	29,218,470.76	100.00	2,383,895.73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3,736,538.32	71.56	237,365.38
1 至 2 年	8,933,654.36	26.93	446,682.72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至3年	498,104.91	1.51	99,620.99
合计	33,168,297.59	100.00	783,669.09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6,885,969.42	97.53	268,859.69
1至2年	680,840.75	2.47	34,042.04
合计	27,566,810.17	100.00	302,901.73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在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1年以内和1至2年的应收账款合计比率分别为73.56%、98.49%和100%，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质量较高，且已经合理计提坏账准备，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3) 最近两年及一期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1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53,462.30	35.09	技术服务款		10,253,462.30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45,617.36	28.56	工程劳务款及技术服务款	7,612,921.15	358,889.90	251,608.25	122,198.06
3	克拉玛依红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700,000.00	22.93	技术服务款			6,700,000.00	
4	金牛工程	关联方	1,774,025.23	6.07	工程劳务款		1,197,768.88	237,864.35	338,392.00
5	克拉玛依红山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6,500.00	0.91	工程劳务款	254,000.00		12,500.00	
合计			27,339,604.89	93.5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83,962.30	40.35	技术服务费	13,383,962.30			
2	克拉玛依红有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700,000.00	23.21	技术服务费		7,700,000.00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57,054.99	21.28	工程劳务款及技术服务款	6,410,400.28	486,941.80	159,712.91	
4	金牛工程	关联方	3,137,677.61	9.46	工程劳务款	2,129,938.05	669,347.56	338,392.00	
5	克拉玛依市建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51,000.00	4.07	工程劳务款	1,351,000.00			
合计			32,629,694.90	98.3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克拉玛依红有软件有 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200,000.00	55.14	技术服务费	15,200,000.00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10,686.35	21.80	工程劳务及 技术服务款	5,750,973.44	259,712.91		
3	金牛工程	关联方	4,407,739.56	15.99	工程劳务款	4,008,488.41	399,251.15		
4	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9,900.00	5.44	技术服务费	1,499,900.00			
5	克拉玛依红山油田有 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13,699.26	1.14	工程劳务款	291,822.57	21,876.69		
合计			27,432,025.17	99.51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金牛工程	1,774,025.23	6.07	工程 劳务款	1-2 年、2-3 年、3-4 年
合计	1,774,025.23	6.07		

该笔款项为公司向关联方金牛工程提供工程劳务应收款项，因工程劳务款按工程完工进度分期结算，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所致。

4、预付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预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38,185.70	44.04	12,412,189.89	95.32	2,394,258.44	82.68
1-2 年	10,882,857.72	53.02	108,964.00	0.84	1,600.00	0.06
2-3 年	103,668.00	0.50	-	-	500,000.00	17.26
3-4 年	-	-	500,000.00	3.84	-	-
4-5 年	500,000.00	2.44	-	-	-	-
合计	20,524,711.42	100.00	13,021,153.89	100.00	2,895,858.44	100.00

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0,524,711.42 元、13,021,153.89 元、2,895,858.44 元，主要为预付的工程款、材料款、劳务费等。

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相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503,557.83 元，增幅为 57.63%，主要原因为前期定制原材料预付货款较多；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相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0,125,295.45 元，增幅为 349.65%，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项目未竣工验收，对预付的工程款和材料款尚未进行结算所致。

(2) 最近两年及一期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张学彬	非关联方	6,740,000.00	32.84	工程款	1年以内、 1-2年、2-3年
2	新疆愚智善德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00	17.54	材料费	1-2年
3	广盛实业	关联方	4,000,000.00	19.49	购房款 厂房定金	1年以内、 4-5年
4	王录荣	非关联方	1,200,000.00	5.85	工程款	1年以内、 1-2年
5	克拉玛依通德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4.87	材料费	1年以内
合计			16,540,000.00	80.5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张学彬	非关联方	6,540,000.00	50.23	工程款	1年以内、 1-2年
2	新疆愚智善德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00	27.65	材料款	1年以内
3	新疆启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	10.75	材料款	1年以内
4	广盛城投	关联方	500,000.00	3.84	厂房定金	3-4年
5	王录荣	非关联方	300,000.00	2.30	工程款	1年以内
合计			12,340,000.00	94.7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张学彬	非关联方	1,300,000.00	44.89	工程款	1年以内
2	广盛城投	关联方	500,000.00	17.27	厂房定金	2-3年
3	新疆启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0.36	材料款	1年以内
4	雷泽莲	非关联方	300,000.00	10.36	工程款	1年以内
5	克拉玛依区正阳广告部	非关联方	100,000.00	3.45	工程款	1年以内
合计			2,500,000.00	86.33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广盛实业	4,000,000.00	19.49	购房款	1年以内、4-5年
合计	4,000,000.00	19.49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2015年7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651,890.52	100.00	19,596.95	3.01
合计	651,890.52		19,596.95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786,513.14	100.00	11,990.08	1.52
合计	786,513.14		11,990.08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408,563.44	96.25	9,798.33	2.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97.92	3.75		
合计	424,461.36	100	9,798.33	

(2) 最近两年及一期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7,495.62	80.92	5,274.96	762,908.14	97.00	7,629.08	361,282.16	88.43	3,612.82
1-2年	100,789.90	15.46	5,039.49	8,400.00	1.07	420.00	21,805.00	5.34	1,090.25
2-3年	8,400.00	1.29	1,680.00	12,205.00	1.55	2,441.00	25,476.28	6.23	5,095.26
3-4年	15,205.00	2.33	7,602.50	3,000.00	0.38	1,500.00	0	0	0
合计	651,890.52	100.00	19,596.95	786,513.14	100.00	11,990.08	408,563.44	100.00	9,798.33

截至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651,890.52元、786,513.14元、424,461.36元。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基本为应收采购人员的采购申请支出款项。公司2014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比2013年末余额增加362,051.78元,主要原因为个人借款未冲销挂账引起。

(3) 最近两年及一期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职员：李佳	非关联方	295,116.00	42.99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2	北京高德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1.65	租赁押金	1-2 年
3	职员：吴先伟	关联方	50,500.00	7.36	差旅费、培 训费	1 年以内
4	职员：杨述怀	非关联方	45,988.61	6.70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5	职员：芮江飞	非关联方	35,870.00	5.23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合计			507,474.61	73.9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职员：李佳	非关联方	500,000.00	63.57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2	职员：蒋娜	关联方	104,812.00	13.33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3	北京高德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0.17	租赁押金	1 年以内
4	职员：孙阳	关联方	49,000.00	6.23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5	金牛工程	关联方	12,205.00	1.55	单位借款	2-3 年
合计			746,017.00	94.8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供应商：文学军	非关联方	260,119.00	22.88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2	职员：陈琛	非关联方	28,560.00	2.51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3	职员：金斌红	非关联方	16,557.60	1.46	采购借款	1-2 年、2-3 年
4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15,897.92	3.75	工会经费	1 年以内
5	职员：王松	非关联方	12,504.00	1.10	采购借款	1 年以内
合计			332,029.02	31.70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比率(%)	款项性质	账龄
1	罗洋洲	5,350.00	0.82	差旅费借款	1 年内
2	谢欣岳	10,000.00	1.53	差旅费借款	1 年以内
3	孙阳	26,574.90	4.08	差旅费借款 投标金借款	1 年以内
4	吴先伟	50,500.00	7.36	差旅费、培 训费	1 年以内
5	金牛工程	12,205.00	1.87	应收水电费	3-4 年

	合计	54,129.90	8.3	
--	----	-----------	-----	--

以上应收关联方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经全部收回。

6、存货

(1) 存货分类情况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8,355.84	-	1,068,355.84
劳务成本	903,981.51	-	903,981.51
合计	1,972,337.35	-	1,972,337.35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1,042.78	-	451,042.78
劳务成本	363,000.00	-	363,000.00
合计	814,042.78	-	814,042.78

(2) 存货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存货	1,972,337.35	814,042.78	-
营业收入	10,227,040.81	30,115,959.08	29,050,462.05
存货周转率(次)	7.34	73.99	10.24

公司存货主要由两部分构成：原材料、劳务成本。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公司按照业务需求采购的各类配件及材料；公司的劳务成本为公司未完工的工程成本。

2015年1-7月末公司存货余额为1,972,337.35元，较2014年末增加1,158,294.57元，增长142.29%；2014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814,042.78元，增长100%。公司每年存货余额变动均较大，主要源于公司的订单式采购模式，即接到项目订单后会立即采购原材料，项目施工后、结算前会形成一定的工程劳务成本存货。

2015年1-7月存货周转率较2014年度有较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为生产合同约定产品购进原材料及工程劳务成本存货，而2015年1-7月结算项目和收入规模占全年比例较小，存货周转率也相应降低。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5年7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00.00	-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	150,000.00
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00.00	-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	150,000.00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00.00	-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	15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新疆金牛康成油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	-	-	150,000.00	-	-	-	-	15.00	-
合计	150,000.00	-	-	150,000.00	-	-	-	-	15.00	-

8、投资性房地产

(1) 截止2015年7月31日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206,935.95
2.本期增加金额	-
(1) 外购	-
(2) 固定资产	-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6,935.95
(1) 处置	-
(2) 其他转出	1,206,935.95
4.2015年7月31日余额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05,104.02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或摊销	-
3.本期减少金额	105,104.02
(1) 处置	-
(2) 其他转出	105,104.02
4.2015年7月31日余额	
三、账面价值	-
1.2015年7月31日账面价值	-
2.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01,831.93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206,935.95
2.本期增加金额	-
(2) 外购	-
(2) 固定资产	-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206,935.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2013年12月31日余额	52,552.01
2.本期增加金额	52,552.01
(1) 计提或摊销	52,552.01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05,104.02
三、账面价值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01,831.93
2.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54,383.94

(3)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013年1月1日余额	1,206,935.95
2.本期增加金额	-
固定资产	-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206,935.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2013年1月1日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52,552.01

项目	房屋、建筑物
(1) 计提或摊销	52,552.01
3.本期减少金额	-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52,552.01
三、账面价值	
1.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54,383.94
2.2013年1月1日账面价值	1,206,935.95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的投资性房产已全部转为自用。

9、固定资产

公司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9,406,631.28元、8,078,606.60元、6,665,757.14元，变动均为固定资产增加、正常折旧引起，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动正常。

(1)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工具及仪器仪表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年初账面余额	2,672,603.03	4,750.00	3,956,241.32	500,668.28	115,434.64	828,909.33	8,078,606.60
2.本期增加金额	1,206,935.95			99,323.77		21,764.96	1,328,024.68
(1) 外购				99,323.77		21,764.96	121,088.73
(2) 其他增加	1,206,935.95						1,206,935.9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账面余额	3,879,538.98	4,750.00	3,956,241.32	599,992.05	115,434.64	850,674.29	9,406,631.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年初账面余额	225,596.15	300.80	1,749,506.16	320,654.22	59,725.68	373,187.93	2,728,970.94
2.本期增加金额	212,599.59	263.20	512,455.67	61,827.22	12,793.97	93,210.33	893,149.98
(1) 计提	107,495.57	263.20	512,455.67	61,827.22	12,793.97	93,210.33	788,045.96
(2) 其他转入	105,104.02						105,104.0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账面余额	438,195.74	564.00	2,261,961.83	382,481.44	72,519.65	466,398.26	3,622,120.92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41,343.24	4,186.00	1,694,279.49	217,510.61	42,914.99	384,276.03	5,784,510.36
2.年初账面价值	2,447,006.88	4,449.20	2,206,735.16	180,014.06	55,708.96	455,721.40	5,349,635.66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工具及仪器仪表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14,234.03		2,777,616.20	563,962.94	104,434.63	805,509.34	6,665,757.14
2.本期增加金额	258,369.00	4,750.00	1,178,625.12	101,731.91	11,000.00	23,400.00	1,577,876.03
(1) 外购	258,369.00	4,750.00	1,178,625.12	101,731.91	11,000.00	23,400.00	1,577,876.03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5,026.57			165,026.57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72,603.03	4,750.00	3,956,241.32	500,668.28	115,434.63	828,909.34	8,078,606.6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5,119.79		918,662.57	269,490.31	33,647.65	242,014.71	1,568,935.03
2.本期增加金额	120,476.36	300.80	830,843.59	170,964.84	26,078.02	131,173.23	1,279,836.84
(1) 计提	120,476.36	300.80	830,843.59	170,964.84	26,078.02	131,173.23	1,279,836.84
(2)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19,800.93			119,800.93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596.15	300.80	1,749,506.16	320,654.22	59,725.67	373,187.94	2,728,970.94
三、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447,006.88	4,449.20	2,206,735.16	180,014.06	55,708.96	455,721.40	5,349,635.66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09,114.24		1,858,953.63	294,472.63	70,786.98	563,494.63	5,096,822.11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工具及仪器仪表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01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14,234.03		2,307,616.20	457,829.07	104,434.63	724,838.40	6,008,952.33
2.本期增加金额			470,000.00	106,133.87		80,670.94	656,804.81
(1) 外购			470,000.00	106,133.87		80,670.94	656,804.81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14,234.03		2,777,616.20	563,962.94	104,434.63	805,509.34	6,665,757.1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01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2,124.34	117,072.03	19,343.92	72,812.70	511,352.99
2.本期增加金额	105,119.79		616,538.23	152,418.28	14,303.73	169,202.01	1,057,582.04
(1) 计提	105,119.79		616,538.23	152,418.28	14,303.73	169,202.01	1,057,582.04
(2)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5,119.79		918,662.57	269,490.31	33,647.65	242,014.71	1,568,935.03
三、账面价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09,114.24		1,858,953.63	294,472.63	70,786.98	563,494.63	5,096,822.11
2.2013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2,414,234.03		2,005,491.86	340,757.04	85,090.71	652,025.70	5,497,599.34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位于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跃北路 4 号的办公楼用于工行抵押贷款 470 万元（循环借款），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还清此笔贷款，解除抵押。

(6) 2015 年 1-7 月、2014、2013 年度不存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情况。

10、工程物资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楼装修材料	377,533.83	111,246.00	-
合计	377,533.83	111,246.00	-

11、无形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无形资产原价	51,555.68	38,005.68	39,115.68
软件	33,760.68	33,760.68	33,760.68
专利权	17,195.00	3,645.00	4,755.00
著作权	600.00	600.00	600.00
累计摊销	7,293.15	4,359.62	799.80
软件	5,908.33	3,938.76	562.68
专利权	1,269.82	340.86	217.12
著作权	115.00	80.00	20.00
无形资产净值	44,262.53	33,646.06	38,315.88
软件	27,852.35	29,821.92	33,198.00
专利权	15,925.18	3,304.14	4,537.88
著作权	485.00	520.00	580.00

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和著作权，均按照 10 年进行摊销。

(2) 公司无形资产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原值	开始摊销时间	摊销期限(月)	期初余额	本期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月)	期末余额
1	基于设备射频身份识别的油井智能控制装置	-	-	-	-	-	-	-
2	一种 SAGD 井注汽流量控制的方法及装置	-	-	-	-	-	-	-

3	一种油井无线变送器身份确定的实现方法及装置	525.00	2015.3.31	120		21.88	115	503.12
4	一种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油井智能识别采集系统	585.00	2013.5.30	120	487.40	34.12	93	453.28
5	一种基于 RFID 的油井标识设备	585.00	2013.5.30	120	487.41	34.12	93	453.29
6	一种远程原油指标检测系统	585.00	2013.5.30	120	487.41	34.12	93	453.29
7	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控制柜	535.00	2014.8.31	120	512.71	31.21	108	481.50
8	一种抽油机变频装置	585.00	2014.11.15	120	575.25	34.13	111	541.12
9	一种 SAGD 井智能控制柜	385.00	2014.10.31	120	375.38	22.46	110	352.92
10	一种 SAGD 井智能控制系统结构	385.00	2014.11.10	120	378.58	22.46	111	356.12
11	一种毛细管测压系统及其补偿装置	385.00	2015.3.31	120		16.04	115	368.96
12	一种物联网管理控制系统及方法	5,570.00	2015.1.31	120		324.92	113	5,245.08
13	一种物联网管理控制装置	3,535.00	2015.1.31	120		206.21	113	3,328.79
14	一种智能车位监视器、装置及智能车位预订装置	3,535.00	2015.3.31	120		147.29	115	3,387.71
15	金牛油水井物联网智能识别软件 V1.0	300.00	2013.9.30	120	260.00	17.50	97	242.50
16	金牛油水井物联网智能数据采集与驱动软件 V1.0	300.00	2013.9.30	120	260.00	17.50	97	242.50
17	财务软件使用权	33,760.68	2013.11.28	120	29,821.92	1,969.57	99	27,852.35

(3)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12、长期待摊费用

(1)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经营租赁费	16,888.77	25,982.96	-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287.02	13,930.54	57,225.77
彩板房	140,741.79	178,632.79	-
装修费	978,712.70	1,047,222.59	1,164,668.12
合计	1,145,630.28	1,265,768.88	1,221,893.89

(2)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本年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原值	开始摊销时间	摊销期限(月)	期初余额	本期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月)	期末余额
----	----	----	--------	---------	------	-------	-----------	------

1	经营租赁费	41,573.00	2014.1	32.00	25,982.96	9,094.19	13.00	16,888.77
2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3,880.96	2013.10	36.00	13,930.54	4,643.52	21.00	9,287.02
3	彩板房	194,871.79	2014.10	36.00	178,632.79	37,891.00	26.00	140,741.79
4	装修费	1,174,455.25	2013.12	120.00	1,047,222.59	68,509.89	100.00	978,712.70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0,523.91	2,403,492.68	119,348.88	795,659.17	46,905.01	312,700.06
合计	360,523.91	2,403,492.68	119,348.88	795,659.17	46,905.01	312,700.06

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61,461.33
合计：	561,461.33

14、资产减值准备

(1) 2015年1-7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序号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1	坏账准备	795,659.17	1,607,833.51		2,403,492.68
1-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783,669.09	1,600,226.64		2,383,895.73
1-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1,990.08	7,606.87		19,596.95
	合计	795,659.17	1,607,833.51		2,403,492.68

(2) 2014年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序号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1	坏账准备	312,700.06	482,959.11		795,659.17
1-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302,901.73	480,767.36		783,669.09
1-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9,798.33	2,191.75		11,990.08
	合计	312,700.06	482,959.11		795,659.17

(3) 2013年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序号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计提数	转回数	期末账面余额
1	坏账准备	117,618.27	195,081.79		312,700.06
1-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10,929.59	191,972.14		302,901.73
1-2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6,688.68	3,109.65		9,798.33
合计		117,618.27	195,081.79		312,700.06

(八)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4,500,000.00		5,500,000.00
抵押借款	4,700,000.00	4,500,000.00	2,400,000.00
保证借款	2,204,400.00	8,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1,404,400.00	12,500,000.00	9,900,000.00

(2) 期末短期借款分类明细:

①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昆仑银行克拉玛依友谊路支行	4,500,000.00	质押物: 应收账款, 详细描述: 出质人与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风城油田作业区)签订的《承揽合同》形成的应收账款, 合同签订日期: 2015年1月23日, 合同编号: C3-15054, 报审序号: 2014-3941, 合同金额: 697.48万元, 可质押金额: 662.606万元。
合计	4,500,000.00	

②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工行新疆克拉玛依分行白碱滩支行	4,700,000.00	抵押物: 金牛所属房地产, 权证: 房产证产权证号: 克拉玛依市房权证白碱滩区字第00212782号, 坐落位置白碱滩区跃北路4号, 账面原值: 3,621,169.98元, 账面净值: 3,463,498.20元, 建筑面积: 1715.48平方米。评估价值: 410万元。土地证: 克国用(2012)第04000492号;
合计	4,700,000.00	

③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市石油分行	2,204,400.00	金牛工程、庞涛和陈海燕
工行新疆克拉玛依分行白碱滩支行	4,700,000.00	庞涛、孙长江、崔晓燕

合计	6,904,400.00
----	--------------

(3) 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612,571.89	63.09	4,098,278.11	58.48	7,845,952.90	96.74
1-2年	1,252,809.15	14.08	2,899,814.40	41.38	518,566.94	2.76
2-3年	2,020,880.00	22.72	10,260.60	0.14	-	-
3-4年	10,260.60	0.12	-	-	-	-
合计	8,896,521.64	100.00	7,008,353.11	100.00	8,364,519.84	100.00

公司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896,521.64元、7,008,353.11元、8,364,519.84元，主要为公司应付材料采购款、劳务款。

(2) 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

单位：元、%

截至2015年7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乌鲁木齐朗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5,000.00	21.97	材料款	2-3年
2	沈阳中科奥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9,100.00	10.33	材料款	1年以内
3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4,200.00	5.33	材料款	1年以内
4	荆州市明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406.00	2.41	材料款	1-2年
5	上海常翼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160.00	2.25	材料款	1-2年
合计			3,762,866.00	42.3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1	乌鲁木齐朗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5,000.00	27.90	材料款	1-2年
2	乌鲁木齐永丰时代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600.00	6.47	材料款	1年以内
3	上海常翼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160.00	5.71	材料款	1年以内
4	雷泽莲	非关联方	380,000.00	5.42	工程款	1年以内

5	克拉玛依市金牛信泰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000.00	4.35	材料款	1年以内
合计			3,493,760.00	49.8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乌鲁木齐朗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5,000.00	23.37	材料款	1年以内
2	深圳市博海粤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7,740.00	10.25	材料款	1年以内
3	郑军邦	非关联方	600,000.00	7.17	工程款	1年以内
4	张万义	非关联方	596,312.50	7.13	工程款	1年以内、1-2年
5	克拉玛依市宏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35,504.85	5.21	材料款	1年以内、1-2年
合计			4,444,557.35	53.14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欠款金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应付账款	金牛工程	185,898.00	2.09	工程款	1至2年、3至4年
合计		185,898.00			

此笔款项为金牛工程提供电焊车、电焊工焊接管线应付款项，待年内结算。

3、预收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预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	-	-	-	29,529.07	15.05
1—2 年	-	-	-	-	-	-
2—3 年	-	-	-	-	166,666.67	84.95
3—4 年	-	-	-	-	-	-
合计	-	-	-	-	196,195.74	100.00

(2) 最近两年及一期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账款都为零，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96,195.74 元，主要是公司 2012 年收到金牛工程的房租费 50 万元分三年确认收入，预收金牛工程租赁收入 166,666.67 元；其次调整前期多确认克拉玛依市白碱滩统计局技术服务收入 29,529.07 元。(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预收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1)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其中：一年以内
短期薪酬	28,002.82	2,761,558.93	2,778,946.68	10,615.07	10,615.07
离职后福利	2,310.00	212,864.06	211,650.51	3,523.55	3,523.55
合计	30,312.82	2,974,422.99	2,990,597.19	14,138.62	14,138.62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本期应付金额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3,095.53	
二、职工福利费	175,926.10	
三、社会保险费	77,393.32	2,191.0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0,600.12	1,939.00
2 工伤保险费	3,216.28	96.95
3 生育保险费	3,576.92	155.12
四、住房公积金	160,704.00	8,42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439.98	
合计	2,761,558.93	10,615.07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当期缴费金额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94,877.20	2,760.00
二、失业保险费	16,773.31	763.55
合计	211,650.51	3,523.55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其中：一年以内
短期薪酬	300,401.84	5,402,105.58	5,674,504.60	28,002.82	28,002.82
离职后福利	50,055.96	349,258.88	397,004.84	2,310.00	2,310.00
辞退福利	-	27,536.00	27,536.00	-	-
合计	350,457.80	5,778,900.46	6,099,045.44	30,312.82	30,312.82

A. 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短期薪酬项目	本期应付金额	2014年12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76,493.90	
二、职工福利费	469,507.67	
三、社会保险费	120,899.87	1,571.1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0,136.99	1,390.40
2 工伤保险费	6,996.62	69.52
3 生育保险费	3,766.26	111.24
四、住房公积金	246,804.0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400.05	26,431.66
合计	5,402,105.58	28,002.82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当期缴费金额	2014年12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61,844.40	2,200.00
二、失业保险费	35,160.44	110.00
合计	397,004.84	2,310.00

C.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项目	当期缴费金额	2014年12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一、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2,536.00	-
二、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5,000.00	-
合计	27,536.00	-

(3) 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其中：一年以内
短期薪酬	373,867.24	4,667,427.94	4,740,893.34	300,401.84	300,401.84
离职后福利	38,364.17	443,189.73	431,497.94	50,055.96	50,055.96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其中：一年以内
辞退福利		12,462.00	12,462.00	-	-
合计	412,231.41	5,123,079.67	5,184,853.28	350,457.80	350,457.80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本期应付金额	2013年12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03,663.95	237,777.30
二、职工福利费	390,227.06	-
三、社会保险费	166,842.35	22,599.9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44,621.68	18,893.46
2 工伤保险费	16,118.33	1,396.89
3 生育保险费	6,102.34	2,309.62
四、住房公积金	266,586.00	22,42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0,108.58	17,596.57
合计	4,667,427.94	300,401.84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当期缴费金额	2013年12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391,667.57	40,583.76
二、失业保险费	39,830.37	9,472.20
合计	431,497.94	50,055.96

C.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项目	当期缴费金额	2013年12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2,462.00	-
合计	12,462.00	-

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补充医疗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公司分别按基本工资的20%、1.5%、8%、0.3%、0.3%、2%，住房公积金按基本工资比例12%，公司还为每名员工缴纳商业保险金。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增值税	1,165,103.57	746,575.35	360,549.60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二、营业税	34,358.32	90,687.85	5,238.00
三、企业所得税	-152,664.77		139,281.81
四、个人所得税	6,585.71	7,576.11	6,086.80
五、城市维护建设税	83,904.80	58,608.73	25,605.13
六、房产税	45,201.85	50,134.57	58,666.68
七、教育费附加	59,932.00	41,863.38	18,289.38
合计	1,242,421.48	995,445.99	613,717.40

公司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1,242,421.48元、995,445.99元、613,717.40元，公司应交税费逐年增长，主要变动原因为随着公司收入增长，公司应交增值税、营业税城建、附加等流转税种逐年增长。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交税费较高，是因为公司根据完工量确认收入，再根据收入金额计提相应的增值税、营业税及附加税，公司目前尚未取得部分采购发生的进项增值税发票，未能全额抵扣已发生成本进项税额，导致应交增值税金额有较大增长。

7、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46,603.88	97.23	45,618.72	29.22	1,113,772.07	98.13
1—2年	751.70	1.57	109,907.14	70.41	21,175.00	1.87
2—3年	-	-	575.00	0.37	-	-
3—4年	575.00	1.20	-	-	-	-
合计	47,930.58	100.00	156,100.86	100.00	1,134,947.07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余额分别为47,930.58元、156,100.86元、1,134,947.07元。2015年7月31日账面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减少108,170.28元，减少69.30%，主要原因为支付账面应付中介费用11万元；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减少977,236.71元，减少86.23%，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账面应付个人借款。

(2) 最近两年及一期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工会经费返还	非关联方	44,039.88	91.88	工会费用	1 年以内
2	五险一金	非关联方	1,823.60	3.80	五险一金	1 年以内
3	刘杰玻璃安装店	非关联方	750.00	1.56	维修材料款	1-2 年
4	李孝迎	非关联方	575.00	1.20	质保金	3-4 年
5	费红宇	非关联方	340.40	0.71	报销款	1 年以内
合计			47,528.88	99.1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新疆驰远天合中辰房产评估公司克分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	49.97	评估费	1-2 年
2	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	20.50	评估费	1-2 年
3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总工会	非关联方	43,582.08	27.92	工会经费	1 年以内、1-2 年
4	刘杰玻璃安装店	非关联方	750.00	0.48	材料款	1 年以内
5	李孝迎	非关联方	575.00	0.37	质保金	2-3 年
合计			154,907.08	99.2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职员：孙长江	关联方	271,081.07	23.92	个人借款	1 年以内
2	职员：叶玲	非关联方	203,888.89	17.99	个人借款	1 年以内
3	新疆海龙泉水产食品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友好路海龙泉酒店	非关联方	144,700.00	12.77	会务费	1 年以内
4	职员：李佳	非关联方	102,058.90	9.01	个人借款	1 年以内
5	新疆驰远天合中辰房产评估公司克分公司	非关联方	50,972.22	4.50	评估费	1 年以内
合计			772,701.08	68.18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其他应付款	袁文祥	1.70	0.01	差旅费借款	1 至 2 年
	合计	1.70	0.01		

（九）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28,200,000.00	28,2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5,569,782.75	5,569,782.75	500,000.00
盈余公积	270,561.59	270,561.59	196,684.64
未分配利润	489,895.10	2,435,054.35	1,770,153.72
股东权益合计	34,530,239.44	36,475,398.69	17,466,838.36

注：股本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的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庞涛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孙长江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姜传江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崔晓燕	股东、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袁文祥	股东
谢欣岳	股东、监事会主席
张建军	股东
罗洋洲	股东

庞涛、孙长江、姜传江、崔晓燕、罗洋洲、谢欣岳、张建军和袁文祥 8 位股东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共同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规定各方一致确定庞涛为一致行动的控制人；本协议的有效期限为三年，自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盛实业	股东、股东关联公司
新科源	股东
李萍	股东、监事
赵江	股东、董事
曾克兵	董事
闵兰钧	董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牟建平	监事
蒋娜	职工监事
孙阳	职工监事
金牛工程	关联公司
广盛小贷	公司关联方控制的公司
广智合伙	公司关联方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金牛油服	公司关联方控制的公司
克拉玛依市广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关联方控制的公司
供热公司	公司关联方控制的公司
克拉玛依市凯瑞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关联方控制的公司
克拉玛依广盛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方控制的公司
新疆中亚商品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方控制的公司
克拉玛依智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方控制的公司

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关联方交易事项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提供劳务

公司设立之初为开拓市场、承揽工程需要，与关联方金牛工程签订了工程业务的《合作协议》，按照协议规定公司作为金牛工程施工力量的补充，金牛工程将其承揽的建设工程交由本公司进行施工，每年施工工程结算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下（含 500.00 万元）部分按 3%、施工工程结算收入 500.00 万元以上部分按 2%计提比例，向金牛工程上交管理费，管理费在金牛工程支付给本公司的工程结算款项中直接扣除。合作协议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最近两年以来向金牛工程提供工程施工服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定价原则
2015 年 1 月-7 月	-	-	工程结算价格
2014 年度	2,189,595.00	20.79	
2013 年度	4,049,857.00	43.80	

2014 年末开始，公司陆续获得中石油新疆油田市场准入证等重要市场准入资质，可以与油田公司直接开展一定金额合同的建设工程承包业务。2015 年 1

月-7 月内未再发生该类关联交易。

(2) 采购商品

供热公司是克拉玛依广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是从中石油新疆油田公司供热公司改制分离而来，是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唯一的供热公司。因此，公司自 2014 年起，每年将向关联方供热公司采购热力。热力采购合同按年签订，采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定价原则
2015 年 1 月-7 月	89,832.00	100.00	市场价格
2014 年度	89,832.00	100.00	
2013 年度	-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接受劳务

公司将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采油二厂 135 口抽油井井口安装工程交由金牛工程进行施工安装，并于 2014 年 9 月 1 日就该项目与金牛工程签订了施工安装协议，协议约定根据该施工工程结算价格为 188,000 元，合同履行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施工工程协议已履行完毕。

(2) 购买厂房、土地转让

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3 月和 2015 年 7 月向关联方广盛城投（后更名为广盛实业）购买了两处房产及土地，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2012.3.30	购买坐落于克拉玛依市石化工业园区的标准化厂房四栋，厂房位于石化园区白碱滩区高新技术孵化园内，价格按照厂房实际审定价确定。	首付 50 万元， 剩余款项分六年六次付清	实际审定
2015.7.28	经过招拍挂程序，拍得位于白碱滩区跃北路 4 号的 1 宗土地及地面建筑物，转让土地面积 498.88 平方米，转让建筑面积 1,530.74 平方米。	350 万元	市场价格

2015 年 10 月，公司就购买坐落于克拉玛依市石化工业园区的标准化厂房四栋厂房事宜与广盛实业签订了补充协议，对合同履行期限和合同价款等进行了补充约定，厂房的购买价格依据实际发生的人工、材料、设备折旧等建造支出进行核算，目前该合同正在履行。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购买位于白碱滩区跃北路 4 号的 1 宗土地及地面建筑物交易已经履行完毕，所购房屋、土地均已过户至公司名下。

(3) 购买车辆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由于开展业务需要向关联方购买了3部车辆，购买时均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以评估价格为基础按照合同价格成交。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象	车辆型号	协议签订日期	交易金额	备注
1	姜传江	马自达 MAZDACX-7EJ06A	2014.4.30	267,600.00	车辆已过户
2	彭严	傲虎-BR9K91H	2013.4.5	320,000.00	
3	孙长江	广州本田雅阁 7240A	2013.4.5	150,000.00	

(4) 车辆租赁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由于业务开展需要向关联方进行了车辆租赁。租赁价格依据当地汽车租赁市场价格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1	庞涛	2014. 1. 1	2014. 12. 31	216,000.00
2	孙长江	2010. 12. 1	2013. 4. 5	25,500.00
3	彭严	2011. 7. 1	2013. 4. 5	29,400.00

(5) 出租房屋

公司为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的业务前提下，将位于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跃北路4号的办公楼1楼的部分房屋出租给金牛工程，并与金牛工程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为三年，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租金为每天0.8元/平方米，三年租金合计为50万元。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在2013年度、2014年度向关联方拆入短期经营周转资金，并已全部按期归还。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况。最近两年以来，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孙长江	15.00	2013.10.22	2014.4.10
	10.00	2013.11.30	2014.4.10
庞涛	5.00	2013.10.31	2013.12.31
罗洋洲	2.00	2013.10.23	2014.4.9
谢欣岳	2.00	2013.10.21	2014.6.12
袁文祥	1.00	2013.10.21	2014.6.16

(7) 接受担保

最近两年以来，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庞涛	200.00	2013.6.17	2014.6.17	是
	410.00	2012.8.22	2015.8.22	是
	150.00	2013.9.6	2014.3.2	是
	800.00	2014.5.26	2015.5.25	是
	500.00	2014.9.18	2019.9.17	否
	450.00	2016.5.12	2018.7.12	否
庞涛、陈海燕	400.00	2013.11.14	2014.11.13	是
	800.00	2015.5.20	2016.5.19	否
金牛工程	200.00	2013.6.17	2014.6.17	是
	800.00	2014.5.26	2015.5.25	是
	800.00	2015.5.20	2016.5.19	否
孙长江	500.00	2014.9.18	2019.9.17	否
崔晓燕	500.00	2014.9.18	2019.9.17	否

3、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金牛工程	1,774,025.23	276,657.31	3,137,677.61	122,455.16	4,407,739.56	60,047.44
预付账款	广盛城投	4,000,000.00	-	500,000.00	-	500,000.00	-
其他 应收款	金牛工程	12,205.00	6,102.50	12,205.00	2,441.00	12,205.00	610.25
	张建军	-	-	-	-	6,390.00	63.90
	袁文祥	-	-	-	-	7,065.50	70.66
	罗洋洲	5,350.00	53.50	-	-	2,582.10	25.82
	孙阳	26,574.90	728.75	49,000.00	490.00	-	-
	蒋娜	-	-	104,812.00	1,048.12	-	-
	谢欣岳	10,000.00	100.00	-	-	-	-
	吴先伟	50,500.00	505.00	-	-	865.50	8.66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金牛公司工程结算款余额为 1,774,025.23 元，为正常营业形成的应收质保金及工程结算尾款，按照施工合同及验收条件，正在陆续收回；预付广盛城投公司 50 万元，为根据签订的购买工业厂房合同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中金牛工程 12,205 元为出租其房屋形成的应收水电费用，

已经收回；其他应收款中应收个人款项为备用金、投标保证金性质款项，均已收回。

4、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金牛工程	185,898.00	185,898.00	7,898.00
其他应付款	庞涛	-	-	847.22
	孙长江	-	-	271,081.07
	袁文祥	1.70	1.70	10,197.22
	罗洋洲	-	-	20,383.33
	谢欣岳	-	-	20,394.44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应付金牛工程账款185,898.00元，为金牛工程提供焊接管线劳务款项，预计今年内完成结算。

5、关联交易必要性、公允性及定价机制

公司与金牛工程的工程服务交易，系公司设立之初为开拓市场、承揽工程所需而发生的交易行为，交易价格亦按照建设工程单位的《建设安装工程造价结算书》为收入结算依据。

包括上述交易在内，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关联交易均基于公司自身经营需要而开展的，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用该关联交易调节公司利润或进行利润输送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决策权限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划分如下：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3、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含5%）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30%以上（含30%）的关联交易，还应当提供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专业机构对交

易标的出具的审计或评估报告，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二十八条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4、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 10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含 1%）以上 5%以下（不含 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5、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以下（不含 1%）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审议决定。董事会未明确授权的，由董事会决定。

6、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四）决策程序

1、董事会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做出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人数不足 3 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为交易对方；
- （2）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3）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
- （4）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属于由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应当由公司经理将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董事会，由董事会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由相关部门实施。

2、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按照下列程序决策：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1) 为交易对方；
- (2)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
-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 (5)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交易对方的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 (6) 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对其倾斜的股东。

(五) 定价机制

关联交易价格是指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商品、劳务、资产等的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取费原则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定，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

1、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国家政策和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 (1)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2、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可以视不同的关联交易情形采用下列定价方法：

- (1) 成本加成法，以关联交易发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可比非关联交易的毛利定价。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资金融通等关联交易；

(2) 再销售价格法，以关联方购进商品再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减去可比非关联交易毛利后的金额作为关联方购进商品的公平成交价格。适用于再销售者未对商品进行改变外型、性能、结构或更换商标等实质性增值加工的简单加工或单纯的购销业务；

(3) 可比非受控价格法，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适用于所有类型的关联交易；

(4) 交易净利润法，以可比非关联交易的利润水平指标确定关联交易的净利润。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等关联交易；

(5) 利润分割法，根据上市公司与其关联方对关联交易合并利润的贡献计算各自应该分配的利润额。适用于各参与方关联交易高度整合且难以单独评估各方交易结果的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无法按上述原则和方法定价的，应当披露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及其方法，并对该定价的公允性作出说明。

3、关联交易价款的管理，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 交易双方依据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时间付款；

(2) 公司财务部应对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按时结清价款；

(3) 以产品或原材料、设备为标的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供应、销售部门应跟踪其市场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及时记录变动情况并向公司其他有关部门通报。

(六)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执行，减少关联交易与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六、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股份改制时进行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2014年11月，金牛有限委托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天合评字【2012】1-136《资产评估报告书》。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11月30日，此次评估的结果为：公司总资产帐面价值为5651.86万元，总负债帐面价值为1772.34万元，净资产帐面价值为3879.53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5781.28万元，增值额为129.42万元，增值率为2.29%；总负债评估值为1772.34万元，

无增减值；净资产评估值为4008.95万元，增值额为129.42万元，增值率为3.34%。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1、根据股份公司现有《公司章程》，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3）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公司在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由可分配利润，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以现金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占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比例须有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股本规模合理，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6) 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利润分配预案，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 利润分配方案政策的调整：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近两年，公司共进行二次利润分配：

1、根据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会决议（于 2014 年 2 月 10 日召开）：经新疆驰远天合会计师事务所克拉玛依分所审计，公司 2013 年净利润为 395.62 万元，进行现金分配 60 万元。

2、根据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于 201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经新疆驰远天合会计师事务所克拉玛依分所审计，公司 2014 年净利润 4,753,388.51 元，提取盈余公积 475,338.85 元，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

(三) 挂牌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挂牌后股利分配政策与目前相同。

九、控股子公司或纳入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无纳入表范围的子公司，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十、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 过度依赖单一市场的风险

目前，公司大部分业务主要集中在新疆范围内，存在业务区域范围较为集中的情况。这种情况与我国石油、天然气资源的分布有关，油田物联网服务行业普遍存在此种情况。各个油田均有各自的准入制度，公司的主要服务市场为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的作业区，如新疆油田分公司的准入制度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从新疆油田分公司取得业务或者取得的业务量大幅减少，有可能会对公司未

来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自我评价：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拓展新的销售渠道，在巩固现有优势市场地位的同时，有计划、分步骤的扩大新疆油田范围内的市场占有率，积极开拓新的市场，稳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预计 2016 年产品与服务进入新疆油田所有市场，2017 年产品与服务进入国内其他油田，2017 年产品与服务进入民用市场，2018 年建立全国产品与服务销售网络。同时积极开拓境外市场，2016 年设立境外办事处，产品销售占领境外市场。目标为使对境外市场销售产生的收入占比达到营业收入的 20%，通过对国内外市场的开发和拓展，努力使公司品牌的认知度在五年内挤进行业前三名。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物联网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专业技术人才对于公司来说至关重要。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企业对高级技术人才、专业服务人才和研发人才的需求也日益急迫。如果不能拥有一支稳定的、具备足够实力的专业技术团队或者公司不能提供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一系列措施，有可能会影响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亦存在因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而导致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自我评价：公司准备起草员工股权激励制度，对于核心技术人员、关键管理人员等进行股权激励，以此形式把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发展紧密联系起来，增强公司人员稳定性，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并且公司与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防止因技术人员泄密而对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三）技术升级的风险

先进的技术是物联网企业参与市场竞争、提供高质量服务的重要保障。国内的油田物联网服务企业与国际尖端的同行业企业相比，在研发能力、技术水平上仍然有一定差距。随着国内油气田勘探开发难度的加大，对油田服务水平的要求也将越来越高。如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提高技术和服务水平以适应复杂勘探开发环境的需要，将面临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被淘汰的风险。

自我评价：公司一向重视技术研发，最近数年频繁与高校进行交流，并在北京设立北京分公司负责技术开发与研究，对公司所掌握的新技术进行“保鲜”以避免以上风险。

（四）受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投资规模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要服务于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公司的业绩对该类企业的投资规模较为依赖。出于确保能源安全的角度考虑，国内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的勘探开发支出不会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但出于经济利益的角度考虑，其勘探

开发支出会随着经济环境的波动以及油价的上下浮动出现波动。因此，如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企业缩减投资规模，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自我评价：油价的波动对传统产业的投资规模影响有一定影响，但是对油田物联网相关业务，目前影响不会特别巨大。

（五）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6,834,575.03 元、32,384,628.50 元、27,263,908.44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 52.52%、62.15%、82.68%。最近两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账面价值较大，占流动资产的比率过大，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如果公司的经营环境、行业状况出现较大的变化，公司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回收或无法收回回收的风险，这类风险并将进一步使导致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使得公司运营出现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最终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自我评价：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是由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所决定的，首先，考虑公司一般工程款的结算方式及质保金制度，账龄在 2 至 3 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基本为正常业务往来款项，成为坏账的风险小；公司的主要客户是新疆油田分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客户信誉良好，资质优良、实力雄厚，有效降低产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的工作，实时监控、汇总、分析应收账款后续收款工作，加强催收，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六）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589,917.22 元、-804,226.98 元和-4,825,403.05 元，同期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671,103.99 元、2,475,525.92 元和 2,243,208.45 元。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财政补助收入，补助类别主要是由于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每年进行大量研发项目，从而获得的与科研相关的政府补助。由于政府补助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政府补助类别、项目、条件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自我评价：公司大力发展科研项目开发，随着公司技术研发成果的不断积累及科研成果市场化应用的不断推进，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七）业务经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多为中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各下属企业，这些公司的生产作业计划性很强，实行预算管理制度，一般在第一季度下达油田设备采购和作业施

工计划，一季度之后招标、采购活动逐步增加。此外，由于气候原因，冬季新疆大部分地区的油气公司无法开展生产作业，每年的 12 月至次年 2 月野外生产作业基本停止。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通常情况下下一季度能实现的收入较少，全年收入和利润主要在下半年实现。

自我评价：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积极开拓新的市场，预计 2017 年，公司产品与服务逐步进入民用市场，摆脱由于季节气候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庞涛：庞涛

孙长江：孙长江 姜传江：姜传江

曾克兵：曾克兵

闵兰钧：闵兰钧 江：江

崔晓燕：崔晓燕

全体监事签字：

谢欣岳：谢欣岳

牟建平：牟建平 李萍：李萍

孙阳：孙阳

蒋娜：蒋娜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庞涛：庞涛

孙长江：孙长江 姜传江：姜传江

崔晓燕：崔晓燕

新疆金牛能源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6 年 2 月 17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建武：刘建武

项目负责人签字：

谢 贝：谢贝

项目组其他成员签字：

热孜叶·吾甫尔：热孜叶·吾甫尔 吕 博：吕博



2016年2月17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平
王平

经办律师： 罗光辉
罗光辉

经办律师： 唐振
唐振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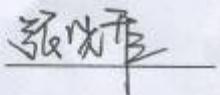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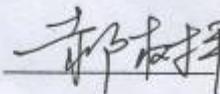
王增明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晓菲

机构负责人：



郝树平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2016 年 2 月 17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赵蓉

赵蓉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冬芳

张冬芳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军

杨军

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2016年2月17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